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CHINA COUNCIL FOR THE PROMO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
营商环境指南

缅甸（2019）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

编委会

| | | | | | |
|---|---|-----|-----------------|---------|---------------------|
| 主 | 任 | 高 燕 | | | |
| 副 | 主 | 任 | 卢鹏起 张慎峰 陈建安 于健龙 | | |
| 编 | 委 | 会 | 成 | 员 | 冯耀祥 聂文慧 李庆霜 刘 超 路 鸣 |
| 执 | 行 | 主 | 编 | 冯耀祥 路 鸣 | |
| 执 | 行 | 副 | 主 | 编 | 史冬立 刘英奎 |

| | | | | | | |
|---|---|---|---|---------------------|---|-------------|
| 緬 | 甸 | 卷 | 编 | 写 | 组 | 郭 添 刘小龙 李鹏飞 |
| 编 | 校 | 人 | 员 | 孔繁成 迟 歌 王晓芳 田 野 房 硕 | | |
| | | | | 姜蓓蓓 孟凡森 熊 妍 万小广 吴文军 | | |
| | | | | 敦志刚 李 媛 | | |

卷首语



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中国对外直接投资增长 50 余倍，投资总额接近 2 万亿美元，成为拉动全球对外直接投资增长的重要引擎。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创新对外投资方式，促进国际产能合作，加快培育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为新时代贸易投资促进工作指明了方向。

中国贸促会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体制机制优势、贸促系统优势及国际化资源优势，通过 30 多个驻外代表处和 300 多个多双边工商合作机制，为企业对外投资搭建平台、提供信息、开展培训、维护权益，发起成立“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发布《中国境外经贸合作区投资指南》，助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和中国企业对外投资行稳致远。

企业是对外投资合作的主力军。近年来，中国企业积极开展对外投资，投资范围遍及世界各地，投资领域日益拓展。同

时，企业在对外投资中也面临着对东道国（地区）政策法规、营商环境及潜在风险不了解，实用经贸信息匮乏等困难，导致企业在对外投资过程中水土不服甚至遭受不必要的损失。

为推动对外投资合作平稳、有序、健康发展，帮助企业更好地开拓多元化市场，中国贸促会依托驻外代表处，与国内外专业机构合作，组织编写《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系列丛书，系统介绍了一些重点国家（地区）的经贸概况、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中资企业发展状况、中资企业融资、投资风险防范及合规运营、工作生活基本信息等，并将不定期根据东道国（地区）形势变化、国家政策调整、企业需求等情况进行更新。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力求贴近现实、通俗实用、全面准确。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贡献智慧，使《指南》不断完善，成为中国企业对外投资的重要参考。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高燕
中国国际贸易商会会长
2019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篇

缅甸概况

| | |
|-----------------|----|
| 1 国家概况 | |
| 1.1 地理环境 | 2 |
| 1.2 政治制度 | 2 |
| 1.3 司法体系 | 4 |
| 1.4 国际关系 | 4 |
| 1.5 社会人文 | 5 |
| 2 经济概览 | |
| 2.1 宏观经济 | 6 |
| 2.2 发展规划 | 9 |
| 2.3 各省邦情况 | 9 |
| 2.4 主要产业 | 13 |
| 2.5 工业区 / 跨境合作区 | 14 |
| 2.6 多双边经贸协定 | 18 |

第二篇

缅甸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

| | |
|----------------|----|
| 1 缅甸营商环境 | |
| 1.1 总体评价 | 20 |
| 1.2 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举措 | 20 |
| 1.3 吸收外资基本情况 | 21 |
| 2 缅甸吸收外资政策法规 | |
| 2.1 市场准入相关规定 | 22 |
| 2.2 企业税收相关规定 | 26 |
| 2.3 人力资源相关规定 | 28 |
| 2.4 土地获得相关规定 | 28 |
| 2.5 外汇管制相关规定 | 28 |
| 2.6 外资优惠政策 | 29 |
| 2.7 外资政策法规新变化 | 30 |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缅投资

| | |
|----------------|----|
| 1 中缅经贸关系 | |
| 1.1 中缅经贸合作概况 | 32 |
| 1.2 中国企业对缅投资概况 | 34 |
| 1.3 中缅政府间合作 | 36 |
| 1.4 中缅工商界合作 | 38 |
| 2 在缅设立实体形式 | |
| 2.1 实体形式分类 | 39 |
| 2.2 设立实体流程 | 40 |
| 2.3 实体退出机制 | 41 |
| 3 合作伙伴和服务商选择 | |
| 3.1 如何选择合作伙伴 | 42 |
| 3.2 如何选择服务商 | 43 |
| 3.3 部分服务商信息 | 45 |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 | |
|---------------|----|
| 1 缅甸金融市场概况 | |
| 1.1 银行体系 | 48 |
| 1.2 证券市场 | 50 |
| 1.3 保险市场 | 51 |
| 1.4 外汇管理 | 51 |
| 1.5 金融监管机构 | 51 |
| 2 中国企业融资渠道及方式 | |
| 2.1 国内融资 | 52 |
| 2.2 在缅融资 | 55 |
| 2.3 国际市场融资 | 57 |
| 3 政策性资金 | |
| 3.1 中方政策性资金 | 60 |
| 3.2 中缅合作基金 | 63 |

第五篇

投资风险防范及合规运营

| | | | |
|--------------------------------|----|----------------------------|----|
| 1 投资风险防范 | | 3 经贸纠纷及其解决 | |
| 1.1 尽职调查 | 66 | 3.1 友好协商 | 83 |
| 1.2 境内合规风险防范 | 66 | 3.2 诉讼 | 83 |
| 1.3 其他 | 70 | 3.3 仲裁 | 84 |
| | | 3.4 国际机制 | 84 |
| 2 合规运营 | | 4 中国贸促会经贸纠纷解决特色服务 | |
| 2.1 公司运营 | 70 | 4.1 “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 预防解决组织 | 85 |
| 2.2 劳工雇佣 | 72 | 4.2 商事仲裁 | 86 |
| 2.3 财务及税务 | 74 | 4.3 知识产权保护 | 86 |
| 2.4 知识产权 | 75 | 4.4 “两反一保”服务 | 87 |
| 2.5 数据及隐私保护 | 77 | 4.5 商事认证服务 | 87 |
| 2.6 贸易管制及制裁 | 77 | 4.6 商事调解服务 | 87 |
| 2.7 反商业贿赂、反腐败、反垄断、 反洗钱及反恐融资 | 78 | 4.7 合规建设服务 | 87 |
| 2.8 环境保护 | 79 | 4.8 其他相关服务 | 87 |
| 2.9 卫生与安全 | 81 | | |
| 2.10 社会责任 | 81 | | |

第六篇

在缅甸工作生活基本信息

| | |
|--------------|----|
| 1 签证申请 | |
| 1.1 签证类别 | 92 |
| 1.2 签证办理方式 | 93 |
| 2 租房 | |
| 2.1 主要租房中介机构 | 94 |
| 2.2 租房注意事项 | 94 |
| 3 医疗及保险 | |
| 3.1 需购置保险类别 | 95 |
| 3.2 主要保险公司概览 | 95 |
| 3.3 医疗体系概览 | 95 |
| 3.4 就医流程 | 96 |
| 4 其他 | |
| 4.1 开设银行账户 | 97 |
| 4.2 买车驾车 | 97 |
| 4.3 电话卡 | 99 |

附录一

| | |
|---------------|-----|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简介 | 100 |
|---------------|-----|

附录二

| | |
|-------------------|-----|
| 缅甸主要政府部门和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 101 |
|-------------------|-----|

附录三

| | |
|-------------------|-----|
| 中国主要政府部门和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 103 |
|-------------------|-----|

附录四

| | |
|-------------|-----|
| 缅甸主要商协会联系方式 | 104 |
|-------------|-----|

附录五

| | |
|--------------|-----|
| 在缅甸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 106 |
|--------------|-----|

附录六

| | |
|----------|-----|
| 缅甸大型展会简介 | 107 |
|----------|-----|

附录七

| | |
|------|-----|
| 案例索引 | 118 |
| 表格索引 | 119 |
| 图片索引 | 121 |

鸣谢

| | |
|--|-----|
| | 124 |
|--|-----|



第一篇 缅甸概况



1 国家概况

1.1 地理环境

地理位置

缅甸联邦共和国（以下简称缅甸），地处亚洲东南部、中南半岛西北部。西南临安达曼海，西北与印度和孟加拉国相接，东北毗邻中国，东南接泰国与老挝。国土总面积为 676,578 平方公里，在全球国家土地面积中排名第 40 位^①，海岸线长 3,200 公里。

气候条件

缅甸属热带季风型气候，一年可以分为热季（3 月至 5 月中旬）、雨季（5 月中旬至 10 月）、凉季（11 月至次年 2 月）三个季节，年平均气温 27℃。

人口分布

根据世界银行统计，截至 2018 年，缅甸人口约 5370.84 万人，共有 8 大族群、135 个民族。人口排名前五位的城市分别是仰光、曼德勒、内比都、勃生和勃固。

首都

2005 年 11 月 6 日，缅甸将首都从仰光迁至内比都，南距仰光 390 公里，北距曼德勒 320 公里。内比都下辖 8 个镇区，总面积约 6450 平方公里，人口 123.8 万^②，比北京时间晚 1 小时 30 分钟，无夏令时。

省邦

首都以外的地区分为七省七邦。七省：伊洛瓦底省、马圭省、曼德勒省、勃固省、仰光省、实皆省和德林达依省，是缅族主要聚居区。七邦：克钦邦、掸邦、钦邦、克伦邦、克耶邦、孟邦和若开邦，多为各少数民族聚居地。省、邦下辖县，县下辖镇区，镇区辖村组（街道）。

1.2 政治制度

政体

缅甸是总统制的联邦制国家，实行多党民主制度。根据 2008 年缅甸全民公决通过的缅甸新宪法，总统为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由议会两院联席会议选举产生，任期 5 年，连任不得超过两届。2018 年 3 月 28 日，温敏（U Win Myint）当选为缅甸联邦共和国总统，3 月 30 日正式宣誓就职。

国体

根据缅甸宪法，缅甸实行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三权分立的国家制度。这一制度贯穿于联邦、省、邦、民族自治县等不同层面。

宪法

2008 年 5 月，新宪法草案经全民公决通过，并于 2011 年 1 月 31 日正式生效。2019 年 2 月 20 日，缅甸联邦议会正式通过成立修宪委员会的决议，修宪一事正式提上缅甸民主化日程。

行政机构

联邦政府是缅甸的最高行政机关，联邦行政权属于总统。联邦政府的成员包括：总统、副总统、国务资政、联邦各部部长、联邦总检察长。现任国务资政为昂山素季。在不违背宪法规定的前提下，联邦行政权涵盖联邦议会有立法权的行政事务。省、邦分别设置省政府或邦政府。

立法机构

宪法规定议会是联邦的最高立法机构，由联邦总统及民族院和人民院组成。联邦议会每 4 年选举一次，年满 21 岁的缅甸公民均可当选为议员。联邦议会可制定全国性的法律和地区法案。民族院

① 360 百科世界各国领土面积排名，<https://baike.so.com/doc/24702775-25605655.html>。

② 世界银行公开数据，<https://data.worldbank.org.cn/>。



图 1-1 缅甸地图^①

①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是为维护民族团结设立的。人民院制定、通过的法案均需交由民族院讨论、修正，民族院拟定的法案亦需由人民院讨论、修正。人民院和民族院对法律草案产生分歧时由联邦议会会议讨论决定。

政党

缅甸实行多党民主制。主要政党包括：全国民主联盟（National League for Democracy，简称民盟）、联邦巩固与发展党（The Union Solidarity and Development Party，简称巩发党）、民族团结党（The National Unity Party）、掸邦民族民主党（The Shan Nationalities Democratic Party）、若开民族发展党（The Rakhine Nationalities Development Party）、全国民主力量党（The National Democratic Force）。

1.3 司法体系

司法机构

缅甸法院和检察院共分4级。设最高法院和最高检察院，下设省邦、县及镇区3级法院和检察院。最高法院为国家最高司法机关，最高检察院为国家最高检察机关。

1.4 国际关系

国际地位

缅甸1962年3月至2011年3月由军人统治，与外界交往有限，曾长期被西方孤立和制裁，1997年才加入东盟，2014年首次出任东盟轮值主席国。2011年政治转型以来，缅甸新政府重视发展同国际组织，如联合国、世界贸易组织、世界银行、国际原子能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红十字会等组织的关系。到目前为止，缅甸已与121个国家建交。自1995年1月起成为世界贸易组织成员。

外交主张

奉行“不结盟、积极、独立”的外交政策，按照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处理国与国之间关系。不依附任何大国和大国集团，在国际关系中保持中立，不允许外国在缅驻军，不侵犯别国，不干涉他国内政，不对国际和地区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共同倡导者。

中缅关系

中缅两国是山水毗邻的友好邻邦。自古以来，两国人民就以“胞波”（兄弟）相称。1950年6月8日建交以来，双边关系平稳向前发展。2011年5月，时任缅甸总统登盛访华，双方决定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2015年4月，习近平主席在印尼出席亚非领导人会议和万隆会议60周年纪念活动期间会见时任总统登盛。同年6月，昂山素季以民盟党主席身份率民盟代表团首次访华。2016年3月，时任副总统赛茂康应邀来华出席澜沧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领导人会议和博鳌亚洲论坛年会。同年10月，习近平主席在印度举行的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八次会晤期间会见缅甸国务资政昂山素季。2017年4月，时任缅甸总统廷觉对华进行国事访问。2019年4月，缅甸国务资政昂山素季出席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和北京世园会开幕式。

与美国关系

1948年两国建交。缅军队接管政权后，美把驻缅使馆降为代办级，撤销给缅的贸易普惠制，对缅实行武器禁运，阻止国际金融机构向缅提供援助。2016年，美国总统奥巴马签发政令，宣布终止实施针对缅甸的《国别紧急状态法》，美财政部发表声明取消针对缅甸的经济金融制裁。缅甸尚未与美国签订自贸协定。但是，2013年5月21日，缅甸与美国签订了贸易和投资框架协议。





1.5 社会人文

表 1-1 缅甸社会人文信息^①

| | | | | | |
|----|--|------------------|---|----------|----------|
| 民族 | 135 个，缅族约占 65% | 官方语言 | 缅甸语 | | |
| 货币 | 缅币 | 宗教 | 上座部佛教、伊斯兰教 | | |
| 国旗 |  | 国徽 |  | | |
| 国歌 | 《世界不灭》 | 国庆日 | 1 月 4 日 | | |
| 国鸟 | 绿孔雀 | 国树 | 柚木 | | |
| 医疗 | 医疗支出占 GDP4.9%，2019 年预期平均寿命 68.2 岁。 | 教育 | 识字率 94.75%。教育分学前教育、基础教育和高等教育。著名学府曼德勒大学、仰光大学等。 | | |
| 节日 | 法定节日 | 1 月 4 日 | 2 月 12 日 | 3 月 2 日 | 3 月 27 日 |
| | | 独立节 | 联邦节 | 农民节 | 建军节 |
| | | 4 月 13 日前后 | 5 月 1 日 | 7 月 19 日 | 12 月 1 日 |
| | | 泼水节 | 工人节 | 烈士节 | 民族节 |
| | 民间节日 | 4 月下旬 | 10 月 | | 10 月 |
| | | 浴榕节 | 点灯节 | | 敬老节 |
| | | 10 月中下旬至 11 月中下旬 | | | 12 月上旬 |
| | | 献袈裟节 | | 作家节 | |
| 习俗 | <p>饮食：缅甸盛产稻米，人民以大米为主食，有喝早茶的习惯。缅甸人的口味特点是酸、辣、清淡，不油腻，烹调方法多以炸、烤、炒、凉拌为主。</p> <p>服饰：缅甸各个民族有其特色的民族服装，独显其民族文化。无论男女，下身都穿纱笼，男式叫“笼基”，女式叫“特敏”。男女纱笼的穿法不一样，男式的笼基是在腰际结一个花球，女式的是左右裙端扭成带状，互相结住。男女上衣均为右衽，也有对襟的。缅甸人很少穿鞋袜，男女老少都爱穿拖鞋。平时的生活中缅甸人都喜欢肩挎一个很有民族特色的颜色鲜艳的长带包。</p> <p>人名：缅甸人有名无姓，通常在自己的名字前面加一冠词，以示性别、年龄、身份和地位。青年男子自称“貌”（意为弟弟），表示谦虚，对幼辈或少年也称“貌”，对平辈或兄长则称“郭”（意为哥哥），对长辈或有地位的人则称“吴”（意为叔伯）。缅甸妇女不论已婚与否，一般在名字前加“玛”，表示谦虚；对幼辈或平辈也称“玛”（意为姑娘），对长辈或有地位的则称“杜”（意为姑、姨、婶）。此外，还有在自己名字前冠以“德钦”（意为主人）、“波”（意为军官）、“耶波”（意为同志）、“塞耶”（意为教师和医生）的。</p> <p>禁忌：缅甸人有“右为贵，左为贱”，“右为大，左为小”的观念。在吃饭时，须按照男右女左的习俗入座。缅甸人视头顶为高贵之处，不能用手触摸他人头部。给长者递接物品时，不能用左手，左手被视作是不洁净的。缅甸人忌讳 9、13 和尾数是零的“补”数（10、20、30、40、50、60、70、80、90）等数字。</p> | | | | |

^① 资料来源：360 百科，缅甸 <https://baike.so.com/doc/2522577-2665271.html>。



2 经济概览

2.1 宏观经济^①

国内生产总值（GDP）构成

近几年缅甸经济呈较快增长态势。2017-2018

年缅甸国内生产总值（GDP）为912825.9亿缅元，实际GDP增长率为6.8%；2013-2018年，缅甸实际GDP增长率呈递减趋势，说明2010年缅甸改革开放带来的“历史积累”释放红利逐渐减退。

表 1-2 2013-14 财年至 2017-18 财年缅甸宏观经济指数^②

| 财年 | | 2013-14 | 2014-15 | 2015-16 | 2016-17 | 2017-18 |
|-----------------|----------|----------|----------|----------|----------|----------|
| 名义 GDP (亿缅元) | MMK100mn | 580116.3 | 652618.9 | 727140.2 | 797228.9 | 912825.9 |
| | 同比 % | 13.2 | 12.5 | 11.4 | 9.6 | 14.5 |
| 实际 GDP | 1960=100 | 1732 | 1870.4 | 2001.2 | 2119.11 | 2264.09 |
| | 同比 % | 8.4 | 8.0 | 7.0 | 5.9 | 6.8 |
| 美元 名义 GDP | USDmn | 62139.5 | 66299.8 | 62543.5 | 64559.8 | 67325.8 |
| | 同比 % | 1.8 | 6.7 | -5.7 | 3.2 | 4.3 |
| 年中人口 | 千人 | 51448.2 | 51924.2 | 52403.7 | 52885.2 | 53364.4 |
| | 同比 % | 9.05 | 9.25 | 9.23 | 9.19 | 9.06 |
| 人均 名义 GDP | 缅元 | 1127574 | 1256869 | 1387575 | 1507470 | 1710553 |
| | 美元 | 1208 | 1277 | 1193 | 1221 | 1262 |
| 人均 实际 GDP | 1960=100 | 706.5 | 755.96 | 801.42 | 840.91 | 890.38 |
| | 同比 % | 7.5 | 7 | 6 | 4.9 | 5.9 |
| 平均汇率 | USDMMK | 933.57 | 984.35 | 1162.62 | 1234.87 | 1355.83 |
| | 升值 % | -10 | -5.2 | -15.3 | -5.9 | -8.9 |

注：以往缅甸财政年度是每年4月1日开始至第二年的3月31日为止。2018年修改了财政年度的计算日子，故2018年4月1日至9月30日定为财政过渡期，以后财政年度的计算就由每年的10月1日至第二年的9月30日。2018年4-9月财政过渡期缅甸GDP为325228.1缅元。

① 数据来源：世界银行统计数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驻缅甸联邦共和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缅甸中央统计局。

② 资料来源：缅甸中央统计局。



根据缅甸计划财政部统计，2016-2017 财年，农业生产总值占比为 25.5%、制造业生产总值占比为 35.0%，服务业生产总值占比为 39.5%。2019—

2020 财年，缅甸政府对产业结构占比进行了调整，提高了服务业和制造业占比，调整后的预期目标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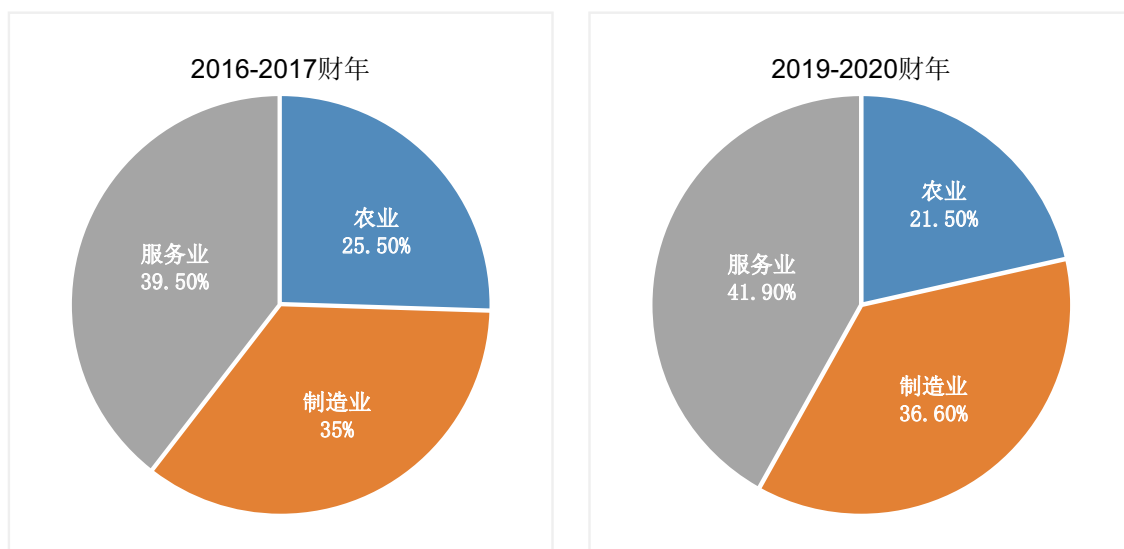


图 1-2 缅甸三大产业的生产总值占比 (%)^①

2017-2018 财年缅甸财政收入占 GDP 的比重为 18.4%，财政支出占 GDP 的比重为 22.9%，财政

赤字占 GDP 的比重增至 4.52%，趋近 5% 的政府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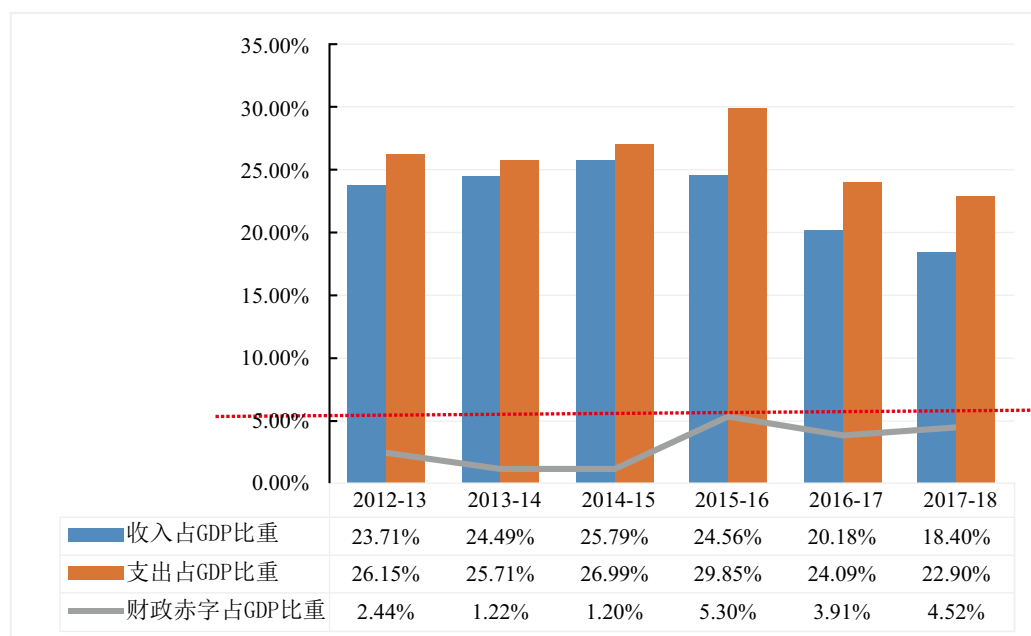


图 1-3 2012-2018 年缅甸政府收入、支出和财政赤字占 GDP 的比重 (%)^②

① 数据来源：缅甸网，《解读 2019—2020 财政年度缅甸经济计划草案》，https://www.mhwm.com/Ch/News_View.asp?ID=39548。

② 数据来源：《缅甸财政管理改革》，日本财务省，<https://www.mof.go.jp/pri/>。



国民总收入（GNI）

据世界银行统计，2014-2018年，缅甸国民总收入（GNI）总体呈增长趋势，2018年达693.1亿

美元。人均国民总收入自2014年之后下跌，2015-2017年基本维持在1190美元左右，2018年有所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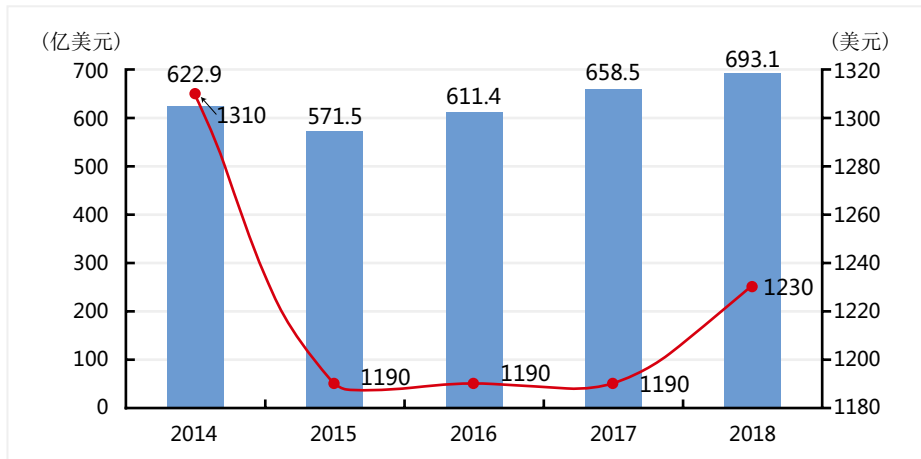


图 1-4 2014-2018 年缅甸国民总收入及人均国民总收入^①

对外贸易情况

联合国贸发会议数据显示，2018年缅甸贸易总额为359.87亿美元，同比增长8.62%，占全球比重的0.09%，其中出口总额为166.40亿美元，进口总额为193.47亿美元，贸易逆差约为27亿美元。其中，主要出口商品是农产品、畜牧产品、水产品、林产品、矿产品、工业成品及其他产品，主要进口石油与汽油、商业用机械、汽车零配件等。

主要外贸对象为中国、泰国、日本等国家。

世界银行数据显示，近年来，缅甸外贸依存度呈明显上升趋势，从2010年的27.09%上升到2018年的50.99%，提高了88.22%，反映了缅甸融入世界经济和对外开放水平提高；但与此同时，其对国际市场的依赖程度也在提高，受世界经济冲击的风险随之加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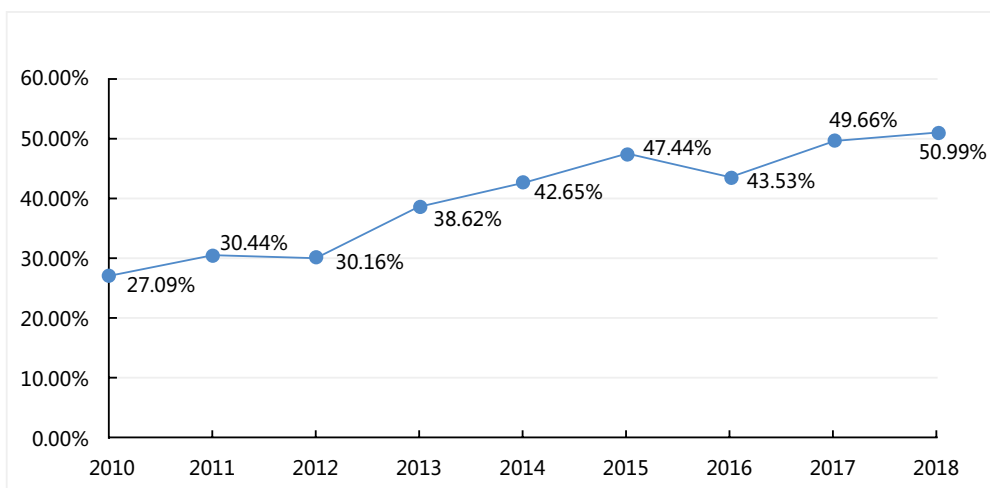


图 1-5 2010-2018 年缅甸外贸依存度

^① 数据来源：世界银行统计数据。

2.2 发展规划

缅甸制定了新的短期和长期经济发展规划，调整经济发展战略，改善民生，加快私有化进程，促进经济增长。

缅甸五年国家发展计划（2017-2021）

政府通过完善国内财政体系，加强国际经济合作，巩固国家货币资金政策，提供投资机遇，提供与国有企业合作机会（JV，即合资企业），签订经济协议（BCC），政府与私人联合创办以建设-运营-移交（BOT）为运营模式的企业，促成有助于区域发展的项目投资。

缅甸可持续发展计划（2018-2030）

该计划成为指导缅甸 2018-2030 年经济发展的主要框架性文件，包含 5 个目标、28 个战略和 238 个行动计划。明确政府的三大支柱：1. 和平与稳定（和平、民族和解、安全与善治、经济稳定及加强宏观经济管理）2. 繁荣与伙伴关系（创造就业机会和发展私营经济）3. 人与地球（21 世纪的人力资源与社会发展，自然资源及为子孙后代创造的环境）。

缅甸促进外国投资计划书（2018-2036）

缅甸制定了 2018-2036 年吸引外国投资的计划，目标是未来 20 年内通过优质的业务吸引超过 2000 亿美元的投资，到 2030 年成为中等收入国家。到 2020 年世界银行营商便利指数前 100 名，2035 年进入前 40 名。

2.3 各省邦情况

实皆省

实皆省位于缅甸西北部，面积 93527 平方公里，人口 549 万。首府为实皆市。主要民族有缅族、掸族、钦族、那加族，是棉花、芝麻、盐、小米的集散地。

马圭省

马圭省位于缅甸中西部，面积为 4482 平方公里，人口 394 万。首府为马圭市。主要民族有缅族、钦族。主要农产品是芝麻。缅甸石油大部分产在马圭省。

德林达依省

德林达依省位于缅甸的最南部，面积 43328 平方公里，人口 146 万。首府为土瓦市。主要民族有缅族、克伦族、孟族、白秀族。种植稻谷、油棕树、非洲油棕、芝麻、花生、橡胶、槟榔、榴莲、山竹、红毛丹、柚子、菠萝等。主要矿产是锡矿、钨矿、黄金、煤矿。此外，还发展海洋捕捞业。

勃固省

勃固省位于缅甸中南部，面积 39404 平方公里，人口 492 万。首府为勃固市，是缅甸第四大城市。主要民族有缅族、克伦族、孟族、钦族、掸族、勃欧族。主要农产品为稻米、玉米、花生、芝麻、豆类、棉花、黄麻、橡胶、烟叶等。养殖业以猪、鸡和鸭养殖为主。林产品主要有柚木、铁木、紫檀木等硬木。矿藏主要有石油和白粘土。

曼德勒省

曼德勒省位于缅甸中部，是缅甸的经济中心，面积 37024 平方公里，人口 639 万。首府为曼德勒市。主要民族有缅族、掸族、傈僳族。养殖业以黄牛、绵羊养殖为主。工业发达，出产红宝石、蓝宝石等，有生铁矿、钨矿、重晶石、黄金和锰矿等。

伊洛瓦底省

伊洛瓦底省位于缅甸南部，面积 35138 平方公里，人口 627 万。首府为勃生市。居民大部分为缅族和克伦族。是缅甸人口最稠密、耕地最集中、通航河道最稠密的省份，又是主要稻米产区 and 主要渔区，拥有汤德彬油田、瑞卑达油田和阿漂天然气田。



仰光省

仰光省位于中部平原的最南面，面积为 10171 平方公里，人口 794 万。首府为仰光市。扩建的仰光市是缅甸的主要工业园区，国营、合作社和私营企业门类齐全，产品主要有：副食品、布料和其它服饰用品、日用品和家用品、钢铁制品、汽车和轮船等。海岸沿线地区有海洋捕鱼业，端底和罗嘎有国营养鱼塘。海岸沿线镇区有小规模的制盐业。

掸邦

掸邦位于缅甸东部，面积 155801 平方公里，人口 619 万，掸族占 60%。首府在东枝市。掸邦多柚木林，以种植水稻为主，还有玉米、小麦、烟草、茶等。北部南渡附近有银、铅、锌、铜矿。北部和西部有铁路，分别由腊戍和东枝通向缅甸中部。中国畹町到腊戍的公路是中缅陆上交通的重要通道。

克钦邦

克钦邦位于缅甸北部，面积 89041 平方公里，人口 183 万，首府为密支那市。居民主要是克钦族、傈僳族。主要经济来源为农业，有 70% 的可耕地，主要作物为高粱、玉米、甘蔗、油菜等。主要经济来源是翡翠和柚木。陆路交通不便。

若开邦

若开邦位于缅甸西部，面积 36778 平方公里，人口 330 万。首府为实兑市。种植稻谷为主，有汉白玉石料，有少量石油。实兑和皎漂均有捕鱼基地，采用现代化的捕鱼船。海岸沿线有晒盐和盐业生产企业。出产硬木、竹和柴等林产品。主要工业为碾米加工业。还有有糖厂、酒厂、椰绳厂、木材加工厂，著名的手工业产品为若开沙笼。额布里海滩和甘达雅海滩旅游业较发达。

钦邦

钦邦位于缅甸西部，面积 36019 平方公里，人口 51 万，以钦人为主。首府为哈卡市。稻谷是钦邦最重要的农产品，其它农作物还有：玉米、粟、豆类、土豆、葵花、油菜、短绒棉花、甘蔗、烟叶、咖啡、桑叶、蔬菜、香蕉和水果。饲养有少量的黄牛、肉用羊、猪和鸡，并放养有大额牛（水牛和黄牛杂交的牛），建有小型水利发电站。

克伦邦

克伦邦位于缅甸东南部，面积 30383 平方公里，人口 1593053 人，以克伦人为主。首府为巴安市。居民主要从事农业，产稻、水果、橡胶、烟草和甘蔗等，特产柚木。矿产有锡、钨、锑等。有碾米、木材加工等厂。

孟邦

孟邦位于缅甸南部，面积 12297 平方公里，人口 201 万。首府为毛淡棉市，是缅甸的第三大城市。民族大部分为缅族，其余为克伦族和勃欧族。孟邦的主要农作物为稻谷，其它农作物为玉米、花生、葵花、豆类、木薯、甘蔗、椰子、油棕、可可、食用香料、腰果、橡胶、水果和茅草等。蕴藏有梯矿、石灰石和铁矾土。

克耶邦

克耶邦位于缅甸东部，面积 11353 平方公里，人口 31 万，首府为垒固市。主要民族为克耶族、掸族、克钦族等。农产品以稻、小米、玉米为主。是缅甸重要的柚木产地。有钨、锡等矿，西南部的莫契有缅甸最大的钨矿。境内交通不便，萨尔温江干支流皆不通航，个别河段仅可行小船，只有少数公路与外地联系。水力资源丰富，巴卢昌河的洛皮塔附近，建有缅甸最大的水电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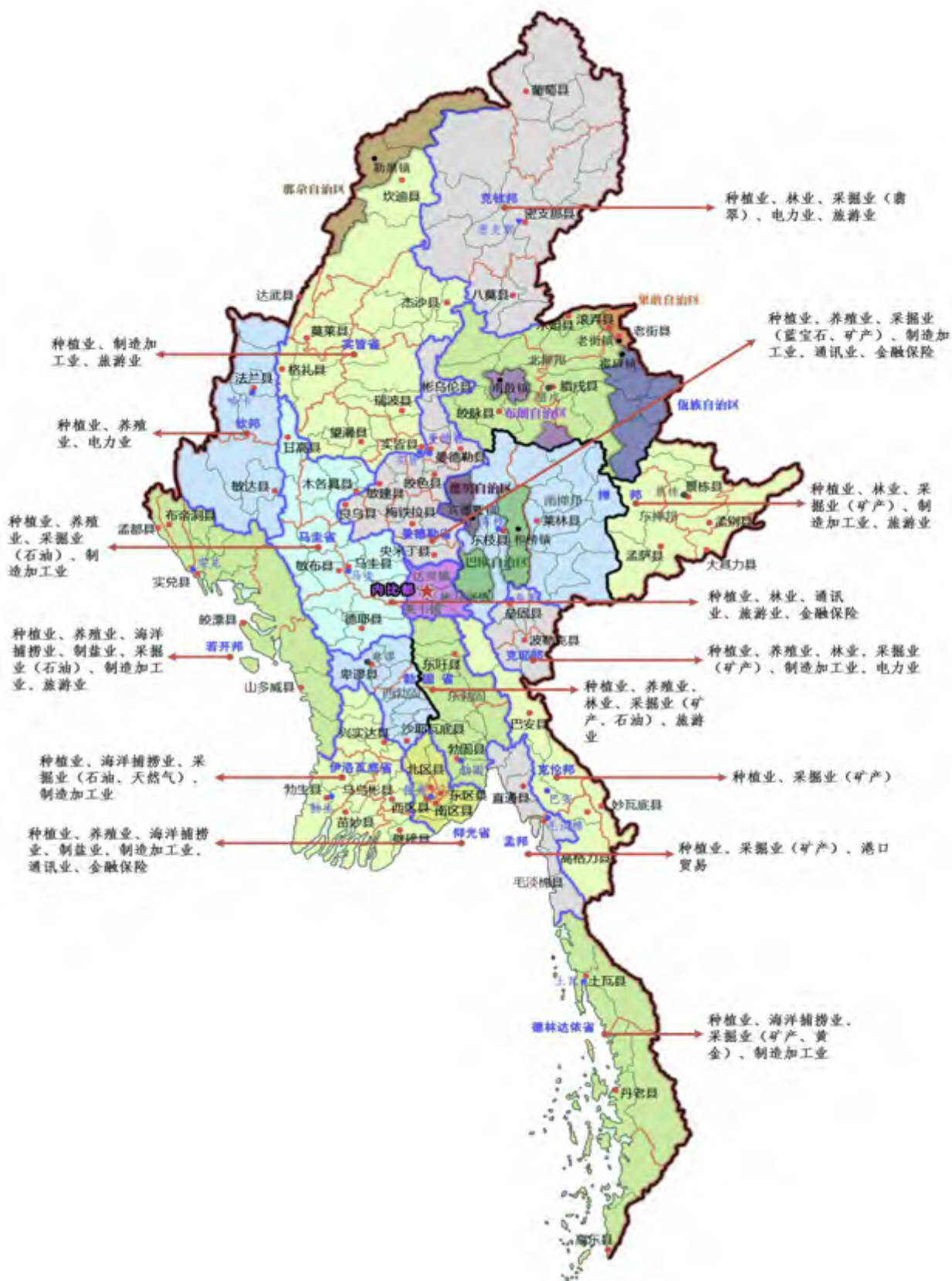


图 1-6 缅甸各省邦行政区划及产业分布图

表 1-3 缅甸各省邦情况(以 2015—2016 财政年度物价为基础计算,单位:缅元)^①

| 行政区 | 首府 | 行政区划 | | 面积 (平方公里) | 人口 | 2018—2019 财政年度年终预估 | | 2019—2020 财政年度国家计划 | | | |
|-----|-------|------|----|--------------|---------|--------------------|------|--------------------|---------------|------|------|
| | | 县 | 镇区 | | | 产值 | 占比 % | 增长率 | 产值 | 占比 % | 增长率 |
| 七省 | 实皆省 | 8 | 37 | 94625 | 5491170 | 10兆5459亿7980万 | 11.8 | 7.5% | 11兆3535亿2680万 | 11.9 | 7.7% |
| | 马圭省 | 5 | 25 | 44820 | 3941239 | 7兆0586亿4210万 | 7.9 | 4.0% | 7兆6198亿5560万 | 8.0 | 8.0% |
| | 德林达依省 | 3 | 10 | 43343 | 1459953 | 3兆5780亿9860万 | 4.0 | 2.2% | 3兆6660亿5010万 | 3.8 | 2.5% |
| | 勃固省 | 4 | 28 | 39404 | 4918821 | 7兆3461亿1130万 | 8.2 | 6.7% | 7兆8176亿0510万 | 8.2 | 6.4% |
| | 曼德勒省 | 7 | 31 | 37024 | 6389391 | 9兆6805亿1720万 | 10.9 | 7.2% | 10兆3387亿8010万 | 10.8 | 6.8% |
| | 伊洛瓦底省 | 5 | 26 | 35138 | 6271070 | 10兆1720亿5920万 | 11.4 | 5.0% | 10兆6620亿0050万 | 11.2 | 4.8% |
| | 仰光省 | 4 | 45 | 10171 | 7936637 | 22兆2237亿8500万 | 24.9 | 9.1% | 24兆2096亿6970万 | 25.4 | 8.9% |
| 七邦 | 掸邦 | 11 | 55 | 155801 | 6188689 | 5兆2025亿6110万 | 5.8 | 5.3% | 5兆5095亿8370万 | 5.8 | 5.9% |
| | 克钦邦 | 3 | 18 | 89041 | 1829849 | 1兆7096亿0170万 | 1.9 | 6.7% | 1兆8471亿4460万 | 1.9 | 8% |
| | 若开邦 | 5 | 17 | 36778 | 3300039 | 3兆8871亿1330万 | 4.4 | 6.1% | 4兆0467亿8870万 | 4.2 | 4.1% |
| | 钦邦 | 3 | 9 | 36019 | 508359 | 3761亿7990万 | 0.4 | 6.3% | 4058亿9240万 | 0.4 | 7.9% |
| | 克伦邦 | 3 | 7 | 30383 | 1593053 | 1兆6094亿1780万 | 1.8 | 8.1% | 1兆7323亿9530万 | 1.8 | 7.6% |
| | 孟邦 | 2 | 10 | 12297 | 2010427 | 3兆6202亿6430万 | 4.1 | 7.6% | 3兆8619亿5820万 | 4.1 | 6.7% |
| | 克耶邦 | 2 | 7 | 11753 | 310213 | 3130亿1730万 | 0.4 | 6.1% | 3280亿1570万 | 0.4 | 4.8% |
| 首都 | 内比都 | - | 8 | 6450 | 925000 | 1兆8583亿2890万 | 2.1 | 6.8% | 2兆0299亿1850万 | 2.1 | 9.2% |

^① 数据来源: 新华网、肥波网、世界银行报告, 人口为 2017 年 10 月预测数。

2.4 主要产业

缅甸是农业国，同时也是资源丰富的国家，

油气、水力发电潜力很大，林业资源、矿产资源丰富。世界上 60% 的柚木储量，国际市场上 75% 的柚木均产自缅甸。天然气是缅甸出口创汇最多的产品。

表 1-4 缅甸主要产业情况

| 产业 | 简介 |
|-------|---|
| 种植业 | 缅甸农业人口占全国人口 60% 以上，可耕地约 1821 万公顷，人均耕地面积达 4.8 亩。净种植面积为 1133 万公顷，可浇灌耕地面积占净种植总面积的 18.5%，尚有 600 万多公顷的空地、闲地和荒地有待开发。主要农作物有水稻、小麦、玉米、花生、芝麻、棉花、豆类、天然橡胶、咖啡、水果、蔬菜、林木、甘蔗、椰子、槟榔、木薯、烟草和黄麻等。 |
| 林业 | 缅甸森林覆盖率约为 48%，林地面积约 3100 万公顷。其中，62% 用于开发，4% 用于水土保持，7% 用于生物多样性保护。缅甸可供采伐的柚木面积约 610 万公顷，柚木潜在年产量约 20 万吨，其他各种硬木潜在年产量约 130 万吨。为了防止不可持续的林业做法，特别是柚木的大规模采伐，缅甸政府于 2014 年 4 月严格有效地放弃了未加工柚木和硬木的出口。 |
| 畜牧渔业 | 以私人经营为主。缅甸政府允许外国公司在划定的海域内捕鱼，向外国渔船征收费用。外国公司可合资办鱼虾生产和出口加工企业。缅甸的渔业产品获得出口到欧盟的批准。缅甸享有与欧盟作为最不发达国家（LDC）的优惠关税安排。 |
| 采掘业 | 石油、天然气：据缅甸电力与能源部消息，缅甸共有 104 个油气开采区块，分别是 53 个内陆开采区块和 51 个近海开采区块。目前，17 家外国能源公司与缅甸油气公司在 26 个内陆区块合作开采天然气；19 家外国能源公司与缅甸油气公司在 37 个近海区块合作开采天然气。 矿产：缅甸矿产资源潜在在东南亚国家中位居前列，目前是锑、铬、镍、铂、铜、铅、锌、银、锡和钨等金属矿产的主要生产国。已知钨锡矿点 120 处，开采的钨锡矿山近 20 处，锑矿和其他含锑矿物矿点超过 31 处，铜矿点 45 处，金矿 7 处。 |
| 电力业 | 缅甸共有水电站 29 座、燃煤电站 1 座，使用天然气和废弃物发电的电站 14 座。缅甸克耶邦、仰光省和曼德勒省的供电率位列前 3，德林达依省、伊洛瓦底省和若开邦 3 个省邦的供电率最低。2018 年 8 月 17 日，缅甸电力和能源部拟订“混合发电计划”，该计划有助于缅甸在全国范围内实现 24 小时全天供电。 |
| 制造加工业 | 缅甸现代工业基础薄弱，现有厂商多属低阶的小型机械制造产业，多数集中在纺织、印染、碾米、木材加工、制糖、造纸、化肥和制药等行业，其中食品及饮料行业占此类产业 85% 的比重，多集中在稻米、食油、糖、盐等农产品加工制作，产品主要供当地市场消费。制衣业是本地制造业的代表，成衣制造企业超过 200 家，到 2020 年，缅甸成衣制造业将给缅甸全国创造近 150 万个就业岗位。 |
| 通讯业 | 缅甸铺设的光纤为 43000 千米，通信基站为 23000 个。缅甸电信运营商共 4 家，分别是缅甸邮电公司（MPT）、卡塔尔电信公司（Ooredoo）、挪威电信公司（Telenor）和缅甸电信国际有限公司（Mytel）。缅甸邮局还与国内银行和移动支付行业（Mobile Money）合作经营金融服务，提供在线购物、预订机票和长途车票、快递等服务。此外，缅甸投资 1.55 亿美元用于开发缅甸本国的卫星系统—Myanmar Sat-2 系统；采用中国华为公司的技术和设备进行 5G 传输测试。 |



续表

| 产业 | 简介 |
|--------|--|
| 旅游业 | 自 2011 年以来，缅甸的游客数量几乎呈指数增长。外国游客（首次短期访问缅甸）主要访问仰光、蒲甘、茵莱湖及曼德勒等地。政府大力发展旅游业，积极吸引外资，建设旅游设施。陆续颁布《缅甸负责任旅游业政策》、《缅甸社区参与旅游业政策》、《缅甸旅游总体规划（2013-2020）》和《缅甸生态旅游管理战略》。 |
| 基础设施建设 | 缅甸在进入区域和全球要素市场以及产品市场方面处于优势地位。缅甸的基础设施（特别是电力基础设施、公路、铁路、航空和港口）的改善是政府的最高优先事项，以便为未来的经济增长建立有效的国家和国际供应链。 |

2.5 工业区/跨境合作区



图 1-7 缅甸主要工业区、经济特区布局

注：红色为经济特区，黑色为已建成工业区，蓝色为在建工业区。

工业区

缅甸为鼓励私营部门从事制造业，并培育产业集群，于 20 世纪 90 年代首次设立工业区，藉此在全国各大城市及其附近地区建立生产活动基地。缅甸现已建成 60 多个工业区，占地面积约 101.17 平方公里，7 个工业区正在兴建中。其中在仰光省

设立的工业区共有 29 个（东部 10 个，南部 1 个，北部 18 个），在全国工业区中占据重要地位；曼德勒省设立的工业区共有 3 个。缅甸国内房地产及建筑观察组（FMR Research & Advisory）发布的报告显示，仰光省以外的其他省邦工业区面临交通缓慢、缺乏水电、水源管理太差等严重问题。

表 1-5 缅甸工业区部分投资优惠政策^①

| 优惠项目 | 内容 |
|-------|---|
| 企业所得税 | 1. 首 5 年获豁免； 2. 在一年内将利润再投资，可减免 50%，视业务类型而定 |
| 关税 | 1. 施工期间使用的机械设备及其他材料获豁免 2. 首 3 年商业化生产的进口原料获豁免 |
| 土地租赁 | 投资者可租赁土地长达 70 年 (首次 50 年，可延长两次，每次 10 年) |

明加拉当工业园 (MIP)

缅甸第一个在公用设施及交通基建方面已经达到国际标准的工业园。20 世纪 90 年代末由缅甸政府与一家日本私营公司组成的合资企业设立，致力于吸引外商投资。主要经营纺织服装、食品、电器及电子产品、机械及配件、塑料、皮革、制药等。

兰黛雅工业城 (HTYIC)

仰光最大的工业区，面积达 567 公顷，1995 年建立。区内五大行业是谷物 (221 家)、盥洗用品 (127 家)、食品 (83 家)、服装 (74 家) 及建筑材料 (28 家)。区内约有 50 家外商独资企业，其中中国公司和韩国公司各有 20 多家，位居前列。

缪达工业园新城 (MIPC)

曼德勒在建工业园中发展最快的工业园，项目规划用地 45 平方公里，主要是基础产业、传统产业、高科技和密集型产业、消费性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规划居住人口 25 万人，就业人口 20.2 万~33.7 万人。

经济特区

缅甸 3 个经济特区是迪洛瓦 (Thilawa) 经济特区、土瓦 (Dawei) 经济特区和皎漂 (Kyaukphyu) 经济特区。缅甸于 2014 年颁布《缅甸经济特区法》，旨在促进正在发展的 3 个经济特区的投资。其中，土瓦已于 2011 年通过其经济特区法。迪洛瓦经济特区是唯一一个进入实质性运营阶段的经济特区，目前已经入驻超过 100 家来自各国的企业。

^① 资料来源：缅甸投资与公司管理局。



表 1-6 缅甸经济特区概况

| | 土瓦经济特区 | 迪洛瓦经济特区 | 皎漂经济特区 |
|------|--|---|--------------------------------|
| 位置 | 德林达依省南部 | 仰光省以南 23 公里 | 若开邦西部 |
| 项目规模 | 20000 公顷 | 2400 公顷 | 1700 公顷 |
| 开发商 | 泰国、日本和缅甸 | 日本和缅甸 | 中国和缅甸 |
| 发展情况 | 该项目于 2013 年因财政困难而被搁置，2015 年 7 月经过缅甸、泰国、日本三方协商项目被重新启动 | 一期面积 400 公顷，于 2015 年 9 月营运；二期面积 2400 多公顷，于 2017 年 2 月开工 | 项目将分为三个阶段，开发期限为 2018 年至 2028 年 |
| 目标产业 | 首期：劳动密集型产业，如服装制造及食品加工；第二期：重化工行业，如汽车、橡胶、电子 | 轻工业、消费品制造业 | 区域物流、石油及天然气、加工业、服装及鞋类制造 |
| 优势 | 接近泰国，计划建设深水港 | 接近仰光这个主要市场及劳动力来源 | 接近石油及天然气资源；计划建设深水港 |
| 劣势 | 临近地区基建差 | 仰光的内河港口处理大量货物的能力有限 | 远离现有工业区 |

表 1-7 缅甸经济特区鼓励投资项目、优惠政策^①

| 优先鼓励投资人投资的项目（8 种） | | |
|--|------------|---|
| 1. 高科技生产项目； 2. 提高贸易和服务业的项目； 3. 增加国民就业的项目； 4. 加速国家经济发展的项目； 5. 发展基础设施的项目； 6. 在外国投资项目中有缅甸国民投资的项目； 7. 环保项目； 8. 中央委员会不定期确定的其他优先项目。 | | |
| 优惠政策 | | |
| 税收政策 | 减免企业所得税 | 1. 头 5 年申请免除所得税； 2. 第二个 5 年，申请减所得税 50%； 3. 第三个 5 年，用出口盈利再投资，申请赢利减税 50%； 4. 减免期结束后，可申请减所得税（大投资项目出口值超过生产总值 50% 以上；中等投资项目出口值超过生产总值 60% 以上；小规模投资项目，出口值超过生产总值 70% 以上） |
| | 免交营业税和增值税 | 出口产品 |
| | 免除海关税和其他费用 | 1. 出口企业从国外进口的原材料、机器设备、企业用物品，免除海关税和其他费用； 2. 进口投资企业使用的车辆和机械从项目开始 5 年内，免海关税和其他费用，接下来的 5 年减半。 |
| | 增长免税期限 | 在经济欠发达并交通困难的经济特区投资 |

^① 资料来源：《缅甸经济特区法》、缅甸投资法。

续表

| 优惠政策 | | |
|-------------------------------|-----|---|
| 土地政策 | 续租赁 | 1. 经政府批准的租赁土地和使用土地，开发商和投资人交纳土地租赁费和使用费后，可以至少租赁使用 30 年； |
| | | 2. 满 30 年续租（a. 大型投资项目，可再租赁使用 30 年；再届满后，还可再租赁使用 15 年；b. 中型投资项目，可再租赁使用 15 年；再届满后，还可再租赁使用 15 年；c. 小型投资项目，可再租赁使用两个 5 年） |
| 特别提示：在经济特区工作的外国人需要办理缅甸发放的工作证。 | | |

中缅瑞丽—木姐跨境经济合作区

2017 年 5 月，在中国政府总理李克强和缅甸国务资政昂山素季的见证下，中国商务部部长钟山与缅甸交通通讯部部长丹辛貌在北京正式签署《中国商务部与缅甸商务部关于建设中缅边境经济合作区的谅解备忘录》，意味着中缅边合区建设在国家层面取得实质性进展。

中缅瑞丽—木姐跨境经济合作区（以下简称中缅边合区）是以中国瑞丽和缅甸木姐各 300 平方千米，共计约 600 平方千米的范围共同构成跨境经济合作区，使之成为立足滇缅、服务两国，面向东南亚、辐射南亚次大陆，集出口加工装配、进口资源加工、仓储物流、金融服务创新、服务贸易和边境事务合作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型跨境经济合作区。中缅边合区内生产的商品出口时将享受免税优惠政策（详细介绍见 <http://www.rlsyq.gov.cn/list-12-1.html>）。

中缅边合区基础设施建设正在加紧推进。境内方面，已经完成姐告核心区 2.19 平方公里的封闭围网管理，通过昆明海关验收，正在开展污水处理设施和城市综合管网建设、姐告第四国门土建工程以及拓展区基础设施的前期工作；畹町国际产业合作区芒满通道进出口查验设施建设已完成；芒

令国际物流园区的土地收储和整理工作正在开展。

中缅跨境电商产业园区

2016 年 12 月 16 日，首个中缅跨境电商产业园区在云南省瑞丽市启动建设。园区项目建设投资 8.5 亿元，旨在促进中缅贸易转型升级，推动中缅边贸产业迈上新台阶。瑞丽中缅跨境电商产业园区目标是实现“四个结合”：以跨境传统外贸存量和现有电商产业增量相结合；以瑞丽市姐告自由贸易区内存量与区外增量的跨境电商服务相结合；以瑞丽和畹町物流仓储中心存量与 B 类保税区国际物流中心增量相结合；以农村电商平台存量和跨境电商平台增量相结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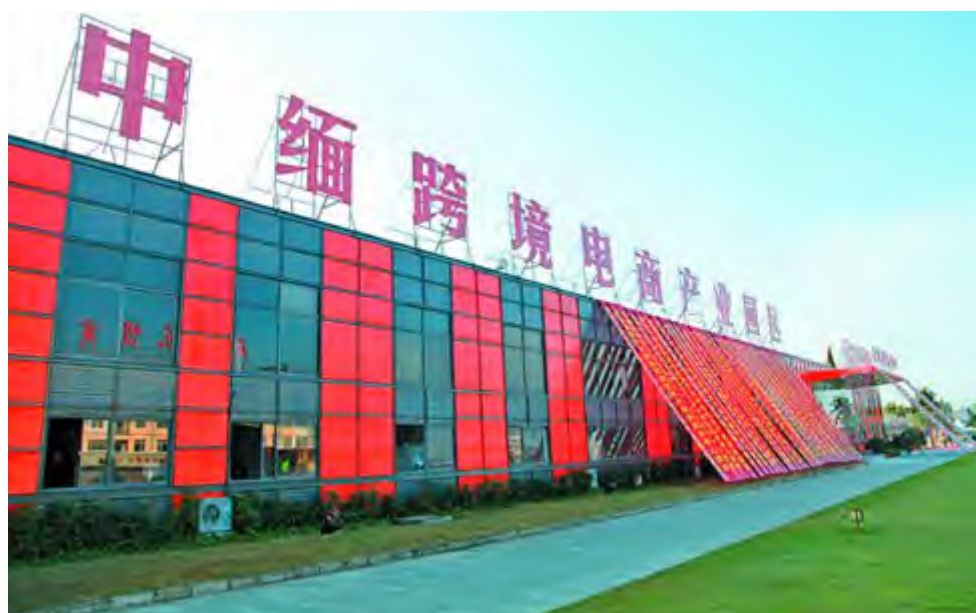


图 1-8 瑞丽中缅跨境电商产业园区



表 1-8 中缅经贸合作区

| 名称 | 主导产业 | 所在地 | 电话 |
|-----------------|----------------------|--------|-----------------|
| 瑞丽边境经济合作区 | 仓储物流、边境旅游、进出口加工、特色农业 | 中国云南省 | |
| 畹町边境经济合作区 | 仓储物流、旅游文化、能源开发、加工制造 | 中国云南省 | +86-692-5151404 |
| 临沧边境经济合作区 | 装备制造 | 中国云南省 | +86-883-6520527 |
| 保山-曼德勒缪达经济贸易合作区 | 仓储物流、加工制造 | 缅甸曼德勒省 | |
| 中缅皎漂特区工业区 | 纺织服装、建材加工、食品加工 | 缅甸若开邦 | |

2.6 多双边经贸协定

缅甸尚未与其他国家签署双边自由贸易协定（FTA），但缅甸参加了东盟自由贸易协定，并通过该协定与中国、韩国、日本、印度、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签订了自贸协定。2019年3月，缅甸议会通过了缅甸签署东盟—中国香港自由贸易协定（AHKFTA），意味着缅甸通过该协定与中国香港也签订了自贸协定。

缅甸自2013年起享受欧盟提供的关税普惠制（GSP）待遇。此外，缅甸还与中国、美国、日本、韩国、以色列、印尼、印度、泰国、老挝、越南、菲律宾、新加坡及科威特分别签订了13个双边投资协定。

目前，缅甸正在推进、尚未签署的协定有《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东盟—欧亚经济联盟自由贸易协定》（EAEU）、《环孟加拉湾多领域经济技术合作倡议》（BIMSTEC）；并正在与加拿大、欧盟、巴基斯坦等进行自由贸易协定谈判。



第二篇 缅甸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



1 缅甸营商环境

1.1 总体评价

2018年1月,缅甸成立了促进营商环境委员会,以推动缅甸营商环境改善,提升国际排名。世界银行发布的《2020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缅甸营商环境在全球190个国家和地区中排名第165位,各项指标排名如下:开办企业(152)、办理施工许可证(81)、获得电力(144)、登记财产(136)、获得信贷(178)、保护少数投资者(185)、纳税(126)、跨境贸易(168)、执行合同(188)、办理破产(164)。缅甸的目标是到2020-2021年间跻身前100名国家之列,到2035-2036年间跻身前40名(详见图2-1)。

1.2 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举措

简化行政手续

2018年1月,缅甸成立电子政务项目委员会,旨在使包括公司注册、投资申请、纳税等在内的相关行政业务通过电子设备及互联网平台进行,提高政务运转的效率。同年,缅甸政府批准8种商品可

通过在线注册系统(Fully Online Licensing)注册进出口执照,其中包括32种出口商品和49种进口商品^①。

放宽市场准入

2018年,缅甸政府对外资企业进入批发和零售市场的批准率达100%。同年11月,缅甸中央银行进一步放宽对外资银行的限制,准许在缅甸经营的外资银行分行向缅甸国内企业提供贷款及其他服务。

提升金融服务水平

金融体系便利化程度逐渐提高。2018年3月,缅甸在仰光开设一站式中小企业银行业务服务中心,向中小企业提供多种金融和商务服务。5月,缅甸开启智能银行服务。

完善信用体系

2018年12月,缅甸政府批准成立缅甸首家信用咨询公司(缅甸信用统计局),为企业提供信用咨询和征信服务。

| 缅甸 | 东亚及太平洋地区 | 人均收入(美元) | 1,190 |
|--------------------|----------|-------------------|------------|
| 营商环境便利度排名(1-190) | 171 | 营商环境便利度分数(0-100) | 44.72 |
| 人口 | | | 53,370,609 |
| ✓ 开办企业(排名) | 152 | 获得信贷(排名) | 178 |
| 开办企业分数(0-100) | 77.33 | 获得信贷分数(0-100) | 10.00 |
| 手续(数量) | 12 | 合法权利力度指数(0-12) | 2 |
| 时间(天数) | 14 | 信贷信息深度指数(0-8) | 0 |
| 成本(人均收入百分比) | 24.8 | 信用局覆盖率(成年人百分比) | 0.0 |
| 最低实缴资本(人均收入百分比) | 0.0 | 信贷登记机构覆盖率(成年人百分比) | 0.0 |
| 办理施工许可证(排名) | 81 | 保护少数投资者(排名) | 185 |
| 办理施工许可证分数(0-100) | 70.35 | 保护少数投资者分数(0-100) | 25.00 |
| 手续(数量) | 15 | 披露程度指数(0-10) | 3 |
| 时间(天数) | 95 | 董事责任程度指数(0-10) | 0 |
| 成本(仓库价值百分比) | 3.7 | 股东诉讼便利度指数(0-10) | 3 |
| 建筑质量控制指数(0-15) | 9.0 | 股东权利指数(0-10) | 5 |
| ✓ 获得电力(排名) | 144 | 所有权和管理控制指数(0-10) | 1 |
| 获得电力分数(0-100) | 55.67 | 公司透明度指数(0-10) | 3 |
| 手续(数量) | 6 | 纳税(排名) | 126 |
| 时间(天数) | 77 | 纳税分数(0-100) | 63.94 |
| 成本(人均收入百分比) | 1,147.0 | 缴税次数(每年) | 31 |
| 供电可靠性和电费透明度指数(0-8) | 1 | 时间(小时数/每年) | 282 |
| 登记财产(排名) | 136 | 总税收和缴费率(占利润百分比) | 31.2 |
| 登记财产分数(0-100) | 52.30 | 报税后流程指数(0-100) | 45.54 |
| 手续(数量) | 6 | 跨境贸易(排名) | 168 |
| 时间(天数) | 85 | 跨境贸易分数(0-100) | 47.67 |
| 成本(财产价值百分比) | 4.1 | 出口时间 | |
| 土地管理质量指数(0-30) | 5.5 | 单证合规(小时) | 144 |
| | | 边界合规(小时) | 142 |
| | | 出口成本 | |
| | | 单证合规(美元) | 140 |
| | | 边界合规(美元) | 432 |
| | | 进口时间 | |
| | | 单证合规(小时) | 48 |
| | | 边界合规(小时) | 230 |
| | | 进口成本 | |
| | | 单证合规(美元) | 210 |
| | | 边界合规(美元) | 457 |
| | | 执行合同(排名) | 188 |
| | | 执行合同分数(0-100) | 24.53 |
| | | 时间(天数) | 1,160 |
| | | 成本(索赔百分比) | 51.5 |
| | | 司法程序质量指数(0-18) | 3.0 |
| | | 办理破产(排名) | 164 |
| | | 办理破产分数(0-100) | 20.39 |
| | | 时间(年数) | 5.0 |
| | | 成本(资产价值百分比) | 18.0 |
| | | 回收率(百分比) | 14.7 |
| | | 破产框架力度指数(0-16) | 4.0 |

图 2-1 缅甸营商环境全球排名

① 缅甸:彭丽颖,邓起杰,祝湘辉.《2018年回顾与2019年展望》.[J].东南亚纵横-2019-02-28.

1.3 吸收外资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7月底，共有49个国家和地区对缅甸投资，涉及12个经济领域共1779个项目，金额达812.49亿美元。1988年至2018年，对缅甸累计投资居前三的国家分别为中国（202.44亿美元，占比26.04%）、新加坡（197.31亿美元，

25.38%）、泰国（111.11亿美元，14.29%）。

从投资领域看，共有154个石油和天然气领域项目，投资额超过220亿美元，占29%，位居首位。其他能源领域投资额为210亿美元，占27%，位居第二。制造业领域投资额近110亿美元，交通与通讯领域投资额100多亿美元，各占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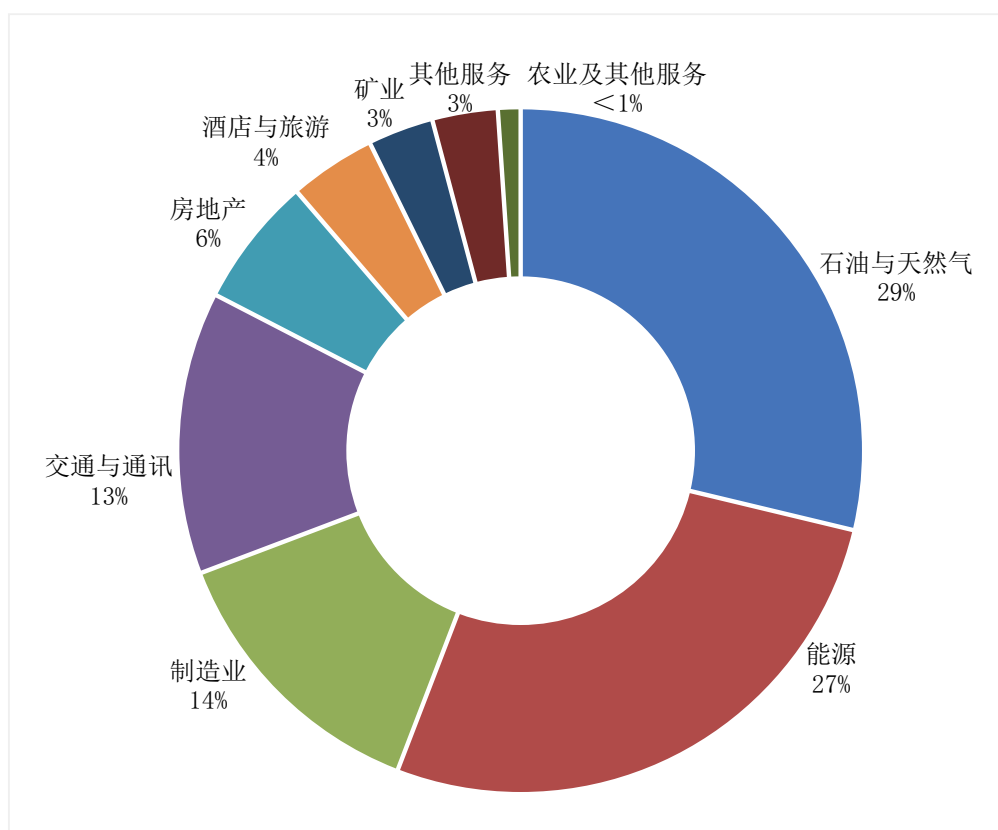


图 2-2 截至 2019 年 7 月底缅甸累计吸收外资行业分布 (%) ^①

2017-2018 财年，缅甸吸收外国直接投资 57.18 亿美元，较上一财年减少 9.3 亿美元，降幅为 14%，是 2016 年民盟政府执政以来连续 2 年吸收外资衰退。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7 月，缅甸

吸收外国直接投资 37 亿美元，同比增加约 10 亿美元。交通与通讯领域吸收外资最多，为 17 亿多美元；制造业居第二位，为 8 亿多美元。

^①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曼德勒总领事馆经济商务室，<http://mandalay.mofcom.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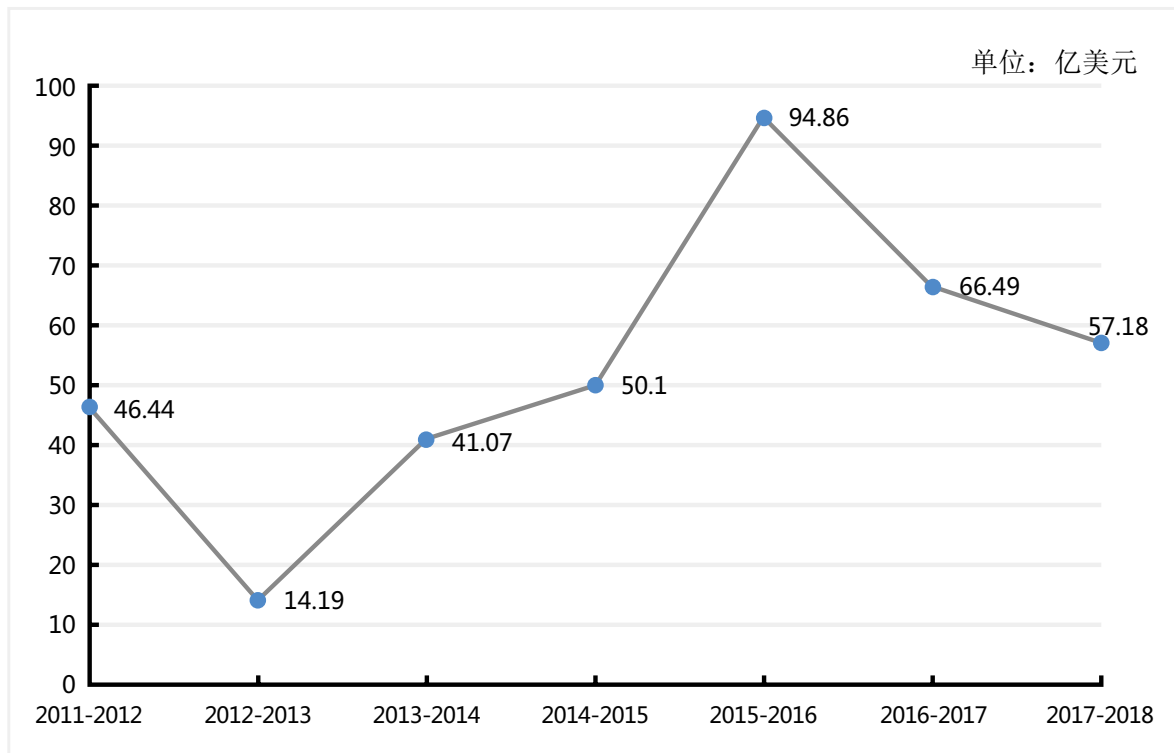


图 2-3 2011-2018 财年缅甸吸收外国直接投资额^①

2 缅甸吸收外资政策法规

2.1 市场准入相关规定

投资项目

《缅甸投资法》把投资项目类别划分为禁止类投资项目、限制类投资项目和鼓励类投资项目。

限制类投资项目又进一步划分为仅允许联邦政府实施的投资项目、不允许外商实施的投资项目、仅允许与缅甸公民或缅甸公民拥有的实体合资经营的投资项目、须相关部委批准后实施的投资项目。

^① 数据来源：缅甸公布历年吸引外资总额，<http://mm.mofcom.gov.cn/article/jmxw/201810/2018100280-1036.shtml>。

表 2-1 缅甸投资项目类别^①

| 投资项目类别 | | 种类 |
|---------|--------------------------|---|
| 禁止类投资项目 | | 1. 可能带入或导致危险或有毒废弃物进入联邦的投资项目；2. 除为研发目的的投资外，可能带入尚在境外处于试验阶段或未取得使用、种植和培育批准的技术、药物和动植物的投资项目；3. 可能影响国内民族地方传统文化和习俗的投资项目；4. 可能危及公众的投资项目；5. 可能对自然环境和生态系统带来重大影响的投资项目；6. 依据现行法律禁止的产品制造或服务提供的投资项目。 |
| 限制类投资项目 | 仅允许联邦政府实施的投资项目 | 1. 安全防卫产品生产；2. 国防用军火的生产及服务；3. 邮政；4. 空中交通；5. 领航服务；6. 自然森林管理；7. 生产放射性金属及其可行性研究；8. 电力系统管理；9. 电力检测。 |
| | 不允许外商实施的投资项目 | 1. 发表及销售缅文及民族语言期刊；2. 淡水水产业；3. 动物进出口检疫所；4. 宠物护理；5. 在林区或政府管理的森林区域制造林业产品；6. 依照矿业法实施中小型矿产的勘探、调查、可行性研究及开发；7. 中小型矿品加工；8. 浅层油井开发；9. 印刷外国人签证及居留证贴纸；10. 勘探、开采、生产玉石及宝石；11. 导游服务；12. 便利店（面积在 10,000 平方英尺 / 929 平方米以下）。 |
| | 仅允许与缅甸公民或缅甸公民拥有实体经营的投资项目 | 1. 建设渔港及鱼类产品交易市场；2. 渔业相关的研究活动；3. 兽医诊所；4. 在农业土地上种植农作物并在本国市场销售或出口；5. 制造及在本国市场销售塑胶制品；6. 基于可利用的自然资源生产及在本国市场销售化学用品；7. 制造及在本国市场销售可燃固体、液体、气体燃料及气雾剂（乙炔、汽油、丙烷、发胶、香水、除臭剂、杀虫剂）；8. 制造及在本国市场销售氧化剂；9. 制造及在本国市场销售腐蚀性化学品；10. 制造及销售气态、液态及固态工业用化学气体；11. 生产及在本国市场销售饼干、煎饼、各类面条及意式细面等粮食制品；12. 生产及在本国市场销售各类糖果糕点；13. 加工、罐装、生产及销售除牛奶及乳制品外的食品；14. 生产及在本国市场销售麦芽、麦芽酒以及不含气液体；15. 制造、蒸馏、调配、精馏、瓶装及在本国市场销售各类烈酒、酒精、酒精饮料以及非酒精饮料；16. 生产及在本国市场销售纯冰；17. 生产及在本国市场销售纯净水；18. 生产及在本国市场销售各类肥皂；19. 生产及在本国市场批发销售各类化妆品；20. 开发、销售及租赁住宅 / 公寓；21. 本地旅游服务；22. 境外医疗交通代理。 |
| | 须相关部委批准后实施的投资项目 | 涉及内政部（1 个）、信息部（6 个）、农牧水利部（18 个）、交通与通讯部（55 个）、自然资源与环保部（15 个）、电力和能源部（8 个）、工业部（1 个）、商务部（2 个）、卫生部（12 个）、建设部（8 个），共计 126 个项目。 |
| 鼓励类投资项目 | | 1. 农业及其相关服务（除了烟草和烤烟的种植和生产）；2. 建立森林种植、保护和其他与森林有关的行业；3. 畜牧生产、渔业育种和生产及其相关服务；4. 制造业（不包括香烟、烈酒、啤酒及其他有害产品的制造）；5. 建立工业园区；6. 新城镇建设；7. 城市开发活动；8. 公路、桥梁、铁路建设；9. 海港、河港和无水港的建设；10. 机场管理、运营和维护；11. 飞机维修和养护服务；12. 供应链和运输服务；13. 发电、输电和配电；14. 可再生能源生产；15. 电信行业；16. 教育服务；17. 健康服务；18. 信息科技服务；19. 酒店和旅游；20. 科技研发。 |

^① <https://www.dica.gov.mm/en/Investment>.



投资主管部门

投资委员会。缅甸投资委员会（以下简称投资委）是按照《缅甸投资法》规定，组建的负责管理缅甸投资事务的专门机构。缅甸投资委员会全权代表缅甸政府行使对外国投资的审核和管理权力，确保外国资金发挥作用。投资委对申报项目的资信情况、项目核算、工业技术等进行审批、核准并颁发项目许可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必要帮助、监督和指导，同时也受理许可证协定时限的延长、缩短或变更的申请等。

商务部。缅甸商务部是国家经济贸易活动的主管部门，由部长办公室、三个直属局、六个贸易公司、两个服务组织等机构组成。三个直属局中，贸易局负责批准颁发出口营业执照，签发进出口许可证，管理展览会等；边贸局在各边境口岸设有边境贸易办公室，负责办理边境贸易各种事务；农产品贸易局，专门负责农产品贸易项下相关事务的管理。

国家计划与财政部。缅甸国家计划与财政部由原国家计划与经济发展部、财政部合并组成，下设中央监察局、中央统计局、对外经济关系局、投资暨公司管理局、国家档案局、计划局和项目发展评估工作局等。

省邦投资委员会。缅甸各省邦有自己的投资

委员会，负责各省邦投资项目的审批。省邦一级的投资审批权限为500万美元或60亿缅元，若超过上述规定的金额或特殊项目需报国家投资委审批。

投资与对外经济关系部。缅甸投资与对外经济关系部旨在为国际投资者提供更便捷的投资信息，为缅甸各部委之间就本地和外国投资以及利用外援和贷款实施的发展项目提供更好协调。

项目投资申请

项目投资申请分为投资许可申请和投资认可申请。

投资许可申请。对于国家战略必要的投资项目、资本密集的大型投资项目、可能对环境和本地社群有潜在重大影响的投资项目、使用国有土地和建筑物的投资项目、政府指定要求向投资委员会提交投资申请的投资项目，应依法向缅甸投资委员会申请投资许可，申请周期为70-90天。《缅甸投资法实施条例》还明确了无须根据《缅甸投资法》申请投资许可的情况：投资者租用或被授权使用的土地或建筑物期限少于5年；国有土地或建筑物系投资者从以下人士处分租或被授权使用：依据缅甸法律已从政府处取得国有土地或建筑物使用权的人士；根据政府授予其的权利，对国有土地或建筑物进行转租或转授权的人士。

表 2-2 投资许可申请的项目类别^①

| 类别 | 投资金额 | 项目 |
|-------------|-----------|---|
| 国家战略必要的投资项目 | 超过2000万美元 | (1) 科技产业（包含信息、通信、医疗、生物或类似技术产业）、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基础设施、城市发展基础设施及新城市建设、采掘自然资源、传媒、根据政府部门授予的特许、协议或其他类似授权进行的投资项目； (2) 外国投资者在边境地区或受冲突影响地区的投资项目、跨境投资项目、跨国或跨区域投资项目； (3) 以农业为主要目的，占地或用地超过1000英亩的投资项目； (4) 以非农业为主要目的，占地或用地超过100英亩的投资项目。 |

^① 资料来源：《缅甸投资法》。

续表

| 类别 | 投资金额 | 项目 |
|-------------------------|----------|---|
| 资本密集的大型投资项目 | 超过 1 亿美元 | 不限 |
| 可能对环境和本地社群有潜在重大影响的投资项目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申请环境影响评测的项目； 2. 位于现行法律（包括《环境保护法》）所指定的保护区、保留区或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内、或位于已选定明确用于支持和保护生态系统、文化和自然遗产、文化纪念和未受破坏的自然环境区域内的项目； 3. 根据联邦法律已经或可能通过征收、强制收购程序或以事前协议方式征收或强制收购的土地，并且将导致至少一百名永久居民迁离该土地或涉及超过一百英亩的区域； 4. 涉及超过一百英亩的区域，并可能对拥有合法土地使用权或自然资源使用权的人士使用土地和自然资源施加非自愿限制； 5. 涉及超过一百英亩的地区，且该土地涉及他人既已存在之善意权利主张或争议，并且该人占有或使用该土地之方式可能与投资项目冲突； 6. 可能会对至少一百名个人占有或继续占有土地的合法权利产生不利影响的投资项目。 |
| 使用国有土地和建筑物的投资项目 | - | - |
| 政府指定要求向投资委员会提交投资申请的投资项目 | - | - |

投资认可申请。《缅甸投资法》第 37 条规定，除该法 36 条规定的投资外的其他投资，投资者无需向投资委员会提交投资申请。但是，投资者为享受该法第 12 章规定的土地使用权和第 75、77 和 78 条所列的税收减免优惠，应以规定的表单向投资委员会提交认可申请，申请周期为 45-60 天。

项目预审。投资人填写并向预审工作组提交项目信息采集表，在 10 天内获取来自主管部门的项目申请建议。投资人可以根据反馈信息决策项目的

正式申请策略和计划，如是否需要向中央或省邦投资委员会提交项目投资许可 / 投资认可申请、项目是否可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项目是否能取得不动产的长期租赁使用权等。缅甸投资委员会通过项目预审提高项目申请效率及优化对投资人提供的服务。项目预审并不具备任何约束力，通过项目预审也不代表项目一定可以获得主管部门颁发的投资许可或投资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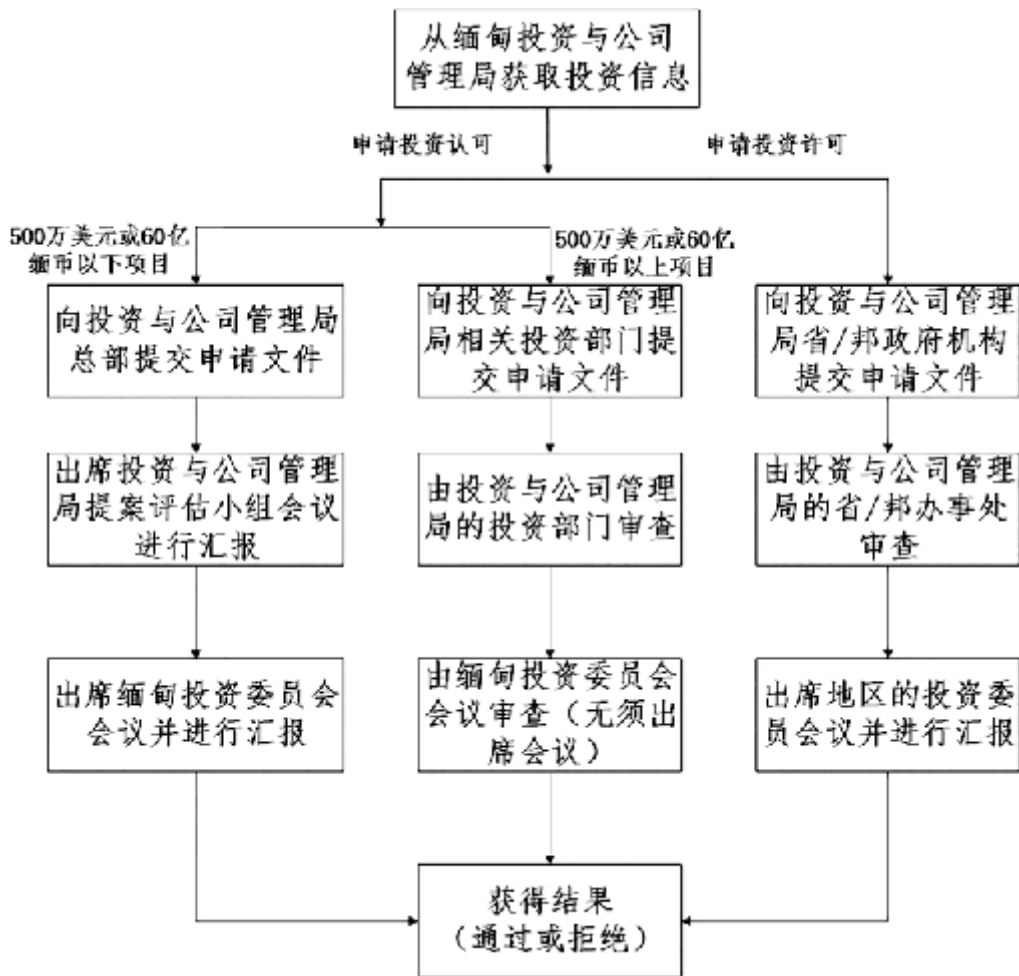


图 2-4 在缅甸申请投资许可和投资认可的程序

2.2 企业税收相关规定

缅甸税制

缅甸纳税实行属地税制，企业按月或按季度、按照财政部要求纳税。缅甸的财政税收体系包括对国内产品和公共消费征税、对收入和所有权征税、关税以及对国有财产使用权征税四个主要项目下的税目，分别为：

- （1）生产及消费类：消费税、进口许可证费、彩票税、运输税、商业税、汽车税及印花税；
- （2）收入及所有权类：所得税、利润税和不动产税；

（3）海关类：关税；

（4）国有资产使用类：土地税、水资源税、灌溉税、林业、矿业、橡胶及渔业产品附加税。

企业相关税收

工商税。缅甸政府对境内交易及进口的商品和服务的营业额征收商业税。大多数行业适用的商业税率为5%；对于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物业）、国内航空运输业、金饰珠宝商适用税率为3%；向国外出口电力，须以销售额为基础缴纳8%的商业税，原油须缴纳5%的商业税。涉及国内外组织使用捐赠款项、援助款项或者贷款经营的企业的商业行为，

① 资料来源：《联邦税法》（2018年）和《缅甸公司法》（2018年）。

计划和财政部可以给予税收豁免或减免。此外，房地产租赁、租赁停车场地、人寿保险、小额贷款、货物运输、公共运输等业务涉及的 32 种服务和 87 种商品全额免征商业税。商业税必须在每季或每月基于估算的年度总收入预缴，缴纳额会在年底进行清算的时候抵扣。如果多缴纳，会在 6-9 个月内退回。日常购销业务涉及的商业税可以进行互相抵扣后申报。

企业所得税。新成立的中小型企业，在营业的前三年，收入如果不超过 1000 万缅元，免征所得税。

居民企业依据全球收入征税，非居民企业就来源于缅甸的收入征税。所得税税率是 25%。企业应在一个纳税年度完结后的 3 个月内（6 月 30 日前）向内税局正式申报并提交企业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税务局将在之后对收到的企业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进行审核及确认缴税。法人所得税（CIT）须按季度进行缴纳（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 10 天内完成）。年度企业税务结算时间需等待缅甸国内税务局（IRD）的通知。

表 2-3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税收优惠 | 内容 |
|-----------|---|
| 所得税豁免 | 在一类地区（最不发达地区）、二类地区（一般发达地区）、三类地区（发达地区）投资鼓励性行业，分别获得 7 年、5 年、3 年所得税豁免。 |
| 减免所得税 | 已获批项目获得利润后再投资（1 年内）；加速折旧支出；研发费用；保险收入；除资本利得外的偶然所得；捐赠支出；股东从合伙企业、合资企业、合作社及政府的经济团体等法人联合体取得的股息红利免征所得税；缅甸企业分配股息红利给中国股东，适用税收抵免政策，居民企业在用境外所得间接负担的税额进行税收抵免时，其取得的境外投资收益实际间接负担的税额，是指根据直接或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股 20% 以上（含 20%）的规定层级的外国企业股份，由此应分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中，从最低一层外国企业起逐层计算的属于由上一层企业负担的税额。 |
| 特殊情况预扣所得税 | 股息和利息：支付给居民或非居民的股息都不预扣所得税；支付给居民的利息不预扣所得税；支付给非居民的利息预扣 15% 所得税； 特许权使用费：支付给居民的扣 15% 所得税，支付给非居民的扣 20% 所得税。 |

个人收入所得税。居民纳税人就来源于缅甸境内外的全部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非居民纳税人仅就来源于缅甸境内的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暂住在缅甸的外国人转让资产收入在 400 万缅元以上的打四折后按照 10% 税率缴纳所得税。个税于月度扣

减并申报，且企业需在年度结束后提交职工年薪报表。免税的类型包括：抚养父母子女支出、人身保险、社会安全津贴、国家奖励金（含国营彩票奖金）。缅甸个人所得税实行六级超额累进税率，具体见表 2-4。

表 2-4 缅甸个人所得税税率表

| 序号 |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万缅元） | 税率 |
|----|---------------|-----|
| 1 | 1-200 | 0% |
| 2 | 201-500 | 5% |
| 3 | 501-1000 | 10% |
| 4 | 1001-2000 | 15% |
| 5 | 2001-3000 | 20% |
| 6 | 3001 以上 | 25% |



进口关税。关税税率从0%到40%不等。计算基础为到岸价格（CIF）的基础上加成0.5%。一部分进口物品无需缴纳关税。由于各个进口物品的缅甸关税税率变更较为频繁，相关企业应就个别进口物品的关税税率在进口时与缅甸海关进行确认。一般进口货物预交7%，若有商品缺陷要退货，则最多能退回税额的7/8。关税的优惠原则是不低于本国公民的进口优惠税率，也考虑关税同盟、自贸区、经济同盟和跨国协议的具体规定。另外，在企业的投资项目建设期或筹备期对确需进口的机械、设备、器材、零部件及确实无法在缅甸当地取得的建材可申请减免关税。若经批准，投资规模扩大时，相应的减免政策也适用。

印花税。针对各种要加盖印花的票据、合同征收；土地租赁合约的印花税，1年以内，总租金的0.5%，1-3年，平均年租金的0.5%，3年以上，平均年租金的2%，10年以上首个10年平均年租金的2%，50年以上，首个50年平均年租金的2%；出售资产，为转让价值的5%，若资产位于仰光发展区，加征2%，出让或转让运输工具，为转让价值的2%；转让股权，为股权价值的0.1%；抵押债券，为担保价值的0.5%。企业设立时不收印花税，在实收资本大于100万缅币时收登记费。

2.3 人力资源相关规定

投资项目中的高级经理、技术和运营专家及顾问岗位，可依据现行法律委任任何国籍人士担任；投资人应安排相关培训，以使缅甸国民有能力取代外籍人士担任各阶层管理人员、技术和运营专家及顾问；对于投资项目中不需要技能的工作岗位，应仅雇佣缅甸国民。投资人应依照劳动相关法律签订雇主和劳动者之间的劳动合同，在劳动合同中应明确雇主和雇员的权利义务和其他劳动条件，确保涵盖现行劳动法规规定的各项条款，包括最低工资、休假、法定假日、加班工资、损害赔偿、工伤赔偿、

社会福利及其他与雇员有关的保险等待遇和权利。

《缅甸投资法》第十六章中规定了雇主义务：投资人如要停止投资经营活动，必须首先依法对其雇员做出赔偿；投资者在临时停止经营期间负有向雇员支付薪资的义务；投资人必须依法对雇员因工作原因发生的工伤、疾病、死亡做出赔偿；在投资过程中，企业主之间、工人之间、企业主和工人之间、工人和上级管理者或者职员之间产生纠纷时，需根据相关法律依法解决。

2.4 土地获得相关规定^①

缅甸土地为国家所有，任何个人和公司不得拥有土地。外资企业在缅甸投资项目一般以BOT形式运营，缅甸政府批给外资企业一定规模项目建设开发用地进行项目建设和经营，经营期满之后，缅甸政府将项目收归国有。

外资企业在缅甸投资可向缅甸政府或政府组织租赁土地，租赁期50年，租赁期满后申请2次延期，每次10年。

投资者须将土地租赁合同按照登记法条例备案。对经济落后、交通不便的地区，投资委员会可以通过政府内阁向国家议会申请，为投资者审批获得比《缅甸投资法》条例规定更长的土地或建筑租赁使用期限。

2.5 外汇管制相关规定

通常情况下，在缅甸的公民、外籍人士和公司必须获得外汇管理部门的批准才可进行所有的外汇交易，包括从国外借贷和偿还本金及利息，对海外的个人进行支付，在海外的外资银行开设账户并汇出利润。但是，根据《缅甸投资法》登记的公司，经投资委员会和中央银行批准，允许其以投资时使用的外币将投资利润汇回国内。

^① 《缅甸投资法》（2016年），<https://www.docin.com/p-2140765787.html>。

2.6 外资优惠政策^①

优惠政策框架

《缅甸投资法》规定投资一类（最不发达地区）、二类（一般发达地区）、三类（发达地区）区域分别享有7年、5年、3年免所得税待遇。

符合下列条件的投资项目，投资者可向缅甸投资委申请税收优惠，经缅甸投资委审核后，给予投资者豁免和（或）减少进口关税或其他境内税种关税的优惠。

（1）在投资项目建设期或筹备期间确需进口机械、设备、器材、零部件及无法在本地取得的建筑材料和业务所需材料；此外，若经投资委批准增加投资，使得投资期限内原投资项目规模扩大，同样适用；

（2）为生产出口产品而进口的原材料和半成品。

符合下列条件的投资项目，如缅甸投资委审核后认为确有必要，给予投资者以下税收减免优惠。

（1）若将已获投资许可或投资认可的投资项目所得利润，在一年内再投资于同一类项目或相似类型项目，则其所得税可以获得减免；

（2）为所得税纳税评估目的，自投资项目开

始运营的年度起，以一个低于投资中所使用的机械、设备、建筑物或资产规定寿命的期限进行加速折旧的权利；

（3）自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与投资项目有关并为联邦经济发展实际需要的研发费用的权利。

行业鼓励政策

2017年，缅甸投资委员会公布了鼓励投资的20个领域，欢迎国内外投资者投资，见本篇2.1市场准入相关规定。

地区鼓励政策

《缅甸投资法》规定在一类地区投资可最多享有7年免所得税待遇，包括13个省邦的160余个镇区；在二类地区投资可最多享有5年免所得税待遇，包括11个省邦的122个镇区；在三类地区投资可最多享有3年免所得税待遇，包括曼德勒省14个镇区和仰光省32个镇区（见表2-6）。投资于鼓励行业的项目可享受以上免税待遇。2014年缅甸总统签署了《缅甸经济特区法》，对特区内的投资建设者最多可免除8年所得税。《缅甸经济特区法》还规定了对投资者和投资建设者的优惠政策（见第一篇2.5工业区/跨境合作区）。

表 2-5 缅甸三类地区投资优惠

| 投资区域 | | 优惠 |
|------|------------------------------|--------|
| 一类区域 | 最不发达地区 (13个省邦的160余个镇区) | 7年免所得税 |
| 二类区域 | 一般发达地区 (11个省邦的122个镇区) | 5年免所得税 |
| 三类区域 | 发达地区 (曼德勒省14个镇区和仰光省32个镇区) | 3年免所得税 |

^① 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缅甸，2018。



2.7 外资政策法规新变化^①

2018年8月1日，新《缅甸公司法》正式生效。该法通过规范公司管理的相关规定，并通过电子化公司注册流程来增加公司管理的灵活性和可靠性，且放宽了对外国投资者在本土的“缅甸公司”持股

的比例要求。对于新成立的私人公司，该法允许只有需一名董事或股东。但是公司需要3名或者3名以上的董事。董事必须履行他们的职责，以确保公司得到妥善管理，符合公司利益相关者和股东的最大利益。

表 2-6 新《缅甸公司法》中针对外国投资者的新变化

| 名称 | 生效时间 | 优惠 |
|----------|-----------|--|
| 新《缅甸公司法》 | 2018年8月1日 | 1. 外国投资者在“缅甸公司”持股最多35%，其所在公司可以参与如拥有土地和在仰光证券交易所挂牌等经济活动。 |
| | | 2. 外国投资者购买“缅甸公司”股份不再需要获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
| | | 3. 外国公司无需另行持有营业许可。 |
| | | 4. 海外公司在缅甸开展交易活动或业务需要按照新《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完成注册。 |

^① 缅甸投资与公司管理局 <https://www.dica.gov.mm/en/publications>.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缅投资



1 中缅经贸关系

1.1 中缅经贸合作概况

作为东南亚增长最快的经济体之一，缅甸与中国的经贸合作也越来越紧密。中国目前是缅甸第一大贸易伙伴、第一大出口市场和第一大进口来源地，也是最重要的投资来源国之一。

双边贸易^①

中缅贸易总体上保持增长态势。从2011-2012财年的50.01亿美元增长至2018-2019财年的113.63亿美元。其中，仅2016-2017财年略有下滑（详见图3-1）。根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9年1-10月，中缅双边贸易额150.8亿美元，其中中方出口额99.1亿美元，同比增长13.6%，进口额51.7亿美元，同比增长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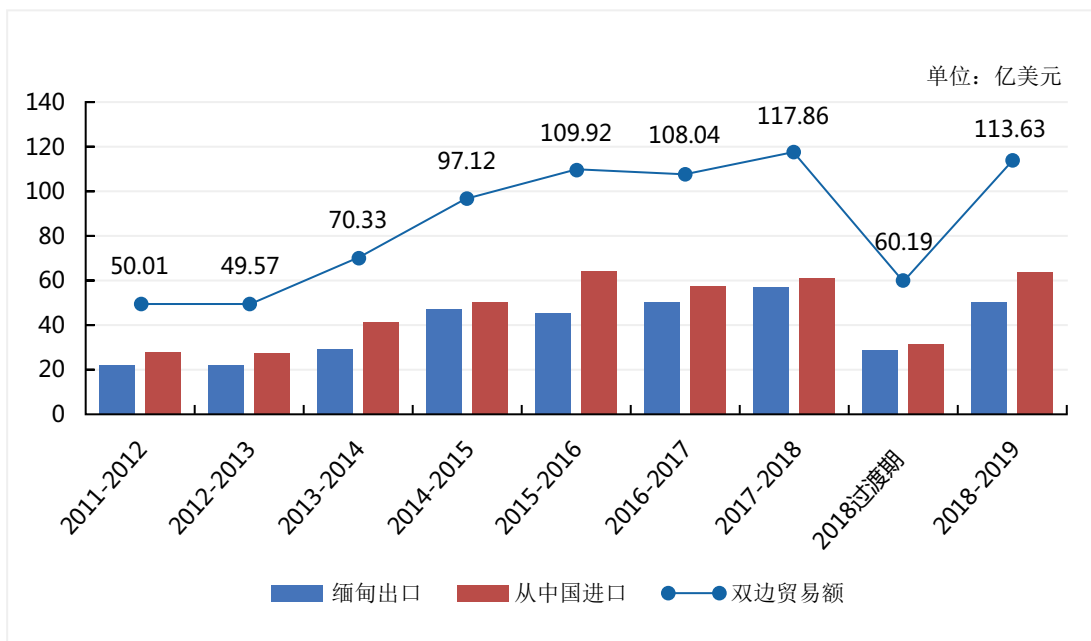


图 3-1 2011-2019 年中缅双边贸易情况^②

缅甸对中国出口以初级产品、自然资源类商品为主，出口前五类产品分别是：木及木制品、植物产品、矿产品、塑料制品和水产品等，占缅甸对华出口总额的80%以上。近年来，缅甸出口中国的珠宝、贵金属及制品也明显增加。缅甸自中国进口的产品以制造业产品为主，进口前五类产品分别是：机电产品、纺织原料及制品、贱金属及制品、车辆及部件、化工品等，占自华进口总额的80%左右。

中缅边境共有5个国家级一类口岸和6个二类口岸。2017-2018财年，5个中缅边贸口岸中，木姐口岸的贸易额为58.2882亿美元，位居第一，清水河口岸的贸易额为5.7209亿美元，雷基口岸的贸易额为2.345亿美元，甘拜地口岸的贸易额为1.1664亿美元，景栋口岸的贸易额为0.019亿美元（详见图3-2）。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http://www.mofcom.gov.cn>。

② 数据来源：缅甸商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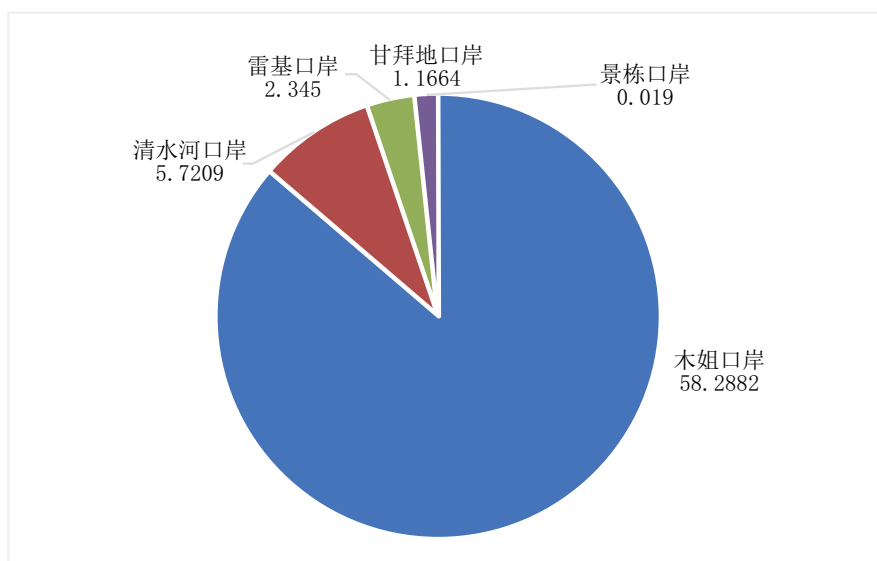


图 3-2 2017-2018 年中缅边境各口岸贸易额^①

双向投资

近年来，中缅两国双向投资合作稳步发展，合作领域涉及基础设施、电力能源、纺织制衣等诸多行业，为双方共建“一带一路”和中缅经济走廊做出了积极贡献。

中国企业对缅甸投资存量基本呈增长态势。

截至 2018 年底，中国对缅直接投资存量为 46.8 亿美元（详见图 3-3）。自 2012 年以来，中国企业对缅甸投资流量在 2~5 亿美元之间波动（详见图 3-4）。2018 年对缅甸投资流量为 2.7 亿美元，较 2012 年下降了 4.79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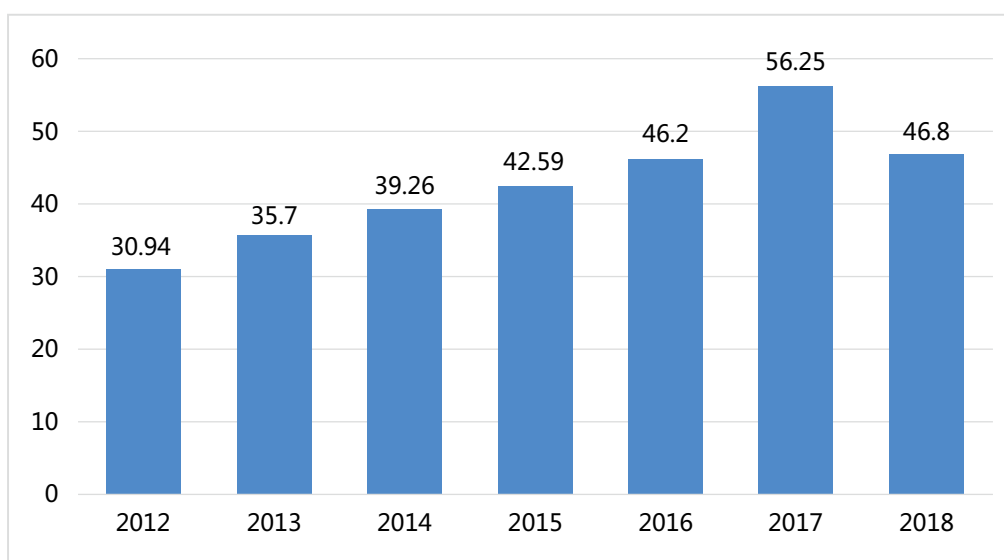


图 3-3 2012-2018 年中国对缅甸投资存量变化（亿美元）

^① 数据来源：中国社会科学网，http://www.cssn.cn/gj/gj_gjwtyj/gj_yt/201809/t20180917_4561343.s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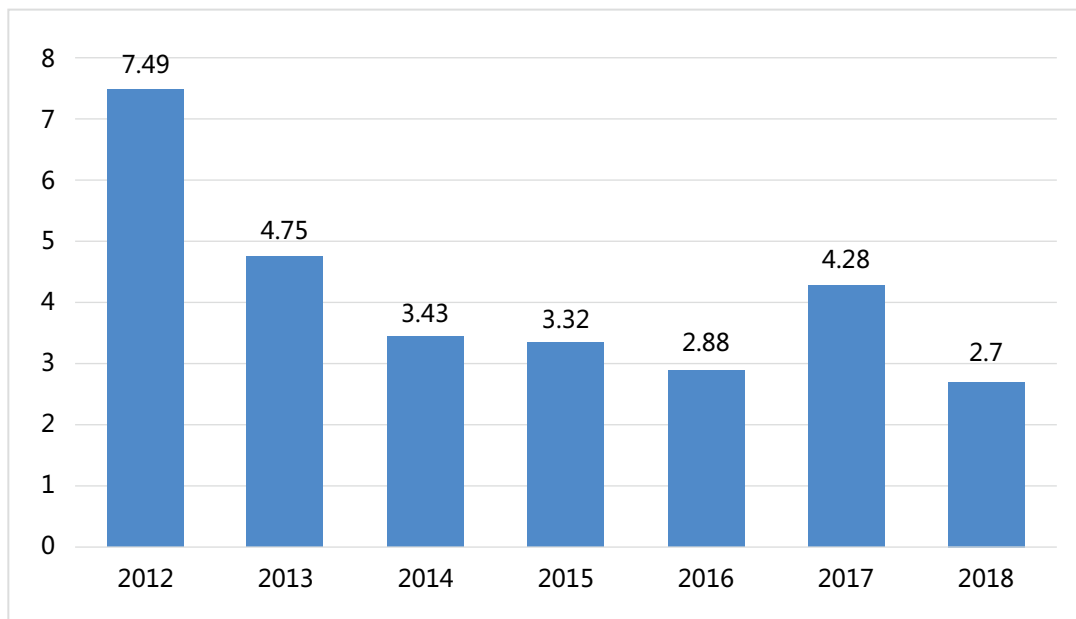


图 3-4 2012-2018 年中国对缅甸投资流量变化（亿美元）

与此同时，缅甸企业也积极对华开展投资合作，截至 2018 年底，对华投资存量达 1.3 亿美元。

其他合作领域

截至 2018 年底，中方企业在缅累计签订工程承包合同额 269.8 亿美元，完成营业额 182.3 亿美元。2018 年新签工程承包合同额 27.7 亿美元，增长 39.1%；完成营业额 11.7 亿美元，下降 27.5%。

1.2 中国企业对缅投资概况

对缅投资特点

根据中国商务部境外投资企业备案的公开名录，中国目前对缅甸投资企业有 234 家，持股或境内投资者大部分是国有企业等大型企业，合作对象主要是官方或军方企业。

主要投资领域

受缅甸外交动态和引资政策的影响，中国企业在缅甸的投资呈现阶段性差异：1989-1998 年，中国企业在缅甸主要投资木材、玉石和农产品等行业；1999-2012 年，主要投资油气、矿产及水电资源开发等领域；2013 年之后，中国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更多投向基础设施、能源设施等领域。

目前，中资企业投资项目集中在油气、水电、矿产、基础设施等领域（主要投资项目详见表 3-1）。此外，越来越多的中资企业尝试投资缅甸的旅游、金融、信息等服务行业。

表 3-1 中国对缅甸主要投资项目概况^①

| 类别 | 项目名称 | 中资企业 |
|------|--|--|
| 油气 | 中缅石油天然气管道 缅甸油气区块勘探项目 |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缅甸国家油气公司 中石化 |
| 水电 | 曼德勒省耶洼大坝 克伦邦哈希水电站 掸邦塔桑大坝 克伦尼州育瓦迪大坝 克钦邦来扎大坝 克钦邦驰文歌大坝 伊江上游水电开发项目 克钦邦密松水电站（暂停） 克钦邦太平江水电站 太平江一期、育瓦迪水电开发项目 瑞丽江一级水电开发项目 滚弄电站项目 孟东水电项目 哈吉水电站项目、勐瓦水电站承包工程项目 |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 中国水电和泰国电力局（EGAT） 中国三峡公司、EGAT 等 大唐集团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大唐集团 大唐（云南）水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联合电力 汉能集团 长江三峡集团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 |
| 矿产 | 太公当镍项目 实皆地区矿项目 莱比塘铜矿 实皆地区莫苇塘镍矿 果敢钛铁矿 达贡山镍矿项目 蒙育瓦铜矿项目 | 中国有色金属矿业集团公司（CNMC） CNMC 和缅甸矿业部 中国万宝矿产有限公司和缅甸联邦经济控股有限公司 （军方控制） 紫金矿业和缅甸矿业部 宗申集团 中色镍业 北方工业 |
| 基础设施 | 皎漂 - 昆明铁路 木姐 - 提坚 - 曼德勒高速公路、内比都 - 皎漂高速公路 板其公路承包工程项目 仰光新城开发 仰光新会展中心 缅甸车头车厢厂承包工程项目 |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港湾 葛洲坝集团 中交建 云南建投 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 |

① 资料来源：Hong Kong Liaison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Movement. Briefing on Chinese investments in Myanmar[M]. Hong Kong, China: IHL0. 2011:14.



案例 1

中国在缅甸投资 BOT 水电项目。瑞丽江一级水电站是华能集团在缅甸境内投资的水电项目。该电站位于缅甸瑞丽江上，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电站采取 BOT（建设—经营—转让）方式建设运营，运营 40 年后移交缅方。自投产以来，该电站向中国云南电网累计供电 90.2 亿千瓦时，向缅甸电网累计供电 95 亿千瓦时，送缅方机组日平均发电量达 400 万千瓦时，约占缅甸国家电网总容量的三分之一，极大地支持了缅甸地方经济建设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改善，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启示

中国企业赴缅甸投资时，应优先选择适合自身资源优势的项目，创新投资合作模式，确保经济收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更好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未来投资趋势

为提高出口产品的附加值，缅甸将农业、制造业、工业、IT、建筑及其他符合缅甸发展战略的行业定为优先发展领域，对外资企业在上述领域中的投资、技术合作与技术转让提供便利。

此外，除了缅甸政府鼓励投资的行业外，中国投资者还可关注房地产行业、加工制造业、基础设施及自然资源、金融保险行业、旅游业的最新变化，从中寻找商机（详见表 3-2）。

表 3-2 缅甸部分行业的投资潜力分析

| 行业名称 | 投资潜力分析 |
|-----------|--|
| 房地产行业 | 在过去两年，缅甸政府采取措施对房地产行业进行现代化改造和监管。仰光有 6000 至 8000 套可供出租的共管公寓，这对 10 万名外国人来说是不够的。未来 5-10 年，租房需求将继续供不应求。 |
| 加工制造业 | 缅甸以成衣为主的加工制造业发展迅速，成为出口创汇的主要行业。目前，加工制造业是仅次于房地产的第二大热门投资行业。 |
| 基础设施及自然资源 | 考虑到缅甸国内丰富的自然资源和政府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规划，油气行业、水电行业、矿产行业依然具有较大的投资优势。 |
| 金融与保险行业 | 缅甸计划与财政部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发布公告，将开放外资经营人寿及其他保险业务，而缅甸只有 1% 的人口有保险，意味着保险业有很大的增长潜力。 |
| 旅游业 |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缅甸开放中国赴缅游客落地签政策，期限 30 天，为缅甸旅游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

1.3 中缅政府间合作

中缅政府间合作机制

缅方是最早响应“一带一路”倡议的国家之一。中缅两国相继成立了“中缅经贸和技术合作联

委会”、“中缅经济走廊联合委员会”等合作机制和平台。

2019 年 2 月 21-22 日中缅经济走廊联合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中缅经济走廊论坛期间，中方根据中缅经济走廊规划提出了 24 个项目，缅方

同意加快包括皎漂经济特区、克钦邦、掸邦边境贸易区 9 个项目的工作，未来中缅经济走廊建设将与《缅甸 2030 可持续发展计划》相配合，涵盖电力、道路、桥梁、电信、基础建设、农业、交通、研究和技术等领域。

中国和缅甸还共同参与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澜沧江－湄公河区域合作。随着中缅经济走廊的提出及沿线标志性项目的建设运营，中缅之间的合作交流迈向更为紧密的崭新阶段，共商、共享、共建的“一带一路”合作助推两国互利共赢。

中缅贸易投资协议

中国－东盟自贸协定。缅甸是东盟成员国，因此中国－东盟自贸协定也适用于缅甸。自 2002 年 11 月中国与东盟签订《中国与东盟全面经合作框

架协议》起，中国与东盟相继签订了《货物贸易协议》《服务贸易协议》以及中国－东盟自贸协定升级《议定书》等。

双边投资保护协定。2001 年，中缅两国签定《关于鼓励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相互鼓励、促进和保护投资，有助于激励投资者经营的积极性和增进两国繁荣，在平等互利原则的基础上，加强两国间的合作。

其它经贸合作协定。2018 年以来，中国和缅甸签署了一系列重要经贸合作协定，特别是 2018 年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缅甸联邦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建中缅经济走廊的谅解备忘录》，2019 年签署的《中缅经济走廊合作计划（2019-2030）谅解备忘录》《关于制定经贸合作五年发展计划》《缅甸与中国政府经济技术合作协定》等（详见表 3-3）。

表 3-3 中缅签署的部分经贸合作协定^①

| 时间 | 名称 |
|--------|--|
| 1993 年 | 6 个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
| 1994 年 | 关于边境贸易的谅解备忘录 |
| 1997 年 | 促进中缅经济合作协议、关于成立经济贸易和技术合作联合工作委员会的协定 |
| 2000 年 | 旅游合作协定、科技合作协定、经济技术合作协定、关于中国公民自费赴缅甸旅游实施方案的谅解备忘录 |
| 2001 年 | 经济技术合作协定、渔业合作协定、促进和保护投资的协定、中缅动植物检验检疫协定 |
| 2003 年 | 关于中国免除缅甸部分到期债务的政府协定等协议和换文 |
| 2004 年 | 中缅两国政府关于贸易、投资合作谅解备忘录等 21 项协议、备忘录和换文，关于免除缅甸联邦政府部分到期债务的协定书 |
| 2006 年 | 两国政府间经济技术合作协议等 8 项协议 |
| 2009 年 | 两国进出口意向协议 |
| 2012 年 | 经济技术合作协定等协议、换文 |
| 2013 年 | 中国向缅甸提供 1 亿美元小额贷款协议、中国向缅甸提供买方优惠贷款协议 |
| 2014 年 | 中缅畜牧渔业谅解备忘录等 20 多项协议 |
| 2015 年 | 仰光燃气电厂合资协议、缅甸向中国购买铁路机车机头协议 |
| 2017 年 | 中国商务部与缅甸商务部关于建设中缅边境经济合作区的谅解备忘录 |
| 2018 年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缅甸联邦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建中缅经济走廊的谅解备忘录 |
| 2019 年 | 中缅经济走廊合作计划（2019-2030）谅解备忘录、关于制定经贸合作五年发展计划、缅甸与中国政府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
| 2020 年 | 关于检验向中国出口的缅甸大米无虫害协议、关于缅甸向中国出口热处理桑蚕茧的协议、关于加快推进协商瑞丽－木姐边境经济合作区框架协议谅解备忘录 |

① 资料来源：中国外交部、中国商务部、中国驻缅甸大使馆网站等。



1.4 中缅工商界合作

中缅经济合作发展促进会

中缅经济合作发展促进会是经缅甸商务部、外交部、国际交流部、投资和对外经济关系部等多部门审核批准成立的一家非营利性国际化社会团体服务组织，旨在根植缅甸、依托两国政府和各界精英人士，充分利用促进会作为中缅两国企业、个人和社会组织商贸文化交往与合作的“政府+民间”的独特地位和自身有利条件，以“促进中缅商贸合作发展”的核心服务理念，成为“引荐、推介、协助、帮扶”中国和缅甸贸易机构、企业、个人等主体之间进行投资、对接、合作、交流的纽带和桥梁。

缅甸中国企业商会

缅甸中国企业商会 2017 年 11 月在缅正式注册为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以“自律、自主、非赢利”为原则，严格遵循“交流沟通、约束协调、诉求维权、服务指导”十六字方针。

目前，缅甸中国企业商会登记会员超过 260 家，所涉及的行业包括房地产建筑、电力能源、纺织制衣、通讯、物流贸易、旅游、农业等各个领域。

缅甸中国企业商会还陆续组建了纺织制衣分会、房地产及建筑分会、IT 通讯分会、旅游和服务业分会、电力和农业，陆续组建基础设施及总承包分会，金融业分会、石油能源及等其他行业分会。

商会致力为中缅企业营造合法合规经营环境，做中缅两国传统友谊的桥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全方位推动中缅经贸合作与发展，树立中资企业在缅的整体良好形象。

中缅经济合作发展促进会

地址 No. 7E, Thu Kha Waddy Street
6 Quarter, Yankin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电话 +95-99-65706666 65707777

邮箱 service@cm-eed.org

网址 www.cm-eed.com

缅甸中国企业商会

地址 No.39 E Floor, Times Minyekyawswar
C Condominium, Min Ye Kyaw Swar Street
Alone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电话 +95-99-52286869

邮箱 admin@ceccm-myanmar.com

2 在缅设立实体形式

2.1 实体形式分类^①

注册独资公司或分支机构，也可与缅甸合作方组建合资公司（相关要求详见表 3-4）。

根据《缅甸公司法》，外国投资者可在缅甸

表 3-4 设立实体形式类别与最低要求

| 实体形式类别 | 最低股东人数 | 最低资本要求 | 允许的最大外资持股量 |
|------------|--------|----------|------------|
| 本地公司 | 1 | 无最低资本要求 | 35% |
| 外商独资公司 | 1 | 无最低资本要求 | 100% |
| 合资公司 | 2 | 最少 5 万美元 | 80% |
| 股份公司 (PLC) | 7 | 最少 5 万美元 | 100% |
| 分支机构 | 1 | 最少 5 万美元 | 100% |
| 代表处 | 1 | 最少 5 万美元 | 100% |

注：按照新《公司法》，可以在线申请注册公司，独立个人也可以申请注册公司，取消了以前必须有几个人才能成立公司的规定。旧《公司法》规定，只要有 1% 外国人股份，公司就被确定为外资公司。新《公司法》规定只有超过 35% 的外国股份才被确定为外国公司，外国人也可以入股国内公司。

外商独资公司

外国投资者在缅甸投资设立独资公司可独立经营，公司归投资者所有。独资公司的特点是东道国只提供劳动力、原材料、土地、公用设施等，投资方投入全部资金，负责经营管理、产品销售并自负盈亏。

合资公司

外国投资者可与缅甸自然人、私营公司、合作社、国营企业等合伙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通常由投资者提供机器设备、技术、流动资金、公用

设施等，缅甸合作方提供土地、劳动力或原材料等。一般情况下，合约期满后，企业全部资产归提供土地一方所有，另一方完全退出。在缅甸，如果要设立合资公司，至少需要 2 位股东，1 位外国投资者和 1 位当地股东，注册资本不低于 5 万美元。

股份公司

股份公司也称公众有限公司 (PLC)，成立股份公司至少需要 7 个股东，最低资本 5 万美元。公众有限公司无需在缅甸上市，但如果要在仰光证券交易所上市，则至少需要 50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

^① 参考材料：《缅甸投资法》《缅甸公司法》。



分支机构

缅甸《公司法》允许外国人设立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的股东人数不得少于1名，并且公司授权代表可以是外国人。缅甸的分支机构可以开展业务活动并开具发票。但是，母公司应对分支机构的行爲承担全部责任。该分支机构的最低注册资本为5万美元，适用公司税率为35%，而在缅甸注册成立的公司所适用的税率为25%。

代表处

外国公司还可在缅甸设立100%外资拥有的代表处，最低股东人数为1人。要在缅甸开设代表处，还需要注入至少5万美元资金。代表处可以代表总部从事联络或营销活动，但仅限于市场调查、可行性研究、数据采集，不能从事与生产或商业相关活

动，也不能赚取收入或开具发票。

2.2 设立实体流程

缅甸投资与公司管理局根据2017年《缅甸公司法》负责本地和外国公司的注册事宜。投资者确定了设立企业的类型、名称、在缅甸的注册地址后，按要求准备注册公司的相关材料（详见表3-5），并向缅甸投资与公司管理局申请商业注册证书。

公司成立之后，投资者还需向企业注入50%的资本、提交董事和股东名单等，才能获得正式的公司印章、登记税收和雇员的社会保障文件。2018年8月起，投资者可以选择在MyCo-Myanmar Companies Online电子平台上注册公司（www.mycodica.gov.mm）。

表 3-5 在缅甸注册公司需要准备的材料

| 注册公司步骤 | 所需材料 |
|-----------------------------|---|
| 向缅甸投资委员会所属的投资与公司管理局申请商业注册证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957年《缅甸公司条例》表格A • 备忘录草案和公司章程 • 正确填写的调查表 • 拟开展的活动 • 缅甸第一年运营的预算支出 • 公司/个人的财务信誉文件 • 董事会决议（如果注册股东是公司的话） |
| 注册公司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注册声明分别用缅甸语和英语盖章并印制的备忘录和组织章程大纲两份 • 注册声明文件的法律和正式版本 • 注册办公室的情况 • 合格翻译人员的翻译证书 • 董事名单 • 代表该公司在缅甸（即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被授权接受流程和通知服务的人员清单。 • 在缅甸注册律师或注册会计师见证下，所有股东在公司成立申请书上签字。 |

特别提示

在设立实体时要注意公司名称的选取、公司名称的变更、注册的有效期等。

选取公司名称

在缅甸设立公司时，需要对企业名称是否可用进行审核，为使该环节顺利通过，在拟定企业名称前必须认真考虑，可以用英、缅文注册。如果企业使用了具有欺骗性或已与注册企业名称相近的名称进行注册，必须及时到投资和公司管理局进行更改。

变更公司名称

公司成立后，可以根据需要变更名称。变更名称需要到投资和公司管理局进行登记备案，获得

公司名称变更证书。此外，公司名称变更的前提是不影响公司的权利和义务。如果此前该公司正面临诉讼，名称变更后必须继续完成诉讼程序。

注册的有效期

在缅甸注册企业的经营有效期较短。在 2013 年 2 月 22 日之前注册的企业，有效经营期只有 3 年，之后延长到 5 年。有效期到期后，企业如要续期应及时到投资和公司管理局办理延期手续。从 2016 年 6 月 1 日起，企业延期费用由原来的 5000 缅元降低到 3000 缅元。

特别提示

批准注册不等同于批准投资，获得了投资和公司管理局的临时注册许可证，还需要继续向缅甸投资委员会申请投资许可。投资委员会依据《缅甸投资法》对投资申请进行进一步审核。

2.3 实体退出机制

在缅甸设立实体做出解散决议后，分为不存在外债和存在外债两种方式退出市场（详见表 3-6）。

表 3-6 设立实体的退出机制^①

| 类型 | 退出机制 |
|-------|--|
| 不存在外债 | 企业做出解散决议后，应在 10 日内将该决议以公告形式在报纸上刊登。董事会指派清算人，由清算人对企业资产、股份通过出售等方式进行处理，董事会的权力将在确定清算人后终止。如果清算时间超过一年，清算人每年年终应召集股东开会，通报清算情况，直至清算工作全面完成。清算完成后，清算人应形成清算报告，召集股东通报清算完成。每次会议均应在召开前一个月发出通告。随后将清算报告及股东通报会情况一并报送投资和公司管理局。投资和公司管理局收到报告 3 个月后，该企业可被认为已解散。 |
| 存在外债 | 企业举行破产解散决议的当天或第二天需召集企业债权人大会。企业及其债权人共同推选出清算人共同参与企业破产清算工作，处理企业财产分配和终结事宜。如果双方在清算人选定上无法达成一致，需优先选定债权人推选的人员成为清算人。同时，债权人可以组建一个由 5 人组成的监督委员会，监督清算工作进展。 清算时间超过一年，清算人每年年终应召集股东和债权人开会，通报清算情况，直至破产清算工作全面完成。破产清算完成后，清算人应形成清算报告，召集股东和债权人通报企业破产终结情况。每次会议均应在召开前一个月发出通告。随后将破产清算报告及股东通报会情况一并报送投资和公司管理局。投资和公司管理局收到报告 3 个月后，该企业可被认为已解散。 |

① 杨祥章、范伊伊. 缅甸外商直接投资法律制度研究 [M]. 北京: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2018.



3 合作伙伴和服务商选择

3.1 如何选择合作伙伴

中国企业到缅甸投资，一般会涉及投资者（被投资者）、客户等合作伙伴。企业可通过以下几种渠道寻找合作伙伴：中国驻缅甸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缅甸驻中国大使馆、UNDP 中国企业海外可

持续发展办公室、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等。

合作伙伴选择标准

选择合作伙伴，需考察的方面不仅包括财务指标和业务指标，也包括公司文化、价值、愿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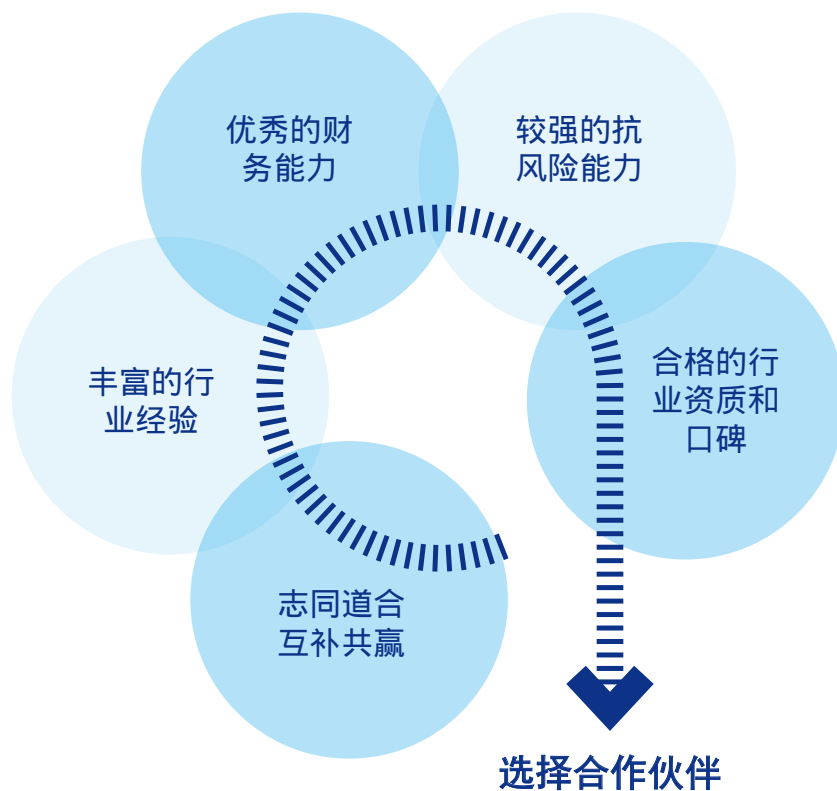


图 3-5 选择合作伙伴的重要标准

对公司业务的理解等软性指标，有时后者更为重要。其中，比较重要的选择标准包括：

志同道合，互补共赢。合作双方须具有共同的商业目标、价值标准和成长愿景，才能更好地实现商业投资成果。同时，合作伙伴最好优势互补，让合作实现“1+1>2”的效果。与合作伙伴共同开展业务时，因为个人不同的履历和资质，可能对公司发展和风险有不同的看法，请确保其价值观、抱负、个人履历的兼容性，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共

同愿望，而不要仅满足于专业知识的互补性。错误地选择合作伙伴将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带来潜在的风险。

丰富的行业经验。投资者应注意考察潜在合作方的过往有无类似业务，明确该公司是否具有提供所需服务的能力。

优秀的财务能力。应重视资信调查，注意公司风险评级，考察潜在合作伙伴的信用等级评分和财务稳定性。

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合作伙伴需具有较强的风险防控机制。

合格的行业资质和口碑。

选择合作伙伴需注意的问题

应做尽职调查，摸清合作伙伴的行业背景。

尽职调查可分为法律尽调、财务尽调、税务尽调和商业尽调。在进行商业投资前，往往需要聘用专业服务公司进行更深入的尽职调查。

需具备很强的法律和合规意识。 对于重要的商业合同，最好能聘请内外部律师共同审核法律风险，包括合同的细节条款部分。

拓宽融资来源，避免融资渠道单一。

须注意，企业合作是一个双向选择的过程，不仅需建立选择合作伙伴的标准，也需注重企业自身行为规范，提高信誉和竞争力。

选择合作伙伴需规避的风险

轻视尽职调查的作用，凭直觉选择合作伙伴。

有些中国投资者将聘请专业公司进行尽职调查视为没有足够附加值的开销，或期望本公司员工自行完成尽职调查。然而，以往绝大多数投资失败案例都与未做好尽职调查有关。

对专业服务公司的价值认识不足。 很多中国企业往往过于依赖员工的作用，但是外派人员经验不足，在短期内往往难以深入了解当地情况；而全职聘请专业人士要么成本很高，要么难以寻找。对外国投资者而言，比较好的做法是购买当地专业服务公司的服务。

决策能力和竞标能力不足，人才管理观念有差异，无法在短期内制定商业决策。 例如，在参与商业谈判时，外国公司往往默认谈判参与者有一定决策权，而很多中国公司的谈判人员往往更多承担收集信息的作用，决策需总部集体讨论才能做出。等到总部反馈决策结果时，常常已被竞争对手抢了先。为避免这种局面，企业需要建立快速的决策机制，否则很可能会错过最佳的投资时机。

缺乏内部控制流程。 很多中国公司在寻找合作伙伴方面缺乏严谨的内部控制流程。在寻找、筛



图 3-6 选择合作伙伴需规避的风险

选、聘用合作伙伴时以及如何与合作伙伴建立长期联系等方面，投资者都需要制定符合投资对象国实际的流程和规则，如此既能防范内部管理风险，也能与中国总部的相关规章制度接轨。

3.2 如何选择服务商

服务商一般包括商业咨询公司、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房地产中介公司、猎头和人力资源公司、公关公司等。这些公司往往经验丰富，熟悉缅甸的市场、政策和规则，能够帮助中国企业更好地在当地开展投资合作。

中国投资者在选择服务商时，首先要了解并遵守规范化的服务商聘用流程。选择服务商可以通过招标的方式，投资者作为招标方提出选择服务商的条件和要求，邀请多家服务商参与投标，最后综合考量、择优选取，并签订协议。



服务商选择标准

在开始筛选过程前，投资者应建立透明合理的筛选标准。筛选标准应当切合缅甸法律法规，并注重透明性和非歧视性。在选择服务商时，应当对图 3-15 中的六大因素进行综合考量。

选择服务商需注意的问题

在选择服务商时，一方面要与多家服务商建立联系，这不仅是出于方便比价的成本控制原因，也是为避免投资者陷入过度依赖一家服务商的被动局面；另一方面，在筛选服务商时，应优先考虑那些了解中国投资者需求、有服务中国企业经验以及具有中文服务能力的专业公司。

选择服务商需规避的风险

在服务商人员等级、服务范围上出现分歧。低廉的报价可能并不总是有利因素，还有可能意味着服务商对公司的关注度会较低。

缺乏内部控制流程。很多中国公司的内部流程控制不够规范，选择服务商的过程不够透明，造成人事和决策风险。

付费后无法交付成果。在交付成果时，服务商需要做的不仅是口头建议，还应当有书面报告等具体成果，需要提前在合同中明确规定。

服务范围设定过窄。在明确期望获得的服务（即合同中的“服务范围”）时，中国投资者往往把范围设得过窄。例如，敷衍对待尽职调查，起初或许能节约成本，但如果尽职调查不充分，投资者可能无法及时发现或排除潜在问题，长期而言将可能产生更大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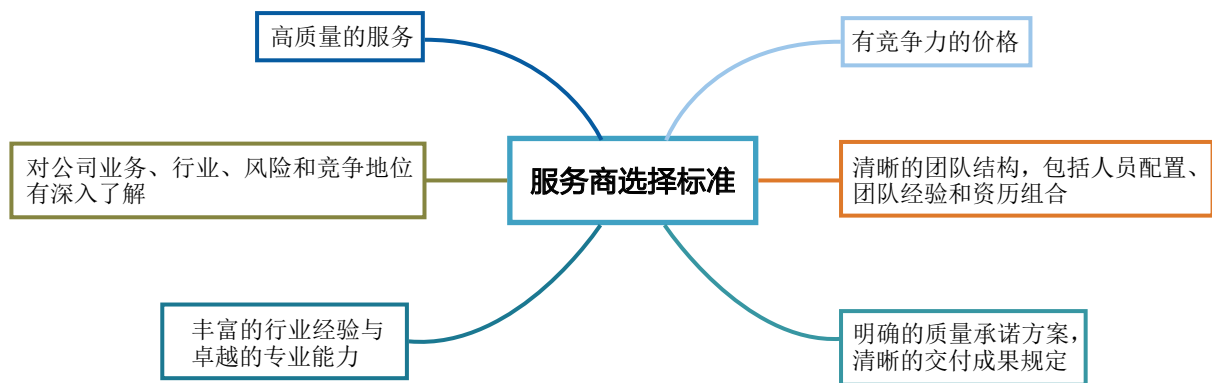


图 3-7 服务商选择标准



图 3-8 选择服务商需注意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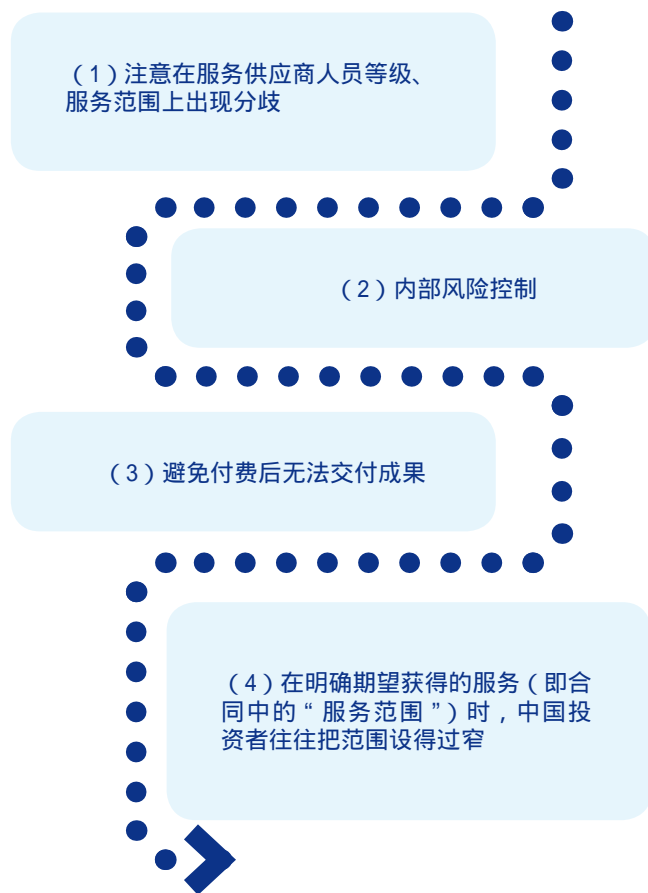


图 3-9 选择服务商需规避的主要风险

3.3 部分服务商信息

以下服务商均有为中资企业到缅甸投资、经验提供法律、审计、咨询服务的丰富经验和成果案例。

 **中国澜湄律师事务所**

地址 No.68/D Inya Road,(10)Quarter Kamaryut, Township, Yangon

电话 +95-1-534 153

邮箱 liupengcheng@panmekong.com

 **加施德咨询（缅甸）有限公司**

地址 Office 13-14, Hintha Business Centres, #10-01, 10th Floor, Sule Square, 221 Sule Pagoda Road,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Myanma



云南唯真律师事务所缅甸分所

地址 Kta-21, Kan Thar Yar 4 street Fmi Housing, Hlaing Yar Tsp, Yangon, Myanmar

电话 +95-97-7296 5356
+95-99-7004 9971



德茂欣（缅甸）律师事务所

地址 No.10 Bo Yar Zar Street Kyaukone, Yankin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电话 +95-1-233 9522

网址 www.duanemorriselvam.com



KSH（缅甸）审计与财务事务所

地址 No. 70, Thunandar St, Thumingalar Housing, F/Thumingalar Ward, Thing angyun Tsp. Yangon, Myanmar

电话 +95-94-2114 8918

邮箱 kshlawfirm@gmail.com



德信（缅甸）律师事务所

地址 Unit 7, Lever 21, Myanmar Centre, Tower 1, No.192 Kabar Aye Pagoda Road, Bahan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电话 +95-92-5037 2238

邮箱 bt@thanlwinlegal.com



大成律师事务所缅甸办公室

地址 Unit 1601 Level 16 Office Tower 2A, Times City Complex Kamayut Township, Yangon 11041 Myanmar

电话 +95-1-860-1018/1019

网址 www.dentens.rodyk.com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1 缅甸金融市场概况

经过长时间的发展，缅甸初步建立起了包括银行、保险与证券等行业的金融市场体系。但相较于发达国家，其金融市场竞争能力较弱，发育还不成熟。

1.1 银行体系

自2010年缅甸开始进行金融改革以来，缅甸的银行业取得了较大进步，初步形成了以缅甸中央银行为中心，以4家国有银行为主，民营银行与外资银行共存的缅甸银行业。

表 4-1 缅甸主要金融机构

| 缅甸中央银行 | | | |
|------------|-------------|--------------|-------------|
| 缅甸中央银行 | | | |
| 国有银行 | | | |
| 缅甸经济银行 | 缅甸投资与商业银行 | 缅甸外贸银行 | 缅甸农业发展银行 |
| 民营银行 | | | |
| 妙瓦底银行 | 甘波扎银行 | 合作社银行 | |
| 亚洲绿色发展银行 | 环球财富银行和东方银行 | | 缅甸旅游业银行 |
| 矿业发展银行 | 荣誉农民发展银行 | 伊洛瓦银行 | |
| 外资银行 | | | |
| 三菱东京银行 | 澳新银行 | 瑞穗银行 | 三井住友银行 |
| 马来西亚银行 | 曼谷银行 | 新加坡华侨银行 | 新加坡大华银行 |
| 中资银行 | | | |
| 中国工商银行仰光分行 | 中国银行仰光代表处 | 中国进出口银行驻缅工作组 | 国家开发银行驻缅工作组 |
| 证券交易所 | | 金融监管机构 | |
| 仰光证券交易所 | | 缅甸中央银行 | |

缅甸中央银行

缅甸中央银行系缅甸联邦共和国的中央银行。其主要职责包括发行国家法定货币缅元，并行使政府银行职能；担任政府的经济事务顾问；负责监督、检查、指导金融机构的经营活动；担任金融机构的最后贷款人；代理政府保管外汇储备，并以政府的名义参与国际金融事务，同国际组织进行业务往来。

国有银行

缅甸国有银行有4家，分别是缅甸经济银行、缅甸投资与商业银行、缅甸外贸银行和缅甸农业发展银行。

民营银行

1992年，缅甸重新批准设立私人银行，同时颁布了《储蓄银行法》，大批民间资本涌入金融市场。目前缅甸共设立民营银行27家，还有2家正审批。

外资银行

缅甸政府允许外国人或外国资本在缅甸建立外资银行代表处或外资银行分行。

目前，有45家外国银行在缅甸设立了代表处，其中13家被批准设立了分行。2019年11月7日缅甸中央银行发布了关于开放第三批外国银行执照申请的通知，开始接受第三次外国银行牌照申请，

与前两轮不同的是，此次申请涉及到两种类型的牌照（如下表所示）。除直接向缅甸央行申请牌照外，外资银行开展缅甸金融业务的方式还包括并购现有的缅甸商业银行。从2020年1月1日起，外国银行可以正式开展对缅甸本地银行的投资，通过收购

不超过35%缅甸本地银行股份的方式参与运营。

而获批在缅开设分行的外资银行有13家（如上表所示）。外国银行所有分支机构都有权向当地企业提供融资和其他银行服务。



图 4-1 缅甸外资银行

中资银行

目前，中国工商银行和中国银行均在缅甸设立了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也在缅甸设立了工作组，为缅甸基础设施项目提供融资服务。

表 4-2 在缅中资银行联系方式

| 机构名称 | 电话 | 地址 |
|---------------|-----------------|--|
| 中国工商银行仰光分行 | +95-1-9339258 | ICBC Center Crystal Tower, Kyun Taw Road, Kamayut Township, Yangon |
| 中国银行仰光代表处 | +95-92-59269866 | —— |
| 中国进出口银行驻缅甸工作组 | +95-94-21147225 | —— |
| 国家开发银行驻缅甸工作组 | +95-92-62729770 | —— |

缅甸货币

缅甸法定货币为缅元 (Kyat)，面额主要有10000、5000、1000、500、200、100、50、20 和 10 缅元。

2018年8月13日，缅甸央行对外正式发布通令，允许银行及货币兑换商无须依照缅甸央行发布

的参考汇率运营货币兑换业务；并撤回缅甸央行在2012年发布的关于银行及货币兑换商须在央行发布的参考汇率±0.8%的范围内运营货币兑换业务的指令。为促进国际支付、结算与边境贸易的发展，2019年1月30日，缅甸央行允许人民币和日元作为国际支付和转账的结算货币。



信用卡与电子支付

缅甸有银行账户的人占比为 38%，这些人都使用 ATM 卡，他们对信用卡的使用比较陌生，大部分人不了解信用卡。在资产存储方面，很多人也是使用传统的方式存储和管理个人资产。金融服务在缅甸还没有得到充分普及，民众对金融服务业缺乏充分的信任 and 了解。

近年来，随着科技的进步和生产率的提高，许多电信公司与银行合作，例如，Telenor 和 Yoma Bank 合作、MPSS 公司与缅甸公民银行合作，提供手机汇款服务，推动了缅甸移动支付的发展。缅甸银联国际公司推广新型非接触式支付系统、推出使用二维码支付系统两种方式来自扩大缅甸信用卡的用户群。



图 4-2 缅甸电子支付平台

1.2 证券市场

1996 年，缅甸国内唯一的证券交易中心成立。2006 年，缅甸第一家私营股份制公司在新加坡上市。2013 年 7 月，缅甸政府颁布《证券交易法》。2015 年 12 月，在日本的协助下缅甸第一个证券交易所——仰光证券交易所成立（日本大和证券控股 30.25%，日本交易所控股 18.75%）。2016 年 3 月，

缅甸仰光证券交易所第一支股票交易成功，缅甸第一投资公司成为在缅甸上市的首家国内企业，从此彻底结束了缅甸国内没有证券交易的历史。2018 年 8 月新缅甸公司法生效，外国公民可在仰光证券交易所购买缅甸国内公司股票。

目前仰光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有 5 家（见表 4-3），2020 年将迎来 3 家新上市公司。

表 4-3 缅甸仰光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 上市公司名称 | 股票简称 |
|---------------|------|
| 缅甸第一投资公司 | FMI |
| 缅甸迪洛瓦经济特区股份公司 | MTSH |
| 缅甸国民银行 | MCB |
| 第一私人银行 | FPB |
| 电信公众有限公司 | TMH |



图 4-3 缅甸仰光证券交易所

1.3 保险市场

缅甸保险市场由缅甸国家保险公司（国有）、私营保险公司和外资保险公司组成。缅甸国家保险公司在全国有 39 家分支机构，提供人寿、航空、工程、石油、天然气、伤残、旅游等多种保险服务。

2012 年，缅甸开放保险业限制，允许民营企业经营保险业务，当年即批准了 12 家私营保险公司，包括第一国家保险公司、IKBZ 等。

已有 20 多家外资保险公司在缅甸设立代表处。2019 年，缅甸进一步放宽保险业准入，批准了 5 家外资全资人寿保险公司，包括中国香港友邦保险公司、美国安达保险有限公司、日本第一生命保险公司、加拿大宏利人寿保险公司、英国保诚有限公司。

1.4 外汇管理

缅甸对外汇实行管制政策，禁止外汇自由出入和自由兑换。外汇与缅甸本币的汇率由政府规定。《缅甸外汇管理法》规定，禁止出口商出售外汇，并要求银行核查出口商的外汇账户，如发现出口收

入未存入账户，要向央行汇报。

2018 年 8 月 13 日，缅甸央行对外正式发布通令，允许银行及货币兑换商无须依照缅甸央行发布的参考汇率运营货币兑换业务；并撤回缅甸央行在 2012 年发布的关于银行及货币兑换商须在央行发布的参考汇率 $\pm 0.8\%$ 的范围内运营货币兑换业务的指令。为促进国际支付、结算与边境贸易的发展，2019 年 1 月 30 日，缅甸央行允许人民币和日元作为国际支付和转账的结算货币。

1.5 金融监管机构

缅甸中央银行是缅甸银行业的监管机构，于 1990 年 7 月 2 日随《缅甸中央银行法》发布成立，前身为缅甸联邦人民银行和缅甸银行联盟。

2016 年通过的《缅甸银行和金融机构法》，对缅甸银行资本金和存款准备金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该法案规定银行存款准备金率为 5%，资本金不低于 200 亿缅元。该法案与《巴塞尔协议》保持了一致，在风险管理中，实施的货币政策严格遵守《巴塞尔协议 III》有关法规，在反洗钱和审慎监管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2 中国企业融资渠道及方式

2.1 国内融资

从融资方式上讲，企业在国内融资主要有内源融资和外源融资两种融资方式。内源融资是指企业

将内部留存收益及未分配利润转化为投资的过程。外源融资是指企业通过一定方式向企业之外的其他经济主体筹集资金。外源融资按照所使用的金融工具性质不同，可以分为债权融资和股权融资。

表 4-4 中企在国内的主要融资方式

| | | |
|------|------------------------|------|
| 债权融资 | 银行信贷 | |
| | 发行债券 | 公司债券 |
| | | 企业债券 |
| 股权融资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IPO”） | |
| |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以下简称“配股”） | |
| | 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以下简称“增发”） | |

债权融资

企业通过举债的方式进行融资，但需支付利息，并在借款到期之后向债权人偿还本金的方式。银行信贷与发行债券是中国企业普遍采用的两种债权融资方式，其中发行债券又包含发行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

银行信贷。优点在于程序简单，融资成本较少，灵活性强，融资成功率受企业效益影响较大；缺点是需要提供抵押或担保，筹资额度有限，还本付息压力大，财务风险较高。

公司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开发行的债券。资信状况符合以下标准的公司债券可以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也可以选择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发行人最近 3 年无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发行人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债券信用评级达到 AAA 级；中国证监会根据投资者保护的需要规定的其他条件。未达到上述规定标准的公司债券公开发行应当面向合格投资者；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中国证监会将简化核准程序。

表 4-5 《债权法》规定的公司债发行财务指标

| 条件项目 | 要求 |
|------|---------------------------------|
| 净资产 | 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
| | 有限责任公司和其他类型企业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 |
| | 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企业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的 40% |
| 利润 | 最近 3 年平均可分配利润（净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
| 资金用途 | 募集的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 利率 | 债券的利率不得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
| 其他 | 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

企业债券。由各省级发改委预审、国家发改委核准发行。根据《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的规定，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必须符合下列四个条件：

- 企业规模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
- 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符合国家规定，具有偿债能力；
- 企业经济效益良好，发行企业债券前 3 年盈利；
- 企业发行企业债券的总面额不得大于该企业的自有资产净值。

依据《国家发改委关于推进企业债券市场发展、简化发行核准程序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财金〔2008〕7 号），发改委对企业债券所要求的财

务指标与公司债券一致，但对筹集资金用途有更加详细的要求，须满足以下五个条件：

- 筹集资金的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所需相关手续齐全；
-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应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要求，原则上累计发行额不得超过该项目总投资的 60%；
- 用于收购产权（股权）的，比照上述比例执行；
- 用于调整债务结构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但企业应提供银行同意以债还贷的证明；
- 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不超过发债总额的 20%。

表 4-6 IPO 发行人财务指标

| 条件项目 | 要求 |
|--------|---|
| 净利润 | 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 |
| 经营性现金流 | 最近 3 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最近 3 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累计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
| 股本总额 | 发行前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
| 无形资产 | 最近 1 期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20%； |
| 盈利 | 最近 1 期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



股权融资

股权融资是指股份制企业以让渡一定的企业经营控制权、收益分配权和剩余索取权而获得企业经营资金的一种方式。交易所上市是最重要的一种股权融资方式，按照融资时段划分，可分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简称“IPO”）、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简称“配股”）、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简称“增发”）。

IPO。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规定，IPO 发行人应当符合以下八项要求：①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②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 3 年以上；③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④生产经营合法；⑤最近 3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⑥股权清晰；⑦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⑧发行人应规范运行。

配股。上市公司根据发展需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应的程序，向原股东进一步发行新股、

筹集资金的行为。配股应符合以下条件：①拟配售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配售股份前股本总额的 30%；②控股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承诺认配股份的数量；③采用《证券法》规定的代销方式发行。此外，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票，应当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配售，且配售比例应当相同。控股股东不履行认配股份的承诺，或者代销期限届满，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 70% 的，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

增发。已上市的公司通过制定投资者（如大股东或机构投资者）或全部投资者额外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融资方式，发行价格一般为发行前某一阶段的平均价的某一比例。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增发应符合以下条件：①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除前的净利润相比，以低者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据；②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 1 期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

案例 1

贝通信在上交所成功上市。贝通信（603220.SH）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公告称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拟上交所上市并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8444 万股。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 2018 年 11 月 6 日（T 日）。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贝通信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7.85 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最终贝通信实际募集资金合计 66285.40 万元。

启示

企业首次公开募股要了解经济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



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③发行

价格应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或前一交易日均价。

2.2 在缅融资

缅甸金融市场发展较迟缓，融资条件有限，外国企业在缅甸主要通过银行融资。

表 4-7 外国企业在缅甸融资方式

| | 渠道 | 方式 |
|---|------------------------|---|
| 1 | 向缅甸当地银行融资 | 外企向缅甸当地银行融资，主要以资产抵押为主要的担保方式，或者以其他银行开立的保函或者备用信用证作为担保条件。 |
| 2 | 向外资银行分行融资 | 融资方式较缅甸当地银行丰富，除资产抵押外，还可以采用保函、备用信用证、内保外贷、外保外贷、收入账户质押等多种方式进行担保或者机构性安排。一家商业银行可以为单一客户（集团口径）提供的融资总量不能超过这家商业银行注册资本的 20%。目前，缅甸央行已允许 49 家外资银行提供出口融资服务，其中有 21 个已经开始提供服务。 |
| 3 | 向缅甸中小企业发展银行 (SMIDB) 融资 | 目前缅甸国内的国有银行中，中小企业发展银行 (SMIDB) 主要负责向国内中小型企业发放贷款，促进企业融资。 中小企业向 SMIDB 银行申请的贷款类型为抵押贷款，企业必须向银行提供（一）公司执照、（二）税收证明（获得贷款后，须每年向银行提交税收证明）、（三）地契和房契（土地面积需达到 1200 平方英尺以上，银行不接受逾期或快过期地契）、（四）6 个月内有效公证的地契公证书（格式 105/106），分别有 30 年、60 年与 90 年的地契，提交地契认证书时，还需附有市政委的贷款注明、（五）以及企业至少 3 年的财务清单。 SMIDB 可向中小企业提供最长 3 年的资金援助贷款，企业需分 3 次还清贷款，首次和第二次分别偿还 10%，第三次需连本带利全部还清。每年利息为 12%，但每年要向银行支付 1% 的服务费。而 3 年后未按期偿还贷款或无力偿还贷款，相关部门将依法追究该企业责任，并拍卖抵押物。 |

2018 年 11 月 15 日，缅甸中央银行开始允许国内企业向在缅外国银行贷款，若使用美元贷款，需根据国际市场通行做法来计息；若使用缅元贷款，

则需使用与国内银行一样的利息，即 8% 至 13% 来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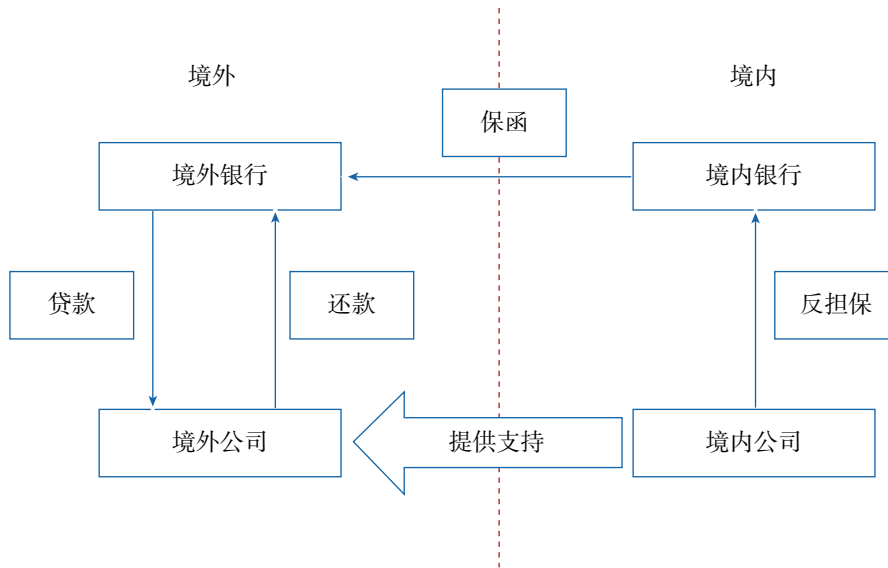


图 4-4 内保外贷结构示意图

表 4-8 美元债三种发行方式对比

| | Reg S | 144A | SEC |
|--------|--------------------------------|-------------------------------|-------------------------------|
| 投资者 | 美国本土以外的机构投资者 | 欧洲及亚洲机构投资者、美国和各机构投资者 | 全球机构投资者、美国个人投资者 |
| 审批 | 无需审批 | 无需审批 | 无需审批 |
| 适用 | 通常应用于中小国美元发行 | 全球发行 | 全球发行 |
| 期限 | 3—10 年 | 5—30 年 | 5—30 年 |
| 发行规模 | 2 亿 ~10 亿美元 | 5 亿 ~30 亿美元 | 5 亿 ~60 亿美元 |
| 发行利率 | 最高 | 中间 | 最低 |
| 发行周期 | 约 6 周 | 约 8 周 | 约 8 周 |
| 会计报表要求 |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不需要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必须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必须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
| 披露义务 | 较少的披露义务；较简化的尽职调查 | 严格的披露义务；严格的尽职调查 | 严格的披露义务；严格的尽职调查 |
| 评级 |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

2.3 国际市场融资

债权融资

内保外贷。境内银行为境内企业在境外注册的附属企业或参股投资企业提供担保，由境外银行给境外投资企业发放相应贷款。在额度内，由境内的银行开出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境内企业的境外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时，无需逐笔审批，与其他融资型担保相比，可大大缩短业务流程。

境外发债。近年来，境外发债逐渐成为中资企业重要融资方式之一，优点在于境外债券在产品结构上有足够的空间利用利率、汇率等方法降低融资成本。中国企业较多发行中资美元债。2017年，中资美元债呈现爆发式增长，全年发行总额约为2379亿美元；2018年，中资美元债发行金额有所减少，为1793亿美元。

美元债。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制管理改革的通知》（即“2044号文”）的相关内容，中资美元债是指中资企业（包括境内企业或其控制的境外企业或分支机构）在离岸债券市场发行的、向境外举借的、以美元计价、按约定还本付息的债券。

发行方式。在境外发行美元债需要遵循美国相关监管规则。按照美元债现行监管规定，一级市

场主要有三种发行方式，分别是Reg S规则、144A规则以及SEC注册，前两者属于非公开发行监管条例，SEC注册则是公开发发行时所遵循的原则。对于中资企业来说，由于Reg S规则项下的披露标准宽松，可大大简化发行流程和减少发行成本，因此目前中资企业大都采用Reg S规则的发行方式，但由于其发行对象的范围受限，故发行规模较其他两种发行方式要小得多，通常在10亿美元以下。

发行模式。中资美元债的发行可以分为直接发行、间接发行和红筹架构发行（如下图所示）。中资企业通常采用直接发行或间接发行。

直接发行。境内企业直接在境外离岸市场发行中资美元债。

间接发行。境内企业通过其境外子公司发行美元债，主要包括担保发行和维好协议发行两种架构。担保发行由境外子公司发行美元债，而境内母公司担任发行主体担保人。维好协议发行是境内母公司与境外子公司签订维好协议，母公司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支持，以保证发行主体保持适当的流动资金等，保障能够偿还债务。但维好协议实际并无法律效力。

红筹架构发行。不属于2044号文中所规定的外债发行模式，较少企业会选择这条路径。该模式是指控股公司（实际上是壳公司）在境外、业务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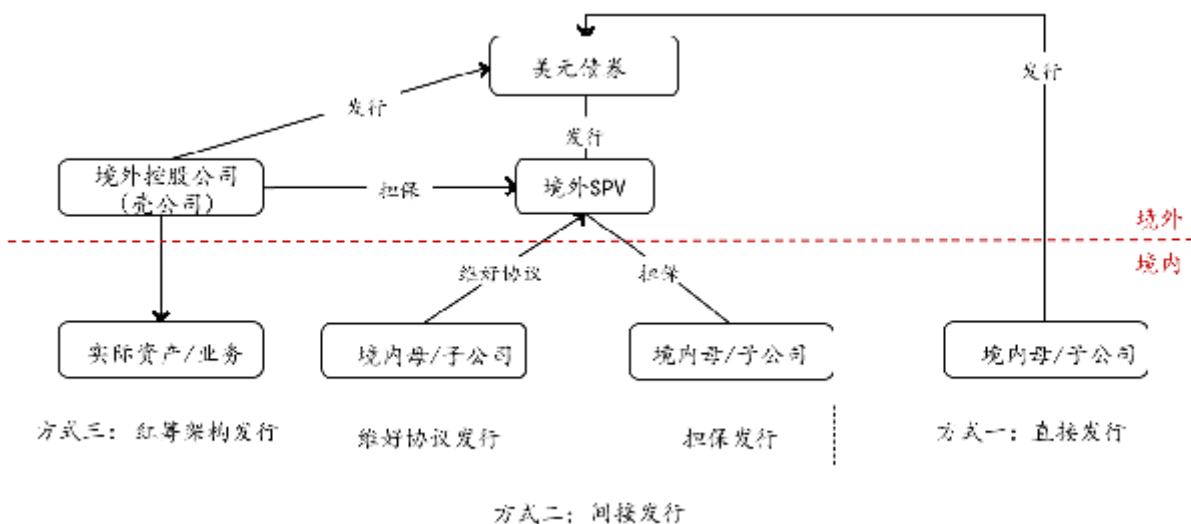


图 4-5 中资美元债三种发行架构



表 4-9 香港交易所上市标准

| 主板 (Main Board Market) | | | 创业板 (Growth Enterprises Market, 简称 GEM) |
|--|---|---|---|
| 为根基稳健的公司而设的证券交易市场；上市公司包括综合企业、银行、房地产开发公司、互联网及健康医疗公司 | | | 为中小型企业而设立的证券交易市场 |
| 上市企业主体注册地：开曼、百慕大、中国香港、中国内地 | | | |
| 财务要求（符合以下其中一项测试）： | | | 财务要求： |
| 盈利测试 | 市值 / 收入测试 | 市值 / 收入 / 现金流量测试 | 经营业务有现金流入，前两年经营现金流合计 ≥ 3000 万港元 市值 ≥ 1.5 亿港元 |
| 三年累计盈利 ≥ 5000 万港元 市值 ≥ 5 亿港元 | 最近一年收入 ≥ 5 亿港元 市值 ≥ 40 亿港元 | 最近一年收入 ≥ 5 亿港元 市值 ≥ 5 亿港元 经营业务有现金流入，前三年经营现金流合计 ≥ 1 亿港元 | |
| 最低公众持股量一般为 25%（如上市时市值 > 100 亿港元可减至 15%） | | | 最低公众持股量一般为 25%（如上市时市值 > 100 亿港元可减至 15%） |
| 至少 300 名股东 | | | 至少 100 名股东 |
| 管理层最近三年不变 | | | 管理层最近两年不变 |
| 拥有权和控制权最近一年不变 | | | 拥有权和控制权最近一年不变 |
| 至少三名独立董事，并必须占董事会成员人数至少三分之一 | | | 至少三名独立董事，并必须占董事会成员人数至少三分之一 |
| 要求每半年提供财务报告 | | | 要求每一季度提交财务报告 |



案例 2

中资企业成功在香港市场银团贷款融资。一家评级为 BBB 的中资国有企业在收购另一家国际公司时，采取了在香港市场银团贷款的方式来融资。该企业是特大型企业，拥有国际评级，此前曾多次在国际市场融资；被收购的公司业务覆盖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此次融资金额巨大，最终由 40 多家国际金融机构组成的银团为其并购提供贷款。香港有为数众多且比较活跃的国际金融机构。这些国际金融机构对中国企业也非常熟悉，能够为符合相关要求的中国企业海外并购提供银团贷款。

启示

这种融资方式适合特大型企业，信贷规模超过一家银行的额度，可由多家金融机构组成银团，目前较少被中国企业对外投资采用。

资产在境内的中国企业的一种发行方式，该境外控股公司可以直接发债也可以作为担保人通过 SPV 发行美元债。

发行条件。根据 2044 号文第三条第（七）款的规定，企业发行外债应符合以下三项基本条件：①信用记录良好，已发行债券或其他债务未处于违约状态；②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外债风险防控机制；③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除上述条件外，考虑到发行成功率以及境外投资人的偏好，还会从两个角度进行筛查：①发行人中国国内主体信用评级应至少达到 AA+ 或以上。目前中资企业对国际评级重视度不够，但国际评级高的可提升知名度，吸引投资者，若能达到投资级别（BBB- 或 Baa3 以上），则息票成本相对较低。②发行人类型更倾向于国有企业、城投企业，原因在于中资美元债的海外投资者往往是具有中资背景的境外投资人，这类投资者熟悉中国情况，对于有政府背书的企业更加信任，而对普通民企认可度不高。同时，房地产企业发行的境外债收益较高，也容易获得海外投资机构认可。

股权融资

香港上市。香港作为全球金融中心之一，拥有更

加成熟的金融市场体系。香港交易所过去 9 年 IPO 发行总额逾 2 万亿港元，位居全球首位，超过 2100 家国外和中国内地企业赴港成功上市，超过 8000 亿港元通过港股通投资于香港市场。如今，港交所拥有稳健的二级市场、完善的监管机制、透明的程序、健全的法制、高标准的国际企业管治水平，已经成为中国企业在国际市场融资的首选伙伴。港交所对赴港上市企业主体的注册地、财务指标、公司治理结构等有严格要求。

新加坡上市。新加坡是全球最成熟的金融市场之一。新加坡股票市场具有 5 大优势吸引中企纷纷前往新加坡寻求上市：一是制造业公司在新加坡股市占比大，大约有 38%；二是外国企业在新加坡股市占比较高，约 20%；三是相对流通性（交易值与市值之比）较大，特别是 100 多家具有中资背景的股票流动性更佳，上市挂牌的中国企业股票换手率更高；四是新加坡聚集了大量世界一流的投资专家和基金经理；五是新加坡金融市场有成熟和活跃的二级市场提供增发融资。新加坡交易所对上市企业注册地并没有严格要求，但对财务指标有着十分明确的要求。



表 4-10 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标准

| 上市条件 | 上市要求 |
|-----------------------|--|
| 注册地 | 对拟上市企业没有特别限制，公司可自由选择注册地，也无须在新加坡有经营业务 |
| 会计准则 | 可选择新加坡、美国或国际会计准则 |
| 主板 (符合三个标准的任意一个即可) | 标准一：企业近三年税前利润累计超过 750 万新元，同时每年平均不低于 100 万新元；有 3 年营业记录；控股股东（包括上市时持有 5% 或以上的执行董事与高管人员）全部股份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能卖出 |
| | 标准二：企业税前利润近一年或两年的累计超过 1000 万新元；无营业记录要求；控股股东股份锁定期同标准一 |
| | 标准三：公司上市市值 8000 万新元；控股股东锁定期为上市之日起全部股份 6 个月不能出售，其次 6 个月内 50% 股份不能出售 |
| 创业板 | 无税前利润和资本额要求，但上市企业需有盈利前景和高增长性业务，无营业记录的公司必须证明其募集资金是用于项目或产品开发，该项目或产品必须已进行充分研发 |
| | 公众持股不少于 15% 或 50 万股（取高者），由至少 500 名股东持有 |

3 政策性资金

政策性资金是根据国家政策对一定项目提供金融支持的资金，包括政策性银行、保险机构等，不仅需要关注财务收益，也必须服务于国家战略性目的。

3.1 中方政策性资金

中国主要依托两大政策性银行，即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丰富的金融产品对中国“走出去”企业提供融资支持。此外，亚投行、丝路基金、中信保以及部分商业银行优惠政策贷款都属于政策性资金范畴。

国家开发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国开行”）是受中国国务院直接领导的政策性金融机构，是全球最大的开发性金融机构，也是中国最大的中长期信贷银行和债券银行。国开行积极支持中国企业“走出

去”，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深化与各国政府、企业和金融机构合作，推出多项国际业务产品，其中主要用于支持中国企业融资的是贷款融资类和自营投资类产品。

贷款融资类产品。国开行贷款融资类产品旨在解决中国企业在基础设施、装备制造、金融、农业、民生、能源等重点领域的资金困难问题。该产品主要包括外汇中长期项目贷款、国际银团贷款等。

外汇中长期贷款。期限在一年（不含）以上，以贷款形成资产的预期现金流作为偿还主要来源的贷款，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的基本建设及技术改造项目等领域。该产品适用客户是具备贷款资质的企（事）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及个体工商户，信用状况良好，项目合规合法。例如，2013 年 9 月，中石油与土库曼斯坦天然气康采恩签署了加尔金内什气田年 300 亿立方米商品气 EPC 合同和年增供 250 亿立方米天然气的购销协议。国开行与土库曼斯坦天然气康采恩签署了项目



建设融资协议。

国际银团贷款。两家或两家以上金融机构向借款人发放的，贷款资金用于支持国际项目的银团业务。国际银团贷款的优势在于利用国际金融市场资源，贷款金额大、主体多；有助于企业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贷款集中度。该产品适用于支持境外项目的国内外集团客户大型项目融资、贸易融资以及各种大额流动资金融资。借款人能够达到国开行及其他银团成员行的贷款条件。例如，2014年4月，五矿资源有限公司、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中信金属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58.5亿美元收购嘉能可邦巴斯项目股权，国开行与花旗银行、工银国际等银行为其提供融资支持。

自营投资类产品。作为中国银行业唯一具有人民币投资功能的专业投资机构，依托自身资源优势、丰富的基金筹备设立经验、积极开展政策性基金业务，国开行自营投资类产品旨在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积极推动海外投资业务。典型的自营投资类产品是多双边合作基金。

国家开发银行

| | |
|----|------------------|
| 网址 | www.cdb.com.cn |
| 电话 | +86(10)68306688 |
| 传真 | +86(10)68306699 |
| 邮箱 | webmaster@cdb.cn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8号 |

中国进出口银行

中国进出口银行（以下简称“进出口行”）是由国家出资设立、直属国务院领导、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投资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银行。依托国家信用支持，积极发挥在稳增长、调结构、支持外贸发展、实施“走出去”战略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中国企业通过

进出口银行的信贷业务进行政策性融资，主要包括境外投资贷款和对外承包工程贷款两种方式。

境外投资贷款。进出口银行对境内中资企业和境外中资企业各类境外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提供的本、外币贷款。该项业务适用于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中资企业，或在中国境外合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外中资企业。

中国进出口银行

| | |
|----|---------------------|
| 网址 | www.eximbank.gov.cn |
| 电话 | +86(10)83579988 |
| 传真 | +86(10)66060636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30号 |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以下简称“亚投行”）是一个政府间性质的亚洲区域多边开发机构，重点支持亚太地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成立宗旨是为了促进亚洲区域的建设互联互通化和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强中国及其他亚洲国家和地区的合作。

亚投行是首个由中国倡议设立的多边金融机构，总部设立于北京，注册资本为1000亿美元。截至2019年7月13日，亚投行有100个成员国。在全面运营后，亚投行将利用贷款、股权投资以及提供担保等融资方式支持为亚洲各国振兴交通、能源、电信、农业和城市发展等多方面的基础设施建设。

截至2019年4月，亚投行共批准39个项目，总投资79.4亿美元，投资项目分布于东亚、东南亚、南亚、中亚、西亚、非洲六个地区的18个国家，覆盖交通、能源、电信、城市发展等多个领域。

通常情况下，亚投行主要为政府类项目融



资。但在某些特殊情况下，亚投行也会支持具有重大区域影响或跨境影响的创新项目或复杂项目，具体可向 specialfund@aiib.org 发送电子邮件咨询。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 | |
|----|----------------------|
| 网址 | www.aiib.org |
| 电话 | +86(10)8358 0000 |
| 传真 | +86(10)83580005 |
| 邮箱 | information@aiib.org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9号 |

丝路基金

丝路基金于2014年12月29日在北京注册成立，资金规模为400亿美元和1000亿元人民币，由中国外汇储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共同出资，出资比例分别为65%、15%、5%、15%。

丝路基金秉承“开放包容、互利共赢”的理念，致力于为“一带一路”框架内的经贸合作和双边多边互联互通提供投融资支持，与境内外企业、金融机构一道，促进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实现共同发展、共同繁荣。

从业务模式上看，丝路基金可以运用股权、债权、基金、贷款等多种方式提供投融资服务，也可与国际开发机构、境内外金融机构等发起设立共同投资基金，进行资产受托管理、对外委托投资等；从业务范围上看，丝路基金投资主要支持“一带一路”框架下的合作项目，支持各类优质产能“走出去”和技术合作；从资金投向上看，丝路基金重点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支持投资所在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和提升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

丝路基金没有统一的申请流程和条件，但一般倾向于与大型企业合作。目前，丝路基金已与国际金融公司、欧洲投资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等

多边机构探索开展合作。

丝路基金没有统一的申请流程和条件，但一般倾向于与大型企业合作。目前，丝路基金已与国际金融公司、欧洲投资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等多边机构探索开展合作。

丝路基金

| | |
|----|--------------------------|
| 网址 | www.silkroadfund.com.cn |
| 电话 | +86(10)63886800 63886850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B座2层 |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保”）是国家唯一承办政策性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资金来源由国家财政预算安排，主要任务就是通过出口信用保险，帮助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企业通过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可获得向多家银行融资的便利。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 | |
|----|------------------------------|
| 网址 | www.sinosure.com.cn |
| 电话 | +86(10)66582288 400-650-2860 |
| 邮箱 | webmaster@sinosure.com.cn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11号丰汇时代大厦 |

商业银行优惠政策贷款

为鼓励中国企业“走出去”，当中国企业进驻国外工业园区时，国内一些商业银行可向投资项目提供专项资金支持，以带动中资企业核心技术和相关产品出口。但与政策性银行的金融支持以及一般商业银行贷款不同的是，这部分贷款的利率一般略高于政策性银行的贷款利率，但低于商业银行贷款利率。

案例 3

中资企业购买出口信用保险规避风险。中资企业到国外承揽工程前期往往会有一定程度的垫资，包括设备费、材料费，半成品费等。因此，如何保障中资企业顺利收回投资工程款至关重要。中资企业购买出口信用保险后，当海外业主无法支付工程款项给中资公司时，中信保会对中资企业的损失进行赔偿，且最高赔偿比例为 95%^①。

启示

很多大型基建项目投入资金大、回收期限长，比如高速公路建设，可能要十几年甚至二十几年才能收回投资成本。为避免投资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风险，中资企业可向中信保进行投保。一般而言，中信保会委托海外当地合作银行对投资项目做背景调查，并结合中信保本身对当地市场的判断，最终给出保障额度以及赔付期限，信贷期限最长可达 20 年。

3.2 中缅合作基金

中缅双方签署了澜湄合作专项基金、中缅胞波友谊基金、中缅民生基金等（详见表 4-11 中缅合作基金）。

表 4-11 中缅合作基金

| | 名称 | 内容 |
|---|----------|---|
| 1 | 澜湄合作专项基金 | 2019 年 1 月 23 日，中国和缅甸双方代表在缅甸首都内比都签署澜湄合作专项基金，中方针对农业、教育、环保等领域的 19 个中小型项目向缅方提供支持。 |
| 2 | 中缅胞波友谊基金 | 中国与缅甸建交 66 周年纪念日（2016 年 6 月 8 日），缅甸华人社团和中国驻缅甸大使馆共同举办了“中缅胞波友谊日”招待会。在中国驻缅甸大使洪亮、缅甸国家顾问办公厅部长吴觉丁瑞等嘉宾见证下，“中缅胞波友谊基金”正式成立。该基金由缅甸华人社团和中国驻缅甸大使馆共同筹集，主要用于实施缅甸民生项目、促进华语教育、促进中缅两国青年交流等，旨在通过中缅民间交流来促进中缅友好事业。 |
| 3 | 中缅民生基金 | 2015 年 4 月，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与中国宋庆龄基金会联合成立“中缅民生基金”，旨在通过在中缅边境一线援助缅方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民生事业发展。基金主要来源于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和国家有关部委的支持，以及德宏州政府筹集、社会各界及企业个人捐赠等。“中缅民生基金”项目于 2017 年正式实施，目前在缅甸掸邦实施了木姐市第五小学建设、木姐市骨干教师交流培训、木姐市第一中学校园修缮、木姐市公共体育运动器材建设、中缅两国跨境自行车挑战赛 5 个项目，投入资金 320 余万元。 |

① 中信保往往会通过海外保险公司和金融机构对中资海外投资项目进行调研，主要考察项目国的主权风险、政治风险、项目商业信用、业主资信情况等。



第五篇 投资风险防范及合规运营



1 投资风险防范

1.1 尽职调查

尽职调查是投资事前准备过程中至关重要的环节之一，也是重要的风险防范工具，尽职调查主要指投资者对投资标的（包括但不限于目标企业、目标资产等）以及特定情况下对交易方的调查。尽职调查的目的是发现、识别投资标的所涉潜在风险，评估投资标的的价值，并依据调查结果设计交易文件条款，于投资前降低、防范投资风险，帮助投资者完成投资决策。一般竞标流程里，卖方都会提供一份尽调报告，虽然该报告相对独立，但难免会在一些灰色地带偏向卖方。在这种情况下，买方聘用

专业团队进行有针对性的尽职调查是非常必要的。

尽职调查通常由投资者聘请当地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投资咨询公司等外部顾问，或由投资者自身建立的专业化境外投资团队进行，调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标的资产负债情况、财务情况、合法合规情况、商务技术情况以及潜在风险等。尽职调查过程包括由被投资方开放 / 设置虚拟或实体数据库，由投资方审查文件，与被投资方进行问答、现场走访投资标的等，最后投资团队或外部顾问撰写尽职调查报告，阐明投资标的的现状以及存在的潜在风险等内容。

案例 1

葛洲坝集团缅甸投资项目尽职调查。2017年，中国葛洲坝集团水泥有限公司拟在缅甸曼德勒省新建一条5000TPD熟料生产线项目，项目拟由公司和缅甸合作方共同投资，建设用地约600亩。项目的法律服务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在项目的尽职调查要求中，明确包括但不仅限于：缅甸政治、法律体制、政策、投资准入及许可、外汇管制、劳动政策、缅甸合作方（包括合法性及资信状况等）、项目公司设立程序、项目审批（国内外）、目标矿权权属、项目用地权属情况等，对项目的法律风险及法律问题调研、分析和评估提出应对措施。

启示

当前，中介机构所能提供的尽职调查服务越来越多。尽职调查在一定程度上能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使投资者获知投资风险，提前做好应对措施。尽职调查虽不是一份给予收购方决定是否交易的报告，却是交易后期收购方起草买卖协议的重要依据，能在签署买卖协议时最大程度上保护收购方的利益。

1.2 境内合规风险防范

中国企业开展境外投资活动前，应当完成中国境内核准、备案程序，避免出现境外工作完成后因境内合规问题导致投资失败的风险。

境内相关政策法规

中国企业境外投资需要遵守的国内相关政策法规主要包括：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国资委等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法规等（参见表5-1）。

表 5-1 中国企业境外投资需遵守的部分国内政策法规

| 序号 | 合规文件 | 发布机构 | 发布时间 |
|----|---|------------------------------|------|
| 1 |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 | 国家外汇管理局 | 2009 |
| 2 | 《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 商务部 | 2014 |
| 3 | 《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 国家外汇管理局 | 2014 |
| 4 | 《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 国家外汇管理局 | 2014 |
| 5 | 《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 国家外汇管理局 | 2015 |
| 6 | 《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 国家发展改革委 | 2017 |
| 7 | 《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 | 国家外汇管理局 | 2017 |
| 8 | 《中央企业境外投资监督管理办法》 | 国资委 | 2017 |
| 9 | 《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 |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交部 | 2017 |
| 10 | 《境外投资敏感行业目录（2018年版）》 | 国家发展改革委 | 2018 |
| 11 | 《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 | 商务部、人民银行、国资委、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 | 2018 |
| 12 | 《关于做好国内企业在境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核准初审取消后相关工作的通知》 | 商务部办公厅 | 2018 |
| 13 | 《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实施规程》 | 商务部办公厅 | 2019 |

境内核准 / 备案流程及主要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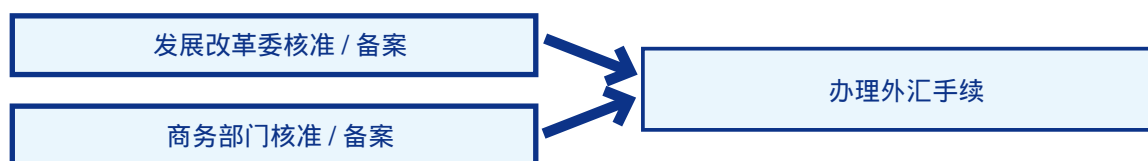


图 5-1 境内核准 / 备案流程



表 5-2 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规定

| 项目分类 | 境内企业直接开展投资 | 境内企业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投资 | 具体内容 |
|--------|--------------------|--------------------|---|
| 敏感类项目 | 核准（国家发展改革委） | 核准（国家发展改革委） | 实行核准管理的，投资主体向核准机关提交项目申请报告并附具有关文件。项目申请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投资主体情况；项目情况，包括项目名称、投资目的地、主要内容和规模、中方投资额等；项目对我国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影响分析；投资主体关于项目真实性的声明。 核准机关应当在收到项目申请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需要补正的内容。核准机关应当在受理项目申请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予以核准的决定。项目情况复杂或需要征求有关单位意见的，经核准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核准时限，但延长的核准时限不得超过 10 个工作日，并应当将延长时限的理由告知投资主体。符合核准条件的项目，核准机关应当予以核准，并向投资主体出具书面核准文件。 |
| 非敏感类项目 | 央企、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 央企、大额：报告（国家发展改革委） | 实行备案管理的，投资主体通过网络系统向备案机关提交项目申请报告并附具有关文件。项目备案表或附件不齐全、项目备案表或附件不符合法定形式、项目不属于备案管理范围、项目不属于备案机关管理权限的，备案机关应当在收到项目备案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备案机关在受理项目备案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主体出具备案通知书。 投资主体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大额非敏感类项目的，投资主体应当在项目实施前通过网络系统提交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将有关信息告知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主体提交的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内容不完整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在收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需要补正的内容。 |
| | 央企、非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 央企、非大额：无需履行手续 | |
| | 非央企、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 非央企、大额：报告（国家发展改革委） | |
| | 非央企、非大额：备案（省级发改委） | 非央企、非大额：无需履行手续 | |

国家发展改革委。对敏感类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对非敏感类项目实行备案管理（参见表 5-2）。

其中的“敏感类项目”指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的项目和涉及敏感行业的项目。

“敏感国家和地区”：指与我国未建交的国家 and 地区；发生战争、内乱的国家 and 地区；根据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等，需要限制企业对其投资的国家 and 地区；其他敏感国家和地区。

“敏感行业”：参见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敏感行业目录（2018 年 1 月 31 日发布），例如武器装备的研制生产维修、跨境水资源开发利用、新闻传媒、房地产业、根据我国法律法规和有关调控政

策需要限制企业境外投资的行业等。

“大额”指中方投资额在 3 亿美元及以上。

商务部。2018 年 1 月 25 日，商务部、人民银行、国资委、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共同发布了《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商合发〔2018〕24 号），规定由商务部牵头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信息统一汇总，各部门定期将备案（核准）信息和报告信息通报商务部，实行“备案为主、核准为辅”的管理方式。2018 年 8 月和 2019 年 7 月，商务部分别出台《关于做好国内企业在境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核准初审取消后相关工作的通知》《对外投资



备案（核准）报告实施规程》，明确了相关工作细则。

企业境外投资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敏感行业的，实行核准管理。企业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资，实行备案管理。实行核准管理的国家主要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未建交的国家、受联合国制裁的国家。必要时，商务部可另行公布其他实行核准管理的国

家和地区的名单。实行核准管理的行业主要是涉及出口中华人民共和国限制出口的产品和技术的行业、影响一国（地区）以上利益的行业。

国家外汇管理局。银行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直接投资外汇业务操作指引》直接审核办理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通过银行对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实施间接监管。

表 5-3 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规定

| 事项 | 规定内容 |
|-----------|--|
| 银行直接办理的事项 | <p>境外直接投资前期费用登记</p> <p>(1) 境内机构（含境内企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下同）汇出境外的前期费用，累计汇出额原则上不超过 300 万美元且不超过中方投资总额的 15%</p> <p>(2) 境内机构汇出境外的前期费用，应列入其境外直接投资总额</p> <p>(3) 银行通过资本项目信息系统为境内机构办理前期费用登记手续后，境内机构凭《业务登记凭证》直接到银行办理后续资金购付汇手续</p> <p>申请材料：</p> <p>(1)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p> <p>(2) 营业执照（尚未办理“五证合一”的企业，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p> <p>(3) 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p> <p>注意：</p> <p>境内机构为其境外分支、代表机构等非独立核算机构购买境外办公用房的，需提交以下材料：</p> <p>①《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p> <p>②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等非独立核算机构的批准 / 备案文件或注册证明文件</p> <p>③境外购买办公用房合同或协议</p> <p>④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p> |
| | <p>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p> <p>银行要求的审核材料主要有：</p> <p>(1)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p> <p>(2) 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明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多个境内机构共同实施一项境外直接投资的，应提交各境内机构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明及组织机构代码证）</p> <p>(3) 非金融企业境外投资提供商务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金融机构境外投资提供相关金融主管部门对该项投资的批准文件或无异议函</p> <p>(4) 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p> <p>(5) 外国投资者以境外股权并购境内公司导致境内公司或其股东持有境外公司股权的，另需提供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p> <p>(6) 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p> |
| | <p>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资金汇出</p> <p>银行要求的审核材料主要有：</p> <p>(1) 业务登记凭证</p> <p>(2) 资本项目信息系统银行端中打印的对外义务出资额度控制信息表</p> <p>(3) 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等企业有权部门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p> |



注意事项

企业开展对外投资之前，应针对具体投资项目向各部门确认具体流程及要求。同时，国家对于境外投资行业的政策可能随时变化，因此，投资者应当关注我国针对具体行业的境外投资政策，特别是敏感行业或国家战略不支持的行业的政策变动，及时向相关部门咨询、核实。

1.3 其他

行业限制及壁垒、税收优惠、技术标准及行业监管要求、投标要求等，这些因素都可能直接或间接影响企业对缅投资成败。

2 合规运营

2.1 公司运营

行业监管相关要求

电力行业。缅甸电力领域受政府高度监管，最高政府管理部门为缅甸电力部（MOEP）。在缅投资电力行业需要经过缅甸投资委员会的审批（项目资信情况、项目核算、工业技术等），并在缅甸电力部进行备案。

房地产行业。针对“写字楼和商业地产的开发和销售”、“工业区住宅公寓的开发、销售和租赁”、“经济适用房的开发”及“国际标准的高尔夫球场和度假村的开发”，外国投资者不需要合资经营，但需要进一步跟主管部门确认是否可以独资

经营；外国投资者只能与缅甸本地企业或缅甸国民合资经营住房和公寓的开发、销售及租赁业务。

矿业。根据缅甸政府规定，外资企业有意向与缅开展矿业合作，需按程序直接与缅矿业部接洽，提出申请并取得相关许可证后才能视为合法。缅甸对外资开发矿产的程序和规定如下：

（一）外资在缅的矿业开发程序：提出项目建议—勘探—实验—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项目建议书—缅方安排与有关矿业公司合作。

（二）合同期限根据不同的矿种，由双方谈判确定；

（三）每个项目都有具体的地域划分；

（四）以上程序不适用珠宝矿，缅甸珠宝矿目前不允许外国公司实验、开采，只允许加工。

银行业。缅甸央行在核发外资银行执照前会严格审核其履行承诺的能力，审查标准包括外资银行对缅甸本地银行和银行市场作出的贡献。外资银行可以申请分支机构或子公司的执照，但都只开展对公业务。

获得分支机构执照的外资银行至少提供 7500 万美金运营资金，其中 4000 万美金需在央行锁定存放 2 年。获得子公司执照，外国贷方将被要求保持最低实收资本为 1 亿美元，可以设立 10 个实体，包括分支机构或异地 ATM 机。

旅游和酒店业。申请酒店执照的公司和个人，首先要获得缅甸酒店行业协会的证明，然后到缅甸酒店与旅游部进行申请，并提供缴税证明。外资在缅甸投资的大部分酒店项目是“建设—经营—转让”采用 BOT 模式，协议到期后，这些酒店将会交给国家。

特别提示

中资企业在缅甸电力行业投资，应关注当地群众参与度，避免投资项目与普通民众脱节，多争取社会各界对项目的理解和支持。在水电站项目选址上，应重视缅方专家提出的意见，增加项目透明度，实现多赢共赢。



特别提示

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高管多从国内赴缅，英文与缅文较差，与缅甸市场设计院沟通较少，企业多采用中国设计方案，较难获得仰光市政发展委员会（YCDC）审批通过。

缅甸主要监管机构概览

表 5-4 缅甸主要监管机构

| 类型 | 名称和职责 |
|----------|---|
| 投资监管机构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资委员会：根据《缅甸投资法》的规定，投资委对申报项目的资信情况、项目核算、工业技术等进行审批、核准并颁发项目许可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必要帮助、监督和指导，同时也受理许可证协定时限的延长、缩短或变更的申请等。 2. 投资与公司管理局：作为投资和公司的监管机构，负责公司的注册、变更登记；作为投资促进的机构，担任缅甸投资委员会的秘书处，负责投资建议分析及报批、对投资项目的监督等事务。此外，缅甸投资与公司管理局（DICA）还负责起草、谈判和批准双边投资促进和保护协议，并作为东盟投资相关事务的重点部门。 |
| 外汇监管机构 | <p>缅甸中央银行：在国内外稳定缅元价值，制定并实施货币政策，行使缅甸政府的银行职能；作为政府有关经济事务顾问，监督、检查、指导国营和私营金融机构的业务工作，管理外汇储备金；以政府的名义参与国际金融事务，代表政府同国际机构进行业务往来。其目标是建立有效的支付体系，保证流动性和金融体系的基本功能；培养健康的货币、信用和金融环境，推进经济有序、平衡、协调发展。</p> |
| 能源矿业监管机构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源部：下设能源计划司、缅甸石油与天然气公司、缅甸石化工业公司、缅甸石化产品贸易公司。主要职责是勘探、开采、精炼原油及天然气，生产和运输石化产品，分销石油产品。 2. 矿业部：下属机构包括联盟办公室、矿业司、地质调查与勘探司、缅甸珠宝公司、第一矿业公司、第二矿业公司、缅甸珍珠公司，负责矿业政策的制定，颁发开采证，矿产和宝石的开采和冶炼。 3. 电力部：下设电力规划部、水电规划部、水电建设部，负责电力规划与建设；下设电力发电公司、缅甸电力公司、仰光市供电局、缅甸供电公司负责发电、输电、配电。 4. 电力监管委员会：对电力行业垄断企业进行监管并促进境外投资，允许外资拥有水电和燃煤发电项目的 100% 股权。 |
| 农林渔业监管机构 | <p>农业畜牧与灌溉部：下设计划司、水资源利用管理司、农机局、农业公司、中央土地委员会、多年生林木公司、棉花蚕丝公司、黄麻公司、甘蔗公司、土地测量管理局、农业发展银行等。该部门鼓励外资企业以风险共担的形式建立相互获利的贸易和投资机构。</p> |
| 工业监管机构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工业部：轻工业主管职能部门，下设工业计划司、传统工业协调监督局、陶瓷工业公司、食品工业公司、日用品工业公司、纸张与化工工业公司、药品工业公司和纺织品工业公司等。 2. 第二工业部：重工业主管职能部门，下设工业计划管理司、汽车及柴油发动机工业公司、农用机械工业公司、机械电气工业公司、轮胎和橡胶制品工业公司及工厂建筑服务公司等。 |
| 通讯行业监管机构 | <p>邮电部：颁发和更新服务提供商许可证、规范频谱和编号计划、保护消费者利益、检查和监督服务提供商以及对服务提供商采取行政处罚。但是，该部门的某些职能，例如向外国实体颁发许可证，必须得到交通运输部的批准。还为政府提供通信政策建议，促进公平竞争，并协助竞争委员会调查有关电信部门市场行为的投诉。</p> |
| 旅游业监管机构 | <p>酒店与旅游业管理部：负责旅游事务的政府部门。</p> |



2.2 劳工雇佣

劳工雇佣立法和管理机构

在缅甸，劳工雇佣相关立法由人民院和民族院分别下设的农民、劳工和青年事务委员会和劳工权利保障委员会负责制订；劳工部和缅甸投资委员会负责劳工雇佣管理。

缅甸劳动法概览

缅甸颁布的劳工雇佣相关法律法规很多，例如《劳工组织法》《劳动争议解决法》《雇佣和技能发展法》《妇女补偿法》等，对劳动者工作时间、工资、技能培训、社会福利、妇女就业等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此外，《社会保障法》《缅甸经济特区法》等法律中也涉及劳工雇佣相关内容。

表 5-5 劳工雇佣立法和管理机构

| 类别 | 机构及职能 |
|------|---|
| 立法机构 | 人民院：农民、劳工和青年事务委员会 |
| | 民族院：劳工权力保障委员会 |
| 管理机构 | 劳工部（劳工、移民和人口部） |
| | 缅甸投资委员会（MIC）： 1. 审核当地员工比例（具有调整宽限的权利）； 2. 审批外商对缅甸员工的年度培训计划； 3. 批准外国雇员，为其颁发工作证和国内居住证； 4. 监管外商员工福利情况等。 |

劳动合同。雇主和员工之间须签订劳动合同来确立雇佣关系，劳动合同分为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缅甸相关法律中并没有对合同期限作出规定，但劳工部要求合同期限不得超过 2 年，可在到期后顺延。试用期一般不得超过三个月。劳动合同签订后，副本要交镇区劳动办备案。

工资与最低工资。劳动者的薪金根据工作的不同可分为计件制、计时制、日薪制和月薪制。工资在每月底支付，或根据企业规模，在月底前 5-10 天支付。雇主应代为扣缴所得税和社会保障金。雇主还可以依法扣除其它款项，如旷工工资。目前法律没有要求雇主提供任何特别奖金，但是缅甸通行

的做法是每年四月泼水节给员工发放一个月工资的奖金。

2018 年 3 月 5 日，缅甸劳工最低工资委员会宣布缅甸最低日工资为 4800 缅元（相当于人民币 22.86 元 / 天）。此外，员工在试用期内的工资应最少达到正常工资的 75%。

工作时间和假期。工人每天最多工作 8 个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或 48 小时（不可间断的生产线），每周至少有 1 天带薪假期。此外，员工在连续工作 5 小时后，应至少有半小时休息时间。

加班超出法定工作时间视为加班，应支付加班费。每周加班不得超过 12 小时，如有特殊需要，最长达 16 小时。在公休日加班，员工应获得调休。

特别提示

雇主可请镇区劳动办通过后备人才库向其推荐适合人选，也可通过劳务中介或直接在媒体刊登招聘广告招聘员工。

表 5-6 缅甸假期

| 假期 | 时间 | 备注 |
|------|------|---|
| 公共假期 | 21 天 | 在缅甸政府规定的公共假期内享有有偿休假。 |
| 临时假期 | 6 天 | 该假期不得结转到下一年，除参加宗教或特定社会活动（如婚礼、葬礼等），一次连休时间不能超过 3 天。 |
| 年假 | 10 天 | 如果员工已连续工作 1 年以上，且每月工作至少 20 个工作日，每年享有至少 10 天带薪假期。可以连休或拆分使用。每有一个月份工作时间不足 20 天，带薪假期就会相应减少一天。带薪假期可以结转，最长不超过 3 年。 |
| 病假 | 30 天 | 工作 6 个月以上； 在病期间，工人可要求支付平均每日收入，未使用的病假在年底丧失； 工作不满 6 个月的工人可以休无薪病假； 工伤：可获得额外病休假期。发生事故，雇主应向职工免费体检。在雇佣过程中造成人身伤害和疾病的，雇主有义务向工人赔偿。工人死亡赔偿金应等于工人工资的 36 倍。 |
| 产假 | 14 周 | 生产前和生产后分别可休 6 周和 8 周（多胎或出现流产则可获得额外 4 周产假，非法堕胎除外）； 男性员工可以在妻子生产后享有 15 天的陪产假。 |

工会。自 2011 年《劳工组织法》通过以来，已有 2000 余个雇主和劳工组织成立。2015 年 7 月，缅甸首个国家级劳工组织——缅甸工会联盟（CTUM）组建。CTUM 作为国家的总工会组织，致力于维护劳工权益，改善劳资关系。法律规定，如果工厂有 30 名以上或超过 10% 的工人同意，就可以组建工会。

在缅甸企业内部有职场合作委员会（WCC）的企业内部管理劳资沟通平台负责劳资双方的沟通。相比政府劳动部门、民间组织或非政府组织、职场合作委员会，员工倾向于求助工会组织。

童工。缅甸法律规定，年满 14 岁的儿童可以合法工作，但必须持有医生出具的健康证明，表明其满足要求。健康证明须在青少年年满 18 周岁前每年更新一次。14-16 岁的儿童，每天只能工作 4 小时；

16-18 岁的少年，每天可以工作 8 小时，但不可以加班；只有年满 18 周岁才算是成年人，可以正常工作及加班。

劳动合同解除。如果雇佣双方任何一方提前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雇主提前解除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时，如果员工的工作期限在 3 年以下，须向员工支付 3 个月工资作为补偿，如果工作期限大于 3 年，则须向员工支付 5 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也有部分劳动合同规定，如果员工主动提出提前解除劳动合同，须向雇主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劳资纠纷。劳工与雇主之间发生劳资纠纷，可通过联邦和地方（省级、县级）调解或仲裁机构进行调解或仲裁。



案例 2

中资企业在缅劳资问题。缅甸莱比塘铜矿作为目前中国在缅甸最重要的大型投资项目之一，自启动后，莱比塘铜矿雇佣的缅甸籍员工逐年增加。2014年，莱比塘铜矿共有缅甸籍员工约1900人，占比79%；至2017年，缅甸籍员工增加到约3300人，占比也上升至87%。随着缅甸籍员工人数不断增加，罢工、拒领工资、过度维权等劳资问题也频繁发生。自2011年启动基建工作，2012年和2013年历经了数次停工，经缅甸联邦调查委员会重新调查评估后才得以全面复工。为妥善处理劳资关系，促进项目顺利开展，结合实际情况，分包商中国水利水电十局与三局联营体、北方爆破科技和北京奥信化工科技联营体等中资企业，分别设立了万宝矿产（缅甸）基层工会、中国水电（缅甸）基层工会、北爆奥信（缅甸）基层工会等，工会成员中缅甸籍员工中占比都在98%左右。此外，铜矿所在地沙林基镇区有镇区矿业工会、矿业联合工会共同协作，处理相关问题。

启示

缅甸是典型的佛教国家，历史悠久，有其深厚的传统文化，同时，缅甸工会力量强大，罢工等活动时有发生。不论是在管理制度和管理理念上都还未更新、转换。在缅中资企业应总结经验教训，充分尊重文化和政治上的差异，及时发现问题，从源头上解决问题。注意关注文化差异建立良好的劳资关系，保障企业经营活动正常进行。

2.3 财务及税务

财务

缅甸将从2022年开始全面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财务报表必须每年编制并进行审计。公司须将审计的帐目连同年度所得税申报表一并提交。

缅甸《投资法》规定投资者应依国际和国内认可的会计准则，填列和簿记会计账簿、年度财务报表，以及执行经核发投资许可或投资认可的投资相关的必要财务事项。

税务

纳税年度。根据《2018年联邦税法》，缅甸财政年度改为9月30日。国有企业、银行、微型金融机构和民营企业已经采用了新的财政年度。

合并申报。税务法例并没有规定针对集团的处理方法；每个实体必须提交单独的申报。

申报要求。缅甸纳税实行属地税制，企业按

月或按季度，按财政部要求纳税。

所得税申报须在纳税年度结束后三个月内提交。资产收益交易的申报/缴纳须在资产被处置后的一个月內提交（以交易合同签署日期、所有权过户日期或交付日期中最早的时间），并在财政年度结束后的三个月内进行申报。税务局一般会对申报表进行审阅并在纳税结束前提出问题（若有）。因此，除存在有意偷逃税款嫌疑外，税务局一般不会进行税务稽核。

企业应预计年度总收入，按月预缴商业税，按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预付税款和任何代扣代缴的税款都可以抵减实际应纳税额。税务局发出的缴款通知书已列明缴纳实际应纳税额的日期。超出部分可申请退税，经税务机关批准可退还，但退还时间需要6至9个月。通常情况下，退税会用于抵扣当前年度的应纳税额。

处罚。如果税务局发现纳税人对收入信息有所隐瞒，纳税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将实际信息做全面披露，并将接受少缴税款的一倍金额的罚款。



如果纳税人在规定时间内不披露或未如实披露，将可能被提起诉讼。纳税人的授权董事一经定罪，除支付税款和罚款外，可被判入狱三至十年（公司所得税）或不超过一至三年（营业税）。如未申报所得税，将按照应纳税所得的 10% 进行处罚。

2.4 知识产权

2019 年初，缅甸政府审议通过了 4 部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分别是《商标法》、《专利法》、《工业品外观设计法》和《版权法》。

商标

没通过新商标法之前，缅甸没有正规的商标法律体系，商标申请遵循“申请在先”原则代替目前的“使用在先”原则，即商标所有权要通过实际申请的起始时间确定。商标注册程序由契约登记局负责管理。注册人凭借商标所有权的声明契约来获得商标保护。商标一经注册便会获得无期限保护。

缅甸《商标法》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正式通过，2020 年实施。

表 5-7 新旧《商标法》对比

| 商标法实施前后对比 | 实行前 | 实行后 |
|-----------|------------------------|----------------------------|
| 确权原则 | 使用在先 | 申请在先 |
| 申请流程 | 申请→登记→警告性公告（公告为非强制性程序） | 申请→形式审查→实质审查→公告（60 天）→核准注册 |
| 有效期 | 无明确规定，实际操作中每 3 年续展一次 | 10 年 |

新的商标法律制度分为两个阶段，详见表 5-8。

表 5-8 《商标法（2019）》两个阶段实施内容

| 阶段 | 时间 | 内容 |
|------|---------------------------|--|
| 过渡期 | 2019 年 12 月底至 2020 年 6 月底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缅甸知识产权局只接受先前向契约登记局办理过登记手续的重新申请； 2. 重新申请时采用 IPO 和 IPAS 电子提交系统；准备材料：商标基本信息，已注册的商标证书扫描件，现有的委托书扫描件和其他使用证据（如刊登信息、进出口文件等，如有的话） 3. 试运行期间提交的所有申请的申请日期均为 2020 年 1 月 1 日。 |
| 正式实施 | 2020 年 6 月底起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缅甸知识产权局将接受新的商标申请； 2. 所有申请将进行形式审查和实质性审查，一经批准注册，有效期为 10 年。注册人可以在每 10 年保护期到期后续展，续展次数不限。若已注册的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他人可要求撤销。 |



专利

专利采用注册登记制度。外国人不能直接提出专利注册申请，须以合法注册的缅甸公司的名义或者缅甸当地代理人的个人名义提出申请。注册成功后，需在报纸上发布公示，公示期间如没有人提出异议，登记注册即可生效。专利注册的续展每3

年进行一次，通常由以下方式之一完成：通过声明的方式进行重新注册、通过当地报纸或刊物的方式进行重新公布、通过重新注册和重新公布二者结合的方式。

2019年2月11日，缅甸联邦议会已通过《专利法》，并于2019年3月11日颁布。

表 5-9 缅甸专利申请程序

| | |
|------|--|
| 申请程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声明：专利持有人须提交一份声明，包含陈述注册协议和保证的相关事实。 2. 注册：提交声明，即可对专利给予注册。 3. 公告：在指定的地方报纸上公布公告，以避免可能的侵权和假冒行为。 4. 保护：没有对专利本身的保护程序。 |
| 申请需求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姓名、地址和申请人国籍； 名称、地址和发明人国籍； 一份详细说明，包括说明书、权利要求和必要的图表； 如已获得申请优先权，需注明在哪国获得以及申请的具体情况。 2. 专利代理人委托。 3. 如申请人并非发明者，需陈述并解释申请人如何有权获得发明者的专利，通常借助于委托或雇佣关系。 4. 无硬性要求发明者向申请人提交正式委托书。 |
| 所需文件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利所有权的声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署名并经公证。如已在其他国家注册（即美国专利申请号），其注册号、国家及发明背景的详细资料须附于声明中。 2. 附加文件：委托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署名并经公证。公证人的署名和印章须由相关国家缅甸大使馆进行证实。 |

著作权

在缅甸司法实践中，没有适用《缅甸著作权法》的案例，缅甸的民事法庭也缺乏在著作权案件方面的审判经验。如果发生文学、艺术、音乐等方

面的著作权纠纷，通常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作为著作权人，当事人也可以依据《特定救济法》（Specific Relief Act）等其他民事、刑事法律来保护自己的权益。

特别提示

缅甸法院规定，在确定存在仿冒意图时，货物不必完全相同，侵权产品貌似仿制另一商品便可确定侵权；在判定双方谁有商标使用权时，法院认定商标的先使用者具有此项权利。

中国企业在缅甸投资，要注意新知识产权法例的最新发展，特别是法例的生效日期，以便采取必要行动，确保公司的知识产权在缅甸受到保护。例如，新的缅甸商标法将采用申请在先原则，外国品牌拥有人若有意到缅甸营商，必须在新法例生效后立即申请注册商标，否则便有可能失去其商标权。

2.5 数据及隐私保护

缅甸尚未出台信息技术保护相关法律。

2.6 贸易管制及制裁

进出口相关法律

在缅甸，货物进出口受《陆运海关法》、《海

运海关法》及《进出口法》规管，并由缅甸海关负责执法事宜。

进出口程序

在缅甸经营进出口货物、转口贸易，需向海关报关，填写申报表格，提供相关文件。此外，对于通过海运和空运的特殊进口货物，如易腐物品、政府和企业急需物品、鲜活动物等，予以快速通关。

表 5-10 缅甸货物进出口、转口贸易报关手续

| 类别 | 报关手续 |
|------|--|
| 进口 | 1. 填写进口申报表格（CUSDEC-1）； 2. 准备文件：进口许可证、发票、提单或空运托运单、装箱单、其他有关部门颁发的进口相关许可证。 |
| 出口 | 1. 填写出口申报表（CUSDEC-2）； 2. 准备文件：出口许可证、发票、装箱单、销售合同、装运通知、信用证或普通汇款免税单、有关私人电汇汇入号码及有关政府电汇汇入号码付款通知、商品样本、林产品装船通行证、鲜活动物出口健康证书、野生动物出口林业许可、其他各政府机构要求的证书及许可。 |
| 转口贸易 | 1. 填写出口申报表（CUSDEC-3）； 2. 准备材料：提单或空运托运单或路运托运单、由商务部颁发的转口贸易许可证、商业发票、买卖双方签定的销售合同或出口商与授权代理签定的合同。 |

关税分类和进出口关税

缅甸采用商品协调制度。进口货物及部分出口货物缴纳关税。所有进口货物均需缴纳商业税，且汽油、酒类及电器等进口商品还须缴纳消费税；部分出口货物免交商业税。

进口关税。缅甸《2012年海关关税表》载列所有适用关税税率，共设15级关税税率，介乎0%至40%。关税税率分为3个类别：特别优惠税率 - 于订有贸易安排时适用，例如东盟成员国之间的协定；优惠税率 - 有关国家获缅甸授予最惠国待遇时适



用；普通税率 - 适用于任何其它国家。

出口关税。缅甸就部分出口商品征收商业税及特定商品税，包括宝石（15%）、电力（8%）、天然气（8%）、原油（5%）、柚木板材（50%）及木材（50%）。缅甸的出口税务豁免同时适用于本地及外国投资者。制造业公司出口所得利润享有50%所得税减免，出口商品享有商业税豁免，不过部分情况例外。

产品标准和标签要求

在制定当地产品标签标准过程中，缅甸多个政府部门均有参与。例如，卫生部辖下的食品及药物管理局（FDA）负责制定食物及药剂产品的部分标签规定。

禁止物品

缅甸对特定类别货物进出口进行了限制。

表 5-11 对特定类别货物实施进出口限制

| 禁止进口 | 禁止出口 |
|--|--|
| ① 伪币； ② 淫秽书刊、小册子、报纸、绘画、图片、塑像或文章； ③ 伪造商标的商品； ④ 没有标记尺寸的商品； ⑤ 白磷制的火柴； ⑥ 商标上印有缅甸联邦国旗图案的商品； ⑦ 扑克牌； ⑧ 印有缅甸佛像、佛塔标记的商品； ⑨ 各种易燃危险物品； ⑩ 各种麻醉药品。 | ① 伪币； ② 淫秽书刊、小册子、报纸、绘画、图片、塑像或文章； ③ 伪造商标的商品； ④ 没有标记尺寸的商品； ⑤ 白磷制的火柴； ⑥ 各种麻醉药品； ⑦ 各种古玩。 |

2.7 反商业贿赂、反腐败、反垄断、反洗钱及反恐融资

反商业贿赂

缅甸尚无专门针对反对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

反腐败

缅甸作为联合国的成员国，于2012年11月20日在联合国反腐公约上签了字，成为该公约的第137个签约国，同时也是东南亚国家反腐协会（SEA-PAC）的第10个会员国。

缅甸2014年2月成立反腐败委员会，于2017年11月重组。缅甸反腐委员会是政府为了打击腐败贪污受贿而成立的一个独立机构，委员会有权利独立行事。委员会的三个工作目标是降低贪污造成的国家财政基金受损、有序地消除贪污受贿行为、

提升反腐指数排名（世界银行两年一次发布的反腐指数）。反腐委员会规划了短期反腐战略计划（2018-2021），此计划已展开实施。政府部门将陆续成立反腐委员会分支机构，缅甸首个反腐委员会分支机构于2019年4月在仰光开设。2018年6月21日，缅甸议会通过了《反腐败法》第四次修正案。

反垄断

缅甸于2015年3月颁布《竞争法》，旨在防止个人或团体在市场用垄断或投机手段破坏公平竞争和损害公众利益；在国内外经贸发展的过程中，控制不公平的竞争行为。缅甸总统府于2018年10月底成立竞争委员会，委员会主席由商务部部长担任。委员会成立后的一年内，接受10起纠纷案件，其中4起已得到解决。涉及的四个业务是：药物供应业务、教育服务业务、挖土业务和物流



业务。

反洗钱及反恐融资

缅甸于 2006 年加入亚太反洗钱组织（APG），并正在努力执行金融行动工作组（FATF）提出的 40 项建议。缅甸已与 15 个国家签署了谅解备忘录，以交流新闻和信息并进行合作。缅甸于 2016 年从金融行动专责委员会（FATF）黑名单中排除。2018 年 2 月，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与缅甸金融情报中心签署了《关于反洗钱和反恐融资金融情报交流合作谅解备忘录》，双方将基于互惠原则在涉嫌洗钱、恐怖融资及其他相关犯罪的信息收集、研判和相互协查方面开展合作。2019 年 10 月 23 日，缅甸成立了反洗钱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指导委员会和指导工作委员会，旨在有效地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

缅甸珠宝、林业等领域出现洗钱现象最多，逃税漏税和贪污受贿分别排第二位和第三位。2014 年至今，缅甸追究了 92 起洗钱案件，其中 10 起已处理完毕。缴获的 60.31 亿缅元已归国库。

2.8 环境保护

环保管理部门

环境保护委员会。发现环境危害或出现可能破坏环境的情况时，督促有关政府部门、机构予以制止，必要时向联邦政府提出政策要求；在联邦政府认可的情况下，制定或执行国家环保政策等。出现环境紧急情况时，委员会需及时向联邦政府报告全国、各省邦或某地发生的环境紧急情况或预警信息。并与环保部和管理局一起展开处理环境紧急情况相关工作。

资源与环保部（原环境保护与森林部，简称环保部）。落实环保政策；制定环境质量标准；开展与环境事务相关的国际、地区及国家间协议方案的讨论、合作和落实工作；协助调解环境纠纷，并视情况成立工作组以及完成联邦政府委派的其他有关环境保护的工作等。

环境标准与检测制度

《环境保护法》第七章第十三条规定，环保

部等政府部门将根据委员会的指示，建立全面的环保监测与检查制度，并对以下事项进行管理：明显影响环境的农用化学物品使用；工业领域的污染物、危险物运输、仓储、使用、净化和废弃；矿产原料和珠宝玉石开采、清洗的废弃物的废弃；排污及净化作业；发展和建设工程；其他需要的环保监测事项。第八章还特别赋予环保部在城市土地使用、城市重要设施建设、住宅区管理、垃圾管理等相关事项上拥有的建议权。

项目运营商主要责任

《环境保护法》第七章第十四至第十六条规定，污染企业等污染物制造者要按照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对污染物进行净化、排放、废弃和电放。企业、业主或持有人在排放污染物前，需及时安装使用污染监测、控制、治理等相关辅助设施和设备。工业区、经济特区企业或环保部指定的企业需履行如下责任：要将废弃物管理、净化的资金和物资保障列入综合工作计划；工业区和经济特区等企业需缴纳环保管理使用的规定费用。

建立项目提前许可制

《环境保护法》第十章第二十一至二十五条规定，经联邦政府同意环保部可规定影响环境质量的企业、工地或工厂的类别，并为项目办理相应的环保许可。企业业主或持有人可以获得提前许可，需按照规定向环保部提出项目许可申请。环保部对申请进行审查后决定是否发放项目提前批准许可，在发现申请人未履行提前许可中的环保规定时，可以采取惩罚措施，可对申请人做出提出警告并责成履约和书面保证，或者处以罚金。

环境影响评估

初级环境检测与环境影响评估。根据缅甸投资与公司局介绍，外商投资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估按影响的大小分为初级环境检测（IEE）和环境影响评估（EIA）两种。《环境影响评估法则》对 141 种项目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根据投资项目的类型（包括特殊投资项目、能源开发类项目、农林畜牧业项目、制造业、废物处理、供水、基础设施和服务类



表 5-12 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 环境影响评价 | 项目类别 | 具体项目 |
|--------------|-------------|--|
| 初级环境检测 (IEE) | 环境影响相对较小的项目 | 水电站项目：装机容量大于等于 1MW 但小于 15MW、水库容量小于 2000 万立方米以及淹没面积小于 4 平方千米； 天然气或沼气发电站项目：装机容量大于等于 5MW 并小于 50MW。 |
| 环境影响评估 (EIA) | 环境影响相对较大的项目 | 水电站项目：装机容量大于 15MW、库容量大于等于 2000 万立方米以及淹没面积大于等于 4 平方千米； 天然气或沼气发电站项目：装机容量大于等于 50MW。 |

项目、交通、矿业共 9 类) 和规模, 划分了是需要做 IEE 报告还是 EIA 报告。

环境管理计划。根据《环境法实施细则》规定, 一些环境影响较大的项目, 除了提交 IEE 或 EIA 报告外, 还需要制定环境管理计划 (EMP), 提交资源与环保部环保司, 并抄送缅甸投资委。环境管理计划分为建设阶段环境管理计划和运营阶段环境管理计划, 需要提供的材料包括: 项目时间表、项目预

算、简要地图、航拍照片和卫星图像等、场地平面图方案、各项目场地的环境管理和监管细化方案、主题细化方案以及相关的管理流程。环境管理计划提交之后, 需要每六个月向有关部门提交项目的环境监管报告。

环境影响评价流程。项目实施主体根据项目方案分类评估决定项目是提交初级环境检测 (IEE)、环境影响评估 (EIA) 或环境管理计划 (E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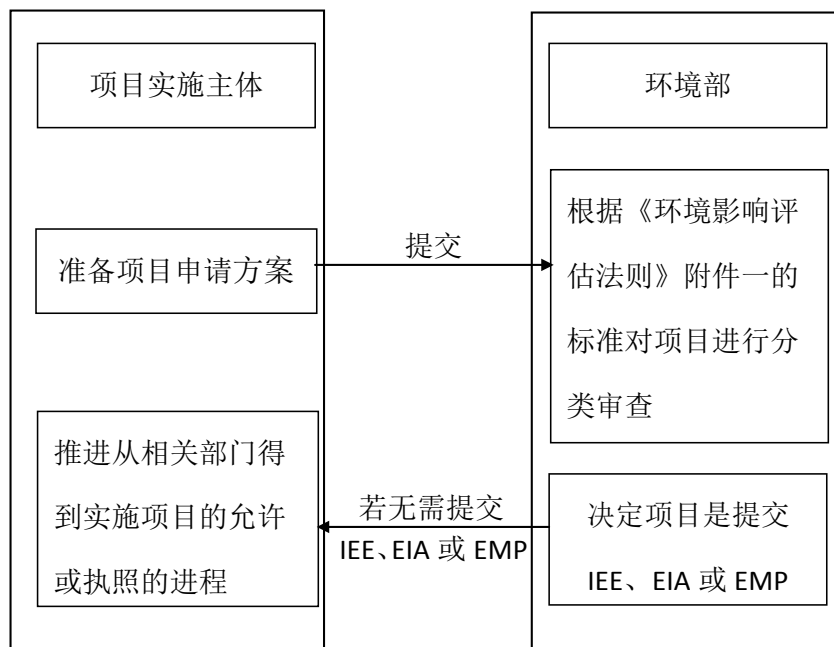


图 5-2 项目方案分类评估流程图

违法制裁

《环保法》明令禁止需办理提前许可的项目在未获许可前动工，情节严重者，将被处以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处以10万至100万缅元不等的罚款，也可视情况两项并罚，并交由公安部门处理。在未获环保部批准的情况下，进口、出口、生产、储存、运输或买卖法律限制的影响环境的物资。情节严重

者，将被处以3-5年徒刑，或处以10万至200万缅元不等的罚金，或两项并罚。

《环境影响评估法则》规定了十二种环境违规的罚款和行政惩罚规则。例如未提交或未按期提交评估报告的项目，会处以100到500美元的罚金，并以截止日期后10-25美元/天累计罚金，同时环保部会对其发送《执行通知》。

案例3

SZ公司在缅甸投资遭遇环境问题。2010年SZ公司与缅甸有关部门签署协议，在仰光附近租赁13公顷农田种植玉米。2012年6月，大量村民围堵在SZ的办公棚表示抗议，要求SZ公司撤离当地的投资，部分村民甚至直接进入玉米种植地进行砍伐破坏。村民抗议的理由是SZ公司连续三年种植玉米这一种农作物，单一的耕作方式将造成土壤养分减少，且SZ公司在种植玉米的过程中滥用化肥，过度喷洒农药，破坏土壤土质，污染当地水源，造成附近农业环境恶化，妨害生物正常生长发育，影响整个生态平衡。SZ公司管理层决定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开展生态环保农业、遵守缅甸环境保护政策法规，规范保护环境的行为。对由投资活动造成的生态影响，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做好生态恢复。采用更为科学和精细的施肥施药方式，在投资形式、税收优惠、外汇管理、劳动用工等方面严格按照《缅甸外国投资法》和《缅甸外国投资法实施细则》规定执行。

启示

企业对外投资应高度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关注当地民情民意。当企业与当地居民发生纠纷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保障企业经营正常进行。

2.9 卫生与安全

在缅甸开展投资活动，应当遵守卫生与安全规范，特别是与卫生、安全直接相关的行业，如餐饮业、医疗行业、生产制造业等，更加需要注意。缅甸不断加强卫生与安全的管理。《劳动法》规定：雇主必须为员工提供安全、环保的工作环境，以保证员工身心健康。《工作规则模板》细化了员工健

康和安全规则方面的要求。

2.10 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在当地开展投资合作，需要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包括妥善处理与企业生产活动相关的资源、劳工、安全以及社会治理等一系列问题。



图 5-3 负责任的企业行为

案例 4

中资企业提升在缅形象。中国电力投资集团（以下简称中电投）在缅甸投资伊洛瓦底江上游水电项目，坚持国际标准建设移民新村，选择交通便捷、环境优越的昂敏达和玛丽洋两个安置点，建设了 414 栋舒适的两层砖木结构移民房屋，并修建了学校、医院等设施，较大地改善了当地居民的居住、教育和医疗条件。在 2011 年 9 月此水电项目被缅甸政府宣布暂时搁置后，中电投继续履行社会责任，保障移民村居民的粮食供给，依然千方百计为移民村寻找新的就业机会，并于 2013 年 1 月设立“伊江水电”奖学金基金，奖励品学兼优的困难学生。中电投通过上述做法大大提升了中资企业在缅形象。

启示

中资企业在缅甸投资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应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回馈当地社会及人民。遇到自然灾害时，中资企业可主动捐款捐物，积极参与抗灾减灾工作；在推进相关项目建设时，可适当考虑为项目所在地修建学校、医院和道路等民生工程，塑造良好企业形象。



3 经贸纠纷及其解决

《缅甸投资法》规定，当投资者与政府之间发生争议后，缅甸投资委员会应在纠纷进入解决程序前，就投资过程中所发生的问题开展问询工作。

《缅甸投资法》规定了三种纠纷解决机制：

1. 在投资者与政府之间的争议提交至法院或仲裁机构前，各方应尽力友好解决争议；
2. 若未能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合同中就争议解决机制的约定进行；
3. 若相关合同中未约定争议解决机制，则应依照缅甸现行法律将争议提交至有管辖权的法院或仲裁机构。其中，根据《缅甸外国投资法实施细则》第一百七十三和第一百七十四的规定，中国投资者与缅甸方面的投资争议可以通过友好协商，缅甸法院或者仲裁程序进行解决。

3.1 友好协商

《缅甸投资法》的立法却没有将友好解决的具体方式进行限定，友好解决的时间也没有在条文中体现，在实践中可能会出现很多问题。不同的是，《中缅双边投资协定》将友好协商作为优先适用的规定，规定了六个月的期限，如果在六个月内无法

通过友好协商达到争端解决的目的，那么就可以启动下一步程序。

3.2 诉讼

法律体系

缅甸的法律体系采取了普通法系、民法法系及习惯法的混合法律体系，缅甸法院基于现行立法、习惯法、判例法先例和英国普通法对案件进行裁判。对于同缅甸方面签订的合同，《缅甸合同法》中并没有明确规定双方适用法律的方式。因此，在签订合同时，由于缺少强制性的适用法律的法定要求，法官则基于公正、平等、良知等原则对案件行使自由裁量权。

法院体系

缅甸的法院组成如下：1. 镇区法院、县法院、联邦最高法院、省高等法院、邦高等法院、民族自治区法院、县法院、镇区法院和其他法院组成的法院；2. 军事法庭；3. 联邦宪法法庭。根据诉讼请求的种类以及涉及的价值、当事方所在地或行为点，诉讼至不同层级的法院。

表 5-13 缅甸各级司法机构对商业纠纷案件的管辖权

| 各级法院 | 管辖权 |
|--------|--|
| 联邦最高法院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初审管辖权：由联邦缔结的双边条约引起的事项；联邦政府与该省或邦政府之间的其他争议，但与宪法相关的事项除外；各省之间、各邦之间、省与邦之间、联邦属地与省或邦之间的其他争议，但与宪法相关的事项除外；海盗，在国际水域或空域的犯罪，违反国际法在地面或国际水域或空域的犯罪；根据任何法律规定应由联邦最高法院管辖的案件。 2. 对最高法院的初审案件、省高等法院或邦法院和其他法院的判决、裁定和命令提出的上诉；依法修改法院判决或裁定，确认死刑和死刑的上诉；对移送至联邦最高法院的案件有管辖权，并有权将案件移交给任何其他法院。 3. 在任何情况下，联邦最高法院的判决都是终局的和决定性的，因此无权上诉。但是，对最高法院在行使其初审管辖权时作出的判决、法令或命令，有权上诉，并不丧失与《宪法》第 19 条 (c) 款相一致的上诉权。 |



续表

| 各级法院 | 管辖权 |
|-----------|--|
| 省、邦法院 | 1. 刑事案件、民事案件以及根据其他法律享有初审管辖权。 2. 对乡镇法院和其他法院的判决、裁定或命令以及重申后的判决、裁定等依法享有上诉管辖权。 3. 对自治区法院、自治县法院县法院的管辖范围内的自主决定向其移交的案件作出裁决；对从任何法院移交给自治区法院、自治县法院、县法院的管辖范围内的任何其他法院的案件作出裁决。4. 民事案件的初审、上诉、重审管辖权。作为初审法院，享有审理和认定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严重性的权力。 |
| 镇区法院和其他法院 | 对刑事案件、民事案件和任何法律规定的初审案件均有管辖权，依法设立的其他法院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的案件享有管辖权。 |

当地救济

当地救济是指东道国的司法机构及行政机构依据东道国的实体法和程序法解决投资争议。发生投资争端后，缅甸为保护本国的利益，通常会先依据缅甸的国内法解决争端，实行当地救济的方式以达到保护本国利益的目的。由于缅甸法院对投资争端的案件的处理程序和方式尚不明确、外国法律的适用缺乏经验、缅甸政府执法透明度较低，投资者在缅甸的国内诉讼中很难胜诉。

3.3 仲裁

仲裁法

2013年7月缅甸加入了《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2016年，缅甸颁布了新的《仲裁法》，主要参考了1996年印度《仲裁与调解法》的相关规定和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有关国际商事仲裁的示范法。《缅甸仲裁法》第46条中增加了关于外国裁决执行与承认的相关立法，实现了与国内的仲裁法的衔接。《缅甸仲裁法》规定了通过缅甸进行仲裁需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仲裁协议的一方在协议签署之时其营业地不在缅甸；
2. 仲裁协议约定的仲裁地不在仲裁协议双方的营业地所在国；
3. 商事关系中实质性义务履行地与争议事由最密切联系地不在仲裁协议双方的营业地所在国；

4. 仲裁协议双方明确就协议内容涉及多国达成一致意见。

仲裁中心

2019年8月3日，缅甸仲裁中心于缅甸工商联合总会成立，标志着在缅甸境内进行机构仲裁成为了可能，这将有助于在缅投资的外国投资者获得更多保护其合法权益的选择。

中缅仲裁方式

《中缅双边投资协定》第九条规定，投资争端可通过两种仲裁方式进行解决：

1. 投资争端国际中心 ICSID。ICSID 本身不进行调解与仲裁，而是为调解委员会或仲裁庭的工作提供调解与仲裁中的设施与便利，根据《1966年华盛顿公约》将争端提交至 ICSID，ICSID 可设立仲裁庭和调解委员会，为争端双方提供互相沟通的方式，并根据《1966年华盛顿公约》开始仲裁或调解程序。

2. 专设仲裁庭。专设仲裁庭是根据各案件逐案设立的临时性的仲裁庭，具有灵活性。《中缅双边投资协定》中还规定了缔约双方应承担执行裁决的义务，而未针对承认与执行问题进一步的规定。

3.4 国际机制

缅甸的投资争端解决机制由《缅甸投资法》、

《东盟全面投资协议》以及缅甸应遵守的区域或双边投资协定中对于投资争端解决规定的机制构成。为了避免上述规定之间发生冲突，《缅甸投资法》第91条特别指出：“如果本法任何条款之规定与缅甸联邦共和国所参与的国际条约、国际协定相关规定冲突，应遵守国际条约与国际协定中的相关规定。”

对于进一步采用的争端解决方式，缅甸签订的双边投资协定有不同的规定：有些是强制适用诉讼方式，有些能够自由选择争端解决方式。在双边投资协定中，仲裁是解决外国投资者与东道国之间争端的主要方式。双边投资协定中规定的仲裁包括机构仲裁和特设仲裁庭，其中以国际投资争端解决中心和UNCITRAL仲裁规则最为重要。

案例5

在缅诉讼与仲裁。中国某房地产投资公司到东南亚某国购买土地时，由于合同中未约定出现纠纷时的解决方式，中国律师无法介入诉讼，出现纠纷后最终导致该企业财物两失。

启示

在缅甸，采取仲裁往往比诉讼更加行之有效，不仅时效快、保密性强，还可以自由选择仲裁员，同时避开了某些国家禁止中国律师介入诉讼的劣势。中国企业在缅投资发生纠纷可以诉诸缅甸仲裁中心，该中心采用仲裁方式解决经济纠纷，公平公正处理问题并有效保障当事双方的合法权益，能有效保护双方合法权益，为中国企业在缅投资提供便利。

特别提示

2019年8月3日，缅甸仲裁中心在缅甸工商联合总会正式成立，该中心主要处理国内外投资者间的经济纠纷。为了有效解决相互间的经济纠纷，1992年工商联合总会就组建了经济纠纷调解委员会，以前的纠纷是由委员会协调解决。现在调解委员会升级为仲裁中心，将来所发生的纠纷，都可以在仲裁中心采用仲裁方式解决。

4 中国贸促会经贸纠纷解决特色服务

4.1 “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与预防解决组织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逐渐深入，为响应国际社会呼声，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联合“一带一路”建设参与国相关工商会、法律服务机构等

按照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共同发起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目前该国际组织已作为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清单对外正式宣布成立。该国际组织为非政府间、非营利性国际社会团体，将为境内外企业提供包括宣传培训、对话磋商、合规建设、预警防范、标准合同制定、调解、



仲裁等国际商事争端预防和解决多元化服务，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营造高效便捷、公平公正的营商环境。

4.2 商事仲裁

一般商事仲裁

商事仲裁是中国贸促会最早开展的商事法律业务。1954年5月，中国贸促会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第一家涉外仲裁机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简称贸仲委）。经过多年的发展，贸仲委已成为世界上最具影响力的常设商事仲裁机构之一，独立公正地解决国内外经济贸易争议及国际投资争端。贸仲委总部设在北京，在加拿大、奥地利、中国香港、深圳、上海、天津、重庆、杭州、武汉、福州、西安、南京、成都、济南均设有分支机构，除传统商事仲裁服务外，还为当事人提供网站域名、网上仲裁、调解、投资争端解决等多元化争议解决服务，以及粮食、工程建设、金融等行业争议解决服务等。

海事仲裁

1959年1月，中国贸促会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简称海仲委），海仲委是目前中国最有影响力、最具权威的涉外海事仲裁机构。中外企业在航运金融、航运保险、物流、航空、涉海（水）上工程、海洋资源开发等海事领域的争议均可向海仲委申请仲裁。海仲委总部设在北京，在上海、天津、重庆、深圳、香港、福建设有分会，在浙江等地设有自贸区仲裁中心；在大连、天津、青岛、宁波、广州、舟山等城市设有办事处。

4.3 知识产权保护

中国贸促会自1957年起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是中国最早开展涉外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为中外企业在专利、商标、著作权域名、商业秘密、商业外观、不正当竞争等知识产权相关领域提供咨询、申请、调解、行政保护和诉讼服务。中国贸促会下设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中国专利代理（香

港）有限公司、中国贸促会知识产权服务中心等三家知识产权代理和维权机构，在北京、纽约、东京、慕尼黑、日内瓦、马德里、香港、上海、广州、深圳设有分支机构。

专利服务

- 现有技术检索及可专利性分析
- 准备和办理专利申请
-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
- 专利复审与无效事务
- 专利侵权纠纷的司法诉讼、行政解决以及海关保护措施
- 专利海关备案
- 专利检索、监视、侵权分析、企业并购中的尽职调查等
- 专利许可与技术转让

商标服务

- 包括商标事务性咨询
- 商标申请前查询及提供可注册性分析
- 商标查询、监视及广告
- 商标注册申请与续展
- 商标异议、评审和行政诉讼
- 商标许可与转让
- 商标侵权司法诉讼、行政查处及相关法律事务
- 商标海关备案
- 商标、品牌战略设计

其它知识产权相关服务

- 办理著作权和计算机软件登记
- 代理著作权许可或转让合同谈判和签约
- 办理著作权侵权诉讼及相关法律事务
- 代理著作权海关备案
- 提供与反不正当竞争和商业秘密保护有关的法律咨询服务
- 提起侵权诉讼及处理相关的法律事务
- 为技术贸易提供技术、法律、贸易方面的咨询服务
- 代理技术贸易合同谈判和签约
- 域名注册与争议
-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

4.4 “两反一保”服务

随着我国“一带一路”建设和企业“走出去”深入推进，企业面临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两反一保”）等案件日益增多，中国贸促会为企业提供“整链条、全覆盖”的经贸摩擦应对服务。在立案前，代表企业与国外商协会开展产业对话，消除分歧；在案件应对期间，组织行业企业积极开展游说应对工作；在我国企业受到国外“两反一保”措施后，帮助企业在国外法院提起司法救济诉讼，代表行业向外国政府反映情况。目前，中国贸促会已在全国设立 102 家贸易摩擦预警机构，建立起较为完整的经贸摩擦预警体系，不仅涵盖了大部分省市，且覆盖了钢铁、重型机械、茶叶、平衡车行业、特种纸行业、电动工具行业、管道装备行业、陶瓷行业等几十个经贸摩擦重点多发行业。中国贸促会企业权益保护中心负责“两反一保”相关业务。

4.5 商事认证服务

中国贸促会的商事认证业务主要包括签发中

国出口商品原产地证明书、出具商事证明书和人力不可抗力证明书、签发暂准进口货物通关（ATA）单证册以及代办涉外商事文件领事认证等内容。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负责统筹协调全国贸促系统 300 多家商事认证签证机构开展相关业务，每年签发各类证书约 450 万份，每年为企业减免费用约 2 亿元，显著提升了贸易便利化水平。

4.6 商事调解服务

商事调解是一种非对抗的争议解决方式，主要解决中外当事人在经济、贸易、金融、投资、技术转让、承包工程、运输、保险以及其他商事、海事方面的争议。中国贸促会于 1987 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贸促会 / 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可根据当事人之间的调解协议受理案件，如没有调解协议，经一方当事人申请在征得他方当事人同意后可受理。调解中心已在全国各地设立分会调解中心近 50 家，还与部分国际调解机构成立了联合调解中心。

4.7 合规建设服务

2018 年 1 月中国贸促会设立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以下简称“合规委员会”），具体业务由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负责运作。这是迄今国内成立最早、服务企业合规建设最权威最全面并具有广泛代表性的专业合规组织机构。合规委员会特色服务包括企业合规体系建设、合规培训、合规风险管控方案设计、在线合规咨询、资信查询等信息服务。

4.8 其他相关服务

境外投资全流程“一站式”综合服务

通过在 130 个国家建立的 300 多个多双边合作机制搭建了全球综合服务网络，针对企业在境外投资中遇到的问题，为企业境外投资提供涵盖投资前期、中期、后期的全流程法律服务，并为企业的境外投资项目提供包括法律服务、海外项目对接、



商务考察、税务咨询、融资方案等在内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企业信用公共服务

在国内外建立了广泛的企业信用调查渠道，

建立了国际经贸领域失信企业数据库，为中外企业提供信用公共服务，帮助企业防范国际经贸领域的商业信用风险。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 | |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2号国际商会大厦6层 |
| 邮编 | 100035 |
| 电话 | 010-82217788 64646688 |
| 传真 | 010-82217766 64643500 |
| 邮箱 | info@cietac.org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专利商标事务所

| | |
|----|--------------------------|
| 地址 |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10层 |
| 邮编 | 100031 |
| 电话 | 010-66412345 68516688 |
| 传真 | 010-66415678 66413211 |
| 邮箱 | mail@ccpit-patent.com.cn |

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

| | |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2号国际商会大厦16层 |
| 邮编 | 100035 |
| 电话 | 010-82217900 82217767/7923 |
| 传真 | 010-82217966 |
| 邮箱 | cmac@cmac.org.cn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 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

| | |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2号国际商会大厦4层 |
| 邮编 | 100035 |
| 电话 | 010-82217081 |
| 传真 | 010-82217052 |
| 邮箱 | adr@ccpit.org |
| 网址 | http://adr.ccpit.org/CH/Index/index.html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 | |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2号国际商会大厦14层 |
| 邮编 | 100035 |
| 电话 | 010-82217309 |
| 传真 | 010-82217304 |
| 邮箱 | iprsc@ccpit.org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企业权益保护中心

| | |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2号国际商会大厦14层 |
| 邮编 | 100035 |
| 电话 | 010-82217388 |
| 传真 | 010-82217388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

| | |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2号国际商会大厦4层 |
| 邮编 | 100035 |
| 电话 | 010-82217056/7055/7151 |
| 传真 | 010-82217055 |

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 | |
|----|---------------------|
| 地址 | 香港湾仔港湾道23号鹰君中心22字楼 |
| 电话 | (852) 2828 4688 |
| 传真 | (852) 2827 1018 |
| 邮箱 | patent@cpahkltd.com |
| 网址 | www.cpahkltd.com |

案例 6

商标侵权纠纷案。阿莱斯公司是依据德国法律成立的法人企业，专业从事生产设计、制造和销售各种隔热、绝热材料。阿莱斯公司申请注册了多项商标，是“福乐斯”“Armaflex”等商标的持有人。阿莱斯公司发现，杭州阿莱斯福乐斯公司在其保温绝缘材料上单独使用了“阿莱斯福乐斯”。同时该公司的英文名称“Hangzhou Armacell Armaflex Commerce Co.Ltd.”也使用了阿莱斯公司所拥有的“Armacell”和“Armaflex”商标。中国贸促会专商所接受阿莱斯公司的委托，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胜诉，有效维护了阿莱斯公司的合法权益、形象及声誉。

案例 7

专利权权属纠纷案。此案涉案专利属发明专利，为胜德国际研发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北京突破电气公司认为该专利与两公司联合开发的某专利类似，权利应归属于突破电气公司。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受胜德国际公司的委托，对专利的技术特征进行了深入分析，认为该专利并非联合开发专利的简单叠加，且与联合开发专利无直接关联。相关诉讼请求得到了法院支持，维护了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案例 8

应对美国铁质机械传动部件“双反”案。2015年10月28日，美国TB Wood's Incorporated公司向美国商务部和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出申请，要求对进口自中国的部分铁制机械传动部件发起“双反”调查。中国贸促会权保中心认真分析案件特点，积极开展发动企业、法律抗辩、游说施压等相关工作。在各方共同努力下，美起诉方五次缩小涉案产品范围，涉案金额由近3亿美元缩减至不到2000万美元，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最终做出了无损害裁决。我方应对工作取得完胜，维护了年均3亿美元的出口市场。

案例 9

通过调解—仲裁联合机制解决争议。某大型国有A公司与某民营B公司就海外工程项目款项发生争议，B公司多次向A公司提出补偿前期投入款项，但是由于当事双方之间就标的工程项目仅有口头上的约定，故A公司对前期B公司所投入的金额存在严重的分歧。B公司尝试了多种手段去追讨款项甚至包括上访，均无果。后B公司向调解中心提出调解申请，调解中心就此事联络A公司，向其普及了调解的作用和优势，A公司同意进入调解。通过调解中心与相关仲裁委员会建立的调解—仲裁联合机制，以和解协议为基础，由仲裁委员会制作了裁决书，为本次调解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案例 10

承运人无单放货案。河北某公司与巴西买方签订了买卖合同，约定支付方式是D/P，贸易术语FOB，承运人由巴西买家指定。货物从中国天津港海运发出后，河北公司随即将全套正本提单交付给托收行，委托其代收货款。货物到港后，巴西买家因经营不善，面临破产重组，不能及时付款赎单。河北公司得知这一消息后，立即告知承运人，提醒其妥善保管货物，可能需要运回。此时承运人告知该河北公司，货物已经被巴西买方凭副本提单提走。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代理该河北公司向承运人提起索赔并胜诉，河北公司获全部货款及利息赔偿。

案例 11

敦促履约案。美国公司在收到陕西某公司发送的产品后，发函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这批产品在量产之前经美国公司检测并出具了检测合格报告。陕西公司认为，美国公司此举为恶意拖欠货款。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接到投诉后，迅速向美国公司发送敦促函，促使美方同意签署和解协议，帮助陕西公司减少了不必要的损失。



第六篇 在缅甸工作生活基本信息



1 签证申请

1.1 签证类别

缅甸签证分为礼遇、旅游、商务、社交、宗教、

过境、公务、工作、学习、记者、乘务、学术等12类。持因私普通护照和公务普通护照的中国公民赴缅需办理签证，持外交和公务护照人员可免办签证。

表 6-1 缅甸各类签证办理信息表^①

| 序号 | 类别 | 停留期 | 费用（美元） | 是否可延期 |
|----|----|-------|-----------------------------------|-------|
| 1 | 礼遇 | 视情 | 免费 | 是 |
| 2 | 旅游 | 28 天 | 40 | 否 |
| 3 | 商务 | 70 天 | 单次：50 | 是 |
| | | | 多次：200（3 个月）、400（6 个月）、600（12 个月） | |
| 4 | 社交 | 70 天 | 单次：50 | 是 |
| | | | 多次：150（3 个月）、300（6 个月）、450（12 个月） | |
| 5 | 宗教 | 70 天 | 单次：50 | 是 |
| | | | 多次：150（3 个月）、300（6 个月）、450（12 个月） | |
| 6 | 过境 | 24 小时 | 20 | 否 |
| 7 | 公务 | 70 天 | 单次：50 | 是 |
| | | | 多次：200（3 个月）、400（6 个月）、600（12 个月） | |
| 8 | 工作 | 70 天 | 50 | 是 |
| 9 | 学习 | 90 天 | 单次：50 | 是 |
| | | | 多次：200（3 个月）、400（6 个月）、600（12 个月） | |
| 10 | 记者 | 28 天 | 40 | 否 |
| 11 | 乘务 | 90 天 | 单次：50 | 是 |
| | | | 多次：200（3 个月）、400（6 个月）、600（12 个月） | |
| 12 | 会务 | 28 天 | 40 | 是 |

^① 资料来源：中国驻缅甸大使馆。

1.2 签证办理方式

通过缅甸驻华使领馆申请

中国公民可前往缅甸驻华使领馆或驻昆明、南宁、香港总领馆申办签证，请参阅“中国领事服务网”缅甸板块有关内容，网址：http://cs.mfa.gov.cn/zggmccg/ljmdd/yz_645708/md_647198/。在使领馆办理签证一般需要3~4个工作日。

表 6-2 缅甸驻华使领馆详细信息^①

| 名称 | 领区 | 地址 | 联系方式 | 准备材料 |
|--------|----------------|------------------------------|--|--|
| 驻华使领馆 | — | 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外大街6号 | 电话：010-5320359 转 23/15 传真：010-65320408 电子邮箱：csmebeijing@gmail.com | 1. 有效期6个月以上 2. 签证申请表（需粘贴一张3.8cm×5.4cm白底彩色证件照片） 3. 机票预订单 4. 身份证复印件 5. 附加材料详见缅甸驻华使领馆网站 |
| 驻昆明总领馆 | 云南 四川 贵州 重庆 |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迎宾路99号 | 电话：0871-68162804/14/18 传真：0871-68162808 电子邮箱：mcgkunming@gmail.com | |
| 驻南宁总领馆 | 广西 广东 湖南 | 广西南宁市东盟商务区桂花路16-7号 | 电话：0771-5672845/5672391 传真：0771-5672192 电子邮箱：myanmarCGNN@gmail.com | |
| 驻香港总领馆 | 香港 澳门 | 香港湾仔新鸿基中心2401-2405及2436-2440 | 电话：0852-28450810/1 传真：0852-28450820 电子邮箱：myancghk@bizne-tvigator.com | |

通过网络申请电子签证

中国公民可通过缅甸移民局网站申请电子签证，网址：<https://evisa.moip.gov.mm/>。目前仅限旅游、商务两类，审批时间为3个工作日。电子签证有效期为90天。

表 6-3 缅甸电子签证办理信息^②

| 电子签证种类 | 停留期限 | 费用（美元） | 准备材料 |
|--------|------|--------|--|
| 旅游签证 | 28天 | 50 | 1. 有效期6个月以上的护照 2. 上传3个月内拍摄的4.8cm×3.8cm彩色证件照片 3. 使用Visa、Master、AmericanExpress、JCB四类信用卡进行网上付款 |
| 商务签证 | 70天 | 70 | |

①② 资料来源：中国驻缅甸大使馆。



申请落地签证

中国公民可在仰光、曼德勒、内比都国际机

场办理落地签证，但仅限商务、公务、乘务、过境、旅游五类。

表 6-4 缅甸落地签证办理信息^①

| 类别 | 停留期 | 费用 (美元) | 准备材料 | |
|----|-------|------------|------------------|--|
| | | | 材料 1 | 材料 2 |
| 商务 | 70 天 | 50 | 商务邀请函及邀请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 1. 有效期 6 个月以上的护照 2. 6 个月内拍摄的 4cm×6cm 彩色证件照片 2 张 3. 如实、完整填写申请表格 |
| 学术 | 28 天 | 40 | 会务邀请函 | |
| 过境 | 24 小时 | 20 | 前往目的地的机票 | |
| 乘务 | 28 天 | 40 | - | |

2 租房

2.1 主要租房中介机构

在缅甸租房主要通过房屋租赁中介公司，有华人、缅甸人及欧美人经营的房屋租赁中介公司。华人经营的房屋租赁中介公司主要有长丰公司、信义公司、瑞林公司、亚洲公司等。

2.2 租房注意事项

房屋租赁双方达成共识并正式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后，房屋出租方和承租方都要付报酬给中介，也就是双边收费，报酬以一个月的租金为准。不过，如果是月租金较高的房子，可以和中介讲价，可优

惠 10 ~ 20 个点。

仰光省税务局表示，从 2014-2015 财年开始，外国人在仰光租赁住房、办公楼和工厂等建筑物时，从开始租用的日期算起，须向财政部缴纳一定的房地产税。

从 2018-2019 财年开始，根据曼德勒市政委员会规定，在进行建筑租赁时，需要申请租房执照。计划将曼德勒市政委员会管辖的土地分为 A 组、B 组、C 组，根据这些组的地块种类再次分类。再按照分类好的土地种类和建筑种类，根据面积适当缴纳租房执照费。没有租房执照就出租房屋的屋主将被追责。

^① 资料来源：中国驻缅甸大使馆。



3 医疗及保险

3.1 需购置保险类别

由于缅甸国内保险业发展不完善，在缅中资公司一般为驻缅甸的中国员工购买国内保险公司的境外意外险。缅甸公司一般不给员工单独购买商业保险，一些大公司有为员工缴纳缅甸的社保。

缅甸社会保险及福利基金主要有两大资金来源，一是企业和员工上缴部分，总额度为员工工资的

的4%（其中企业负担2.5%，员工负担1.5%）；二是政府每年划拨2亿多缅元，用于支持该保险及福利计划。

保险种类主要涉及火灾险、汽车保险、海事险、人寿险、人身意外伤害险、旅游险、农民人寿险等，保险种类还在逐步的拓展中。目前，在所有险种中，火灾险最为畅销，其次是汽车保险、海事险及人寿险。

3.2 主要保险公司概览

表 6-5 缅甸保险公司一览表^①

| 类别 | 主要保险公司 | 数量 | 成立时间 | 险种 |
|-------------|---|----------------------|--------|------------------------------|
| 国营保险机构 | 缅甸国家保险公司 (MI) | 在全国有 39 个分支机构 | 1958 年 | 人寿、航空、工程、石油天然气、伤残、旅游等 31 种保险 |
| 私营保险公司 | IKBZ, Grand Guardian Insurance, First National Insurance 等 | 12 家 (4 家财产险, 8 家寿险) | 2012 年 | 经营 12 种保险业务 |
| 外资保险公司缅甸代表处 | 新加坡、日本、泰国、美国、中国香港、法国、英国、马来西亚、韩国、印度、德国、中国台湾、越南和柬埔寨外资保险公司 | 32 家 | 2013 年 | - |
| 外资保险公司 | 中国香港友邦保险公司 AIA Co. Ltd. 美国安达保险有限公司 Chubb Tempest Reinsurance Ltd. 日本第一生命保险公司 Dai-ichi Life Insurance Co. Ltd. 加拿大宏利人寿保险公司 Manufactures Life Insurance Co. 英国保诚有限公司 Prudential Hong Kong Ltd. | 5 家 | 2019 年 | - |

3.3 医疗体系概览

缅甸全国共有医院约 900 家，农村卫生站约 1500 所，注册医生约 3 万人，但医疗水平和设施条件有限。医院分公立和私立两种。

缅甸的疫情主要有登革热和疟疾，蚊虫传染为多，每年 10 月为流行病多发季节。另外，缅甸肝炎较为普遍，建议中国公民赴缅前接种预防疫苗。在缅甸所用药品，不少从中国、印度等国进口，也有国产药。如遇急病，可拨打紧急救护电话 192。

^① 参考资料：缅华网，<https://www.mhwm.com/Ch/NewsView.asp?ID=37260>。

表 6-6 缅甸主要医院^①

| 类别 | 特点 | 代表医院 | | |
|------|---|----------------------------------|--|-----------------|
| | | 名称 | 地址 | 电话 |
| 公立医院 | 有专职医生坐诊，实行医药分离，看病免费，但需要自行在药店购买药物，环境较差，常常人满为患。 | 仰光总医院 Yangon General Hospital | No.54, Maharbandoola Garden Street,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 0095-01-252205 |
| | | 人民医院 People's Hospital | 30 Street, Between 76 Street & 76 Street, Mandalay | 0095-02-39007 |
| | | 儿童医院 Children Hospital | 66 Street, Between 27 Street & 28 Street, Mandalay | 0095-02-24915/6 |
| 私立医院 | 大多数医生系公立医院医生兼职，每天下午 5 时后才开始坐诊，需等候或提前预约，环境较好，但门诊和药费普遍较高。 | 亚洲皇家医院 Asia Royal Hospital | No.14, Baho Street, Sanchaung Township, Yangon | 0095-01-538055 |
| | | 城市医院 City Hospital | TheikPan Street, Between 65 Street & 66 Street, Mandalay | 0095-02-66852 |

3.4 就医流程



图 6-1 缅甸就医流程

^① 资料来源：中国驻缅甸大使馆。

4 其他

4.1 开设银行账户

缅甸 ATM 机目前比较普遍，很多 ATM 机上都有银联标识，可以使用国内银联卡取现，每取一笔，缅甸方面会收 5000 缅元的手续费，每次最高可取 200000 缅元。

开设个人账户

缅甸籍公民持缅甸身份证，填写资料，可在

银行办理开户。外国人持护照，填写资料，可在银行办理开户。缅甸银行系统发展相对滞后，如需办理银行卡，一般 3 ~ 7 天可拿到。

开设公司账户

外国公司准备以下材料，填写资料，可在银行办理开户。

材料清单：

- (1) 公司注册证明文件（缅甸计划发展部，DICA 颁发）；
- (2) 缅甸投资委员会（MIC）颁发的公司许可证（如有）；
- (3) 组织备忘录条款（公录及组织司提供上报相关政府部门）（如有）；
- (4) DICA 颁发的许可证（Form 1）（如有）；
- (5) 进出口许可证（如有）；
- (6) DICA 颁发的公司股东清单（成立满 18 个月的公司，提供 Form E）；
- (7) DICA 颁发的公司股东股份占比确认回单（Form VI）；
- (8) DICA 颁发的公司法人代表、董事、经理、经理人及管理层变更的清单（Form XXVI）；
- (9) 公司同意在银行开立账户及指定授权人在银行办理账户相关业务的董事会决议；
- (10) 如代理人来开户，提供公司董事会或法人授权证明文件；
- (11)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的护照、签证、居住证明等身份证明文件；其他预留印鉴人员身份证明文件；
- (12) 预留印鉴及公司法人、财务人员签字样本（预留印鉴卡银行提供）；
- (13) 开户申请书；FATCA 问卷（银行提供）；
- (14) 开户首笔存入的现金。

附注：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司公章，所有证件均需提供原件审核。

4.2 买车驾车



CarsDB

买车

缅甸的汽车市场基本被日本原装进口车垄断。外国人可以在缅甸买车，但不能落户在自己名下，只能以公司名义

购买车辆，然后公司再签署合同，把车转给外国人。买卖车辆的公司会帮忙处理，流程并不复杂，一般需要两到三天时间。购买二手车可通过买卖二手车 CarsDB App 查询车辆详细信息，以及车主联系方式。与车主联系看车后签订协议、支付买车款，车主会将车辆登记证书及相关材料交给买车人。车辆虽多为日本二手车，但质量过硬。



特别提示

在缅甸买车，落户首选曼德勒省或内比都，仰光由于车满为患，办理仰光车牌非常困难。尽量避免办理克钦邦和掸邦车牌，由于这两个邦长期处于战乱，挂有克钦邦和掸邦车牌的车辆在路上经过检查站会被严格检查和审问。在缅甸买车，一定不要贪图便宜购买黑车，外国人在缅甸驾驶黑车被抓将被没收车辆并追责。

驾车

缅甸交通规章制度与中国基本相同，机动车靠右侧通行，严禁酒后开车。在缅开车需持有当地驾照，根据缅甸交通管理部门规定，外国公民可凭本国驾照换领缅甸驾照，但需通过笔试和试驾。拥有国际驾驶资格（IDP）人员，免除理论和实际驾驶资格测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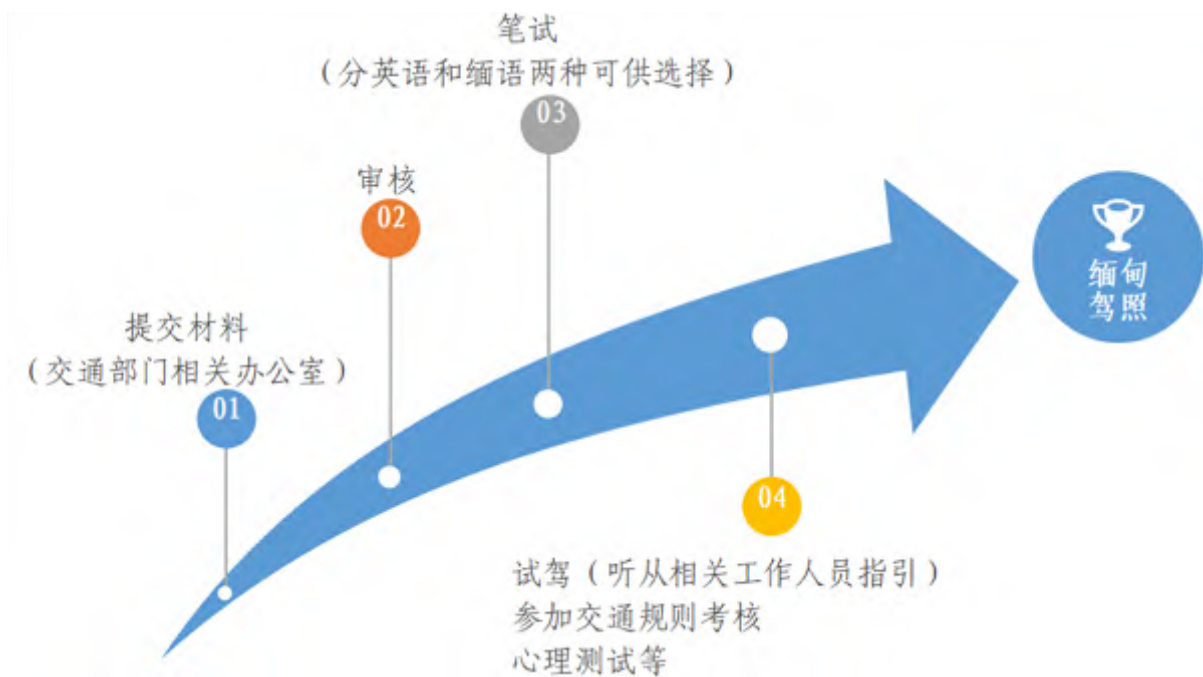


图 6-2 外国驾照换缅甸驾照流程

提交材料清单^①:

- (1) 担保该驾照确为相关国家所发驾照的公司担保函（公司盖章、负责人签名）、公司营业执照；
- (2) 外国驾照转换成缅甸驾照的申请函；
- (3) 如外国驾照上面无对应英文（非双语），需翻译成英文或缅文（公证）；
- (4) 国外驾照原件及复印件；
- (5) 外国人护照原件复印件、有效签证复印件；
- (6) 个人简历及承诺书；
- (7) 带照片的申请书及 3 张免冠照片（蓝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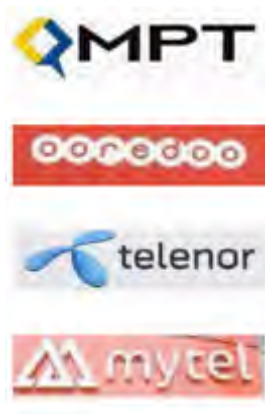
有关费用:

- (1) 试驾费用：10000 缅元
- (2) 租车费用：5000 缅元
- (3) 驾驶证注册费（5 年）：50000 缅币
- (4) Smart Card: 1200 缅元

4.3 电话卡

国际漫游

中国联通和中国移动开通国际漫游的用户均



可在缅甸使用手机拨打电话。

当地电话卡

现缅甸主要有缅甸电信国际有限公司（Mytel）、挪威电信公司（Telenor）、卡塔尔电信公司（Ooredoo）和缅甸电信公司（MPT）四大移动网络运营商。电话卡有基础流量和话费，用完会发短信提醒，可以在当地手机营业厅购买充值卡充值，1000 ~ 3000 缅元不等。缅甸 command data base 数据库建立好之后，将开始让新购买电话卡的民众，以生物识别的方式进行登记注册，而现有的已经使用的手机卡，让用户以生物识别的方式进行重新注册，预计在 2020 年内完成。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曼德勒总领事馆，<https://www.fmprc.gov.cn/ce/cgmandalay/chn/lsw/lshh/t1335609.htm>。



附录一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简介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简称中国贸促会）成立于1952年，是中国对外开放领域重要的公共服务机构。经过67年的发展，中国贸促会已经成为党和政府联系经贸界人士、企业、团体的重要纽带，成为境内外工商界开展经贸交流合作的重要桥梁，并将致力于为全球工商界提供贸易投资促进服务和商事法律服务，代表中国工商界深度参与全球经济治理。

中国贸促会已在全球设立32个驻外代表处，与142个国家和地区的336家对口机构及相关国际组织建立了382个多双边工商合作机制，初步形成辐射“一带一路”、面向全球的海外工作网络。在中国贸促会推动下，地方各级和行业贸促会数量已超过1000家。贸促会和贸促工作的有效覆盖面不断扩大。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国贸促会将奋力推进新时代贸促事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活力的世界一流贸易投资促进机构，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



中国贸促会网站

中国贸促会微信公众号
“中国贸促”

中国国际商会网站

中国国际商会微信公众号
“中国国际商会”

附录二

缅甸主要政府部门和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电话 | 传真 |
|----|---|----------------------------|---------------|---------------|
| 1 | 外交部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 Office No.9 Nay Pyi Taw | +95-67-412192 | +95-67-412396 |
| 2 | 总统府部 (Ministry of the President's Office) | Ministry zone, Nay Pyi Taw | +95-67-409559 | +95-67-409570 |
| 3 |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 Office No.13 Nay Pyi Taw | +95-67-407116 | +95-67-407461 |
| 4 | 电力与能源部 (Ministry of Electric Power and Energy) | Office No.38 Nay Pyi Taw | +95-67-411083 | +95-67-411411 |
| 5 | 内政部 (Ministry of Home Affairs) | Office No.10 Nay Pyi Taw | +95-67-412432 | +95-67-412016 |
| 6 | 国防部 (Ministry of Defence) | Office No.20 Nay Pyi Taw | +95-67-404445 | +95-67-404428 |
| 7 | 边境事务部 (Ministry of Border Affairs) | Office No.14 Nay Pyi Taw | +95-67-409035 | +95-67-409023 |
| 8 | 宣传部 (Ministry of Information) | Office No.7 Nay Pyi Taw | +95-67-412019 | +95-67-412328 |
| 9 | 文化和宗教事务部 (Ministry of Culture and Religious Affairs) | Office No.35 Nay Pyi Taw | +95-67-408023 | +95-67-408024 |
| 10 | 农业、畜牧与灌溉部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Livestock & Irrigation) | Office No.15 Nay Pyi Taw | +95-67-410004 | +95-67-410013 |
| 11 | 交通和通讯部 (Ministry of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 | Office No.2 Nay Pyi Taw | +95-67-407234 | +95-67-407034 |
| 12 | 自然资源和环境部 (Ministry of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 Office No.28 Nay Pyi Taw | +95-67-405004 | +95-67-405071 |
| 13 | 劳工、移民和人口部 (Ministry of Labour, Immigration & Population) | Office No.23 Nay Pyi Taw | +95-67-404122 | +95-67-404025 |
| 14 | 工业部 (Ministry of Industry) | Office No.37 Nay Pyi Taw | +95-67-408063 | +95-67-408080 |
| 15 | 商务部 (Ministry of Commerce) | Office No.3 Nay Pyi Taw | +95-67-408006 | +95-67-408004 |



续表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电话 | 传真 |
|----|--|---|---------------|---------------|
| 16 | 卫生与体育部 (Ministry of Health and Sports) | Office No.4 Nay Pyi Taw | +95-67-411356 | +95-67-411016 |
| 17 | 计划和财政部 (Ministry of Planning & Finance) | Office No.1 Nay Pyi Taw | +95-67-407023 | +95-67-407004 |
| 18 | 建设部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 Office No.11 Nay Pyi Taw | +95-67-407584 | +95-67-407064 |
| 19 | 社会福利和救济安置部 (Ministry of Social Welfare, Relief & Resettlement) | Office No.23 Nay Pyi Taw | +95-67-404023 | +95-67-404335 |
| 20 | 饭店和旅游部 (Ministry of Hotels & Tourism) | Office No.33 Nay Pyi Taw | +95-67-406450 | +95-67-406464 |
| 21 | 少数民族事务部 (Ministry of Ethnic Affairs) | Ministry Zone, Nay Pyi Taw | +95-67-412069 | +95-67-412257 |
| 22 | 国际合作部 (Ministry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 Ministry Zone, Nay Pyi Taw | +95-67-412192 | +95-67-412396 |
| 23 | 联邦政府办公室 (Ministry for Union Government Office) | Ministry Zone, Nay Pyi Taw | +95-67-409559 | +95-67-409570 |
| 24 | 仰光市政府 (Yangon City Development Committee) | City Hall, Corner of Maha Bandoola Road & Sule Pagoda Rd, KTDAT/s, Yangon | +95-1-286592 | +95-1-248112 |
| 25 | 缅甸工商联 (Federation of Chambers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 No.29 Min Ye Kyawswa Road, Lanmadaw, Yangon | +95-1-214344 | +95-1-214484 |

附录三

中国驻缅甸主要政府部门和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联系方式 |
|----|--------------|--|---|
| 1 | 中国驻缅甸联邦大使馆 | No.1, Pyidaungsu Yeiktha Road, Yangon, Union of Myanmar | 电话: +95-1-221280 221281 传真: +95-1-227019 网址: http://mm.china-embassy.org 邮箱: chinaemb_mm@mfa.gov.cn |
| 2 | 中国驻缅甸曼德勒总领事馆 | Yadanar Lane, Yangyi Aung Road | 电话: +95-1-34457 34458 网址: http://mandalay.china-consulate.org 邮箱: chinaconsul_man_mm@mfa.gov.cn |
| 3 | 缅甸中国企业商会 | No.39, E Floor, Times Minyekyawswar Condominium, Min Ye Kyaw Swar Street, Alone Township, Yangon | 电话: +95-99-52286869 邮箱: admin@ceccm-myanmar.com |



附录四

缅甸主要商协会联系方式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联系方式 |
|----|---|--|--|
| 1 | 缅甸工商总会 The Union of Myanmar Federation of Chambers of Commerce & Industry (UMFCCI) | No.504/506, Merchant Stree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46495, 243151, 282208 Fax: +95-1-248177 邮箱: umcci@mptmail.net.mm |
| 2 | 缅甸华商商会 Myanmar Chinese Chamber of Commerce | No. 1-5, Shwe Dagon Pagoda Road, Latha Tsp., Yangon | Tel: +95-1-246076 |
| 3 | 缅甸银行协会 Myanmar Banks Association | 189/191, (Bet. 51st & 52nd Street), Botahtaung Tsp., Yangon | Tel: +95-1-292714 Fax: +95-1-248177 |
| 4 | 缅甸畜牧养殖协会 Myanmar Livestock Association | Insein Road, Insein Tsp., Yangon | Tel: +95-1-643126, 640820 Fax: +95-1-248177 |
| 5 | 缅甸计算机工业协会 Myanmar Computer Industry Association | University of Computer Studies, Hlaing Tsp., Yangon | Tel: +95-1-664250, 549531 Fax: +95-1-245758 |
| 6 | 缅甸建筑企业家协会 Myanmar Construction Entrepreneurs Association | Corner of Waizayanta Rd. & Thanthumar Rd., Thuwunna, Thingankyun, Yangon | Tel: +95-1-579547 |
| 7 | 缅甸清关代理协会 Myanmar Customs Clearing Agents Association | 447, Merchant S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95387, 281003 Fax: +95-1-201277 |
| 8 | 缅甸食用油经销商协会 Myanmar Edible Oil Dealers Association | 2nd Fl., Nyaung Pin Lay Plaza, Lanmadaw Tsp., Yangon | Tel: +95-1-212141, 210793 Fax: +95-1-248177 |
| 9 | 缅甸渔业联盟 Myanmar Fisheries Federation | Bldg.(1), Rm. (1), Botahtaung Pagoda St., Pazundaung Tsp. | Tel: +95-1-293146 Fax: +95-1-248177 |
| 10 | 缅甸林产品和木材商人协会 Myanmar Forest Products & Timber Merchants Association | 504/506, Merchant S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41920 Fax: +95-1-241920 |

续表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联系方式 |
|----|---|--|---|
| 11 | 缅甸林产品和木材商人协会 Myanmar Forest Products & Timber Merchants Association | 504/506, Merchant S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41920 Fax: +95-1-241920 |
| 12 | 缅甸服装加工协会 Myanmar Garment Manufactures Association | J.V (2) Bldg., Bet. Lanthit St. & Wadan St., Seikkan Tsp. | Tel: +95-1-220879, 705333 Fax: +95-1-222706 |
| 13 | 缅甸工业协会 Myanmar Industries Association | 504/506, Merchant S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41919 Fax: +95-1-241919 |
| 14 | 缅甸商船发展协会 Myanmar Mercantile Marine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 243, 39th S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45607 Fax: +95-1-26673 |
| 15 | 缅甸医药设备企业家协会 Myanmar Pharmaceutical and Medical Equipment Entrepreneurs Association | 44, Theinbyu Rd., Pazundaung Tsp., Yangon | Tel: +95-1-245674 Fax: +95-1-278253 |
| 16 | 缅甸印刷出版商协会 Myanmar Printers & Publishers Association | 152, 37th Stree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52638 Fax: +95-1-248177 |
| 17 | 缅甸蚕豆、豆类和芝麻商人协会 Myanmar Pulses, Beans & Sesame Seeds Merchants Association | 504/506, Merchant S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41920 Fax: +95-1-248177 |
| 18 | 缅甸碾米商协会 Myanmar Rice Millers Association | 69, Theinbyu Rd., Botahtaung Tsp., Yangon | Tel: +95-1-296248 Fax: +95-1-248177 |
| 19 | 缅甸稻米批发商协会 Myanmar Rice & Paddy Wholesalers' Association | 504/506, Merchant St., Kyauktada Tsp., Yangon | Tel: +95-1-241920 Fax: +95-1-248177 |
| 20 | 缅甸妇女企业家协会 Myanmar Women Entrepreneurs Association | 288/290, Shwedagon Pagoda Rd., Dagon Tsp., Yangon | Tel: +95-1-254400 Fax: +95-1-254477 |
| 21 | 缅甸信息通讯技术园 MICT Park-Myanmar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Park | Universities Hlaing Campus, Hlaing Tsp., Yangon | Tel: +95-1-652272 Fax: +95-1-652275 邮箱: info@mict-park.com.mm |



附录五

在缅甸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网址 |
|----|--------------------------------|---|
| 1 |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驻缅甸代表处 | http://www.cwe.cn |
| 2 |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缅甸办事处 | http://www.cnpc.com.cn/cnpc |
| 3 |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缅甸代表处 | http://www.cici.citic.com |
| 4 | 中国石油集团东南亚管道有限公司仰光分公司 | http://www.cnpc.com.cn |
| 5 | 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缅甸代表处 | http://www.csoc.cn |
| 6 |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缅甸石油公司 | http://sipc.sinopec.com/sipc |
| 7 | 中国电子进出口公司驻缅甸代表处 | https://www.ceiec.com.cn |
| 8 |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缅甸代表处 | https://www.genertec.com.cn |
| 9 | 中色镍业（缅甸）有限公司 | http://www.cnico.com.cn |
| 10 | 中国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缅甸代表处 | http://www.chmc.cc |
| 11 |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缅甸办事处 | http://www.faw.com.cn |
| 12 | 中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缅甸办事处 | http://www.cneec.com.cn |
| 13 | 北方国际（缅甸）有限公司 | https://www.norinco-intl.com |
| 14 | 中国船舶工业贸易公司驻缅甸代表处 | http://cstc.cssc.net.cn |

附录六

缅甸大型展会介绍

1 缅甸仰光木工机械及家具配件展览会 Myanmar Wood



MYANMARWOOD
Myanmar International Wood Processing Machinery, Lumber Tools & Home Textiles Fair

开放时间：09:00 - 18:00
 举办周期：两年一届
 展会行业：家具木工机械
 举办地址：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Chan Chao International Co., Ltd
 展会面积：50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6700 人
 展商数量：120 家

开展时间
 2020. 11. 06-2020. 11. 09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木工机械及家具配件展览会 Myanmar Wood 由 Chan Chao International Co., Ltd 举办，展览会两年一届，上届展会吸引 120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6700 人，展会在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出面积达到 50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木工机械类：木材初加工设备、干燥设备
 家具配件类：木料，硬木，软木及各国木种，木塑材料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2 缅甸工业展览会 MTA Myanmar



MTA MYANMAR
The Myanmar Trade Fair & Exhibition Centre

开展时间
2020. 10. 21-2020. 10. 23

开放时间：09:00 - 18:00
举办周期：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工业
举办地址：缅甸 - 仰光 - 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UBM
展会面积：8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10000 人
展商数量：210

展会介绍

MTA Myanmar 由 UBM 举办，展览会一年一届，MTA Myanmar 上届吸引 210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10000 人，在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出面积达到 8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机床及工模具展区：金属切削机床、金属成形机床、特种加工机床、机床零部件及辅助设备、机床及工具检验和测量设备等；
工业控制自动化及仪器仪表展区：工业自动化（生产及过程自动化）、工业自动化信息技术及软件、工业仪器仪表等；
动力传动与控制技术展区：机械传动、零部件及制造设备：齿轮传动、带传动、链传动、传动联结件、专用装备及检测仪器、相关材料和零部件等。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3 缅甸仰光零售展览会 Myanmar Retail Sourcing



开展时间
2020. 08. 27-2020. 08. 29

开放时间: 09:00 - 18:00
 举办周期: 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 零售
 举办地址: 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展览贸易中心
 Tatmadaw
 举办单位: ICVeX
 展会面积: 8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 12000 人
 展商数量: 300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零售展览会 Myanmar Retail Sourcing 由 ICVeX 举办, 上届吸引 300 家参展企业, 客商数量达到 12000 人, 在缅甸仰光展览贸易中心 Tatmadaw Hall 举办, 展出面积达到 8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配件和装饰品: 建筑、室内设计、光与声、橱窗展示、家具、地板、墙壁和天花板、商店装修、商店设计等;
 零售解决方案和技术: 条码、RFID、标签、自动化、冷链解决方案、互联网零售、零售商的物流解决方案、POS & POP、视觉营销、互动技术、安全设备和材料处理等;
 美容与化妆品: 化妆品、个人护理、香水、发制品、水疗和健康产品;
 服装和鞋类: 成人服装、童装、皮革服装、鞋子和鞋类、饰品;
 家庭用品和器具: 电器、电子产品、家居装饰用品、家居用品、餐具、厨具。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展览贸易中心 Tatmadaw Hall
 场馆面积: 8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 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 +95 9 448043711
 展馆地址: 仰光缅甸



4 缅甸仰光建材展览会 BUILDERS MYANMAR



开展时间
2020.07.30-2020.08.01

开放时间：09:00 - 18:00
 举办周期：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建材
 举办地址：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主办单位：新加坡 FIREWORKS 展览集团
 展会面积：12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8500 人
 展商数量：260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建材展览会 BUILDERS MYANMAR 由新加坡 FIREWORKS 展览集团举办，展览会一年一届，上届吸引 260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8500 人，展会在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出面积达到 12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建材装饰：水泥、沥青、砖、石材料、板、玻璃、木材、陶瓷、瓷砖、洁具、门窗、地板、墙壁和屋顶材料、防水耐火材料、保温材料、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建筑化学、油漆等；
建筑技术：模板、脚手架、屋架、建筑智能化、自动化系统、产品和设备、集成电路及控制系统、家庭网络设备、电梯及自动扶梯制度、科技、节能、环境治理、电器、电力电工等；
五金产品：五金、工具及配件、五金制品、门窗配件、浴室、厨房设备及配件、家居五金配件、锁、紧固件及配件、园艺及户外用品、汽车用品及配件、水暖电器等；
房屋安全：访问控制、安全检测及报警系统、照相机、闭路电视和远程监控系统、智能卡系统技术、锁、锁定设备及安全、篱笆、保安服务、停车场系统等。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5 缅甸仰光电力展览会 Electric Myanmar



开展时间
2020.07.30-2020.08.01

开放时间: 09:00 - 18:00
 举办周期: 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 电力
 举办地址: 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 新加坡 FIREWORKS 展览集团
 展会面积: 12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 8500 人
 展商数量: 260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电力展览会 Electric Myanmar 由新加坡 FIREWORKS 展览集团举办, 展览会一年一届, 上届吸引 260 家参展企业, 客商数量达到 8500 人, 在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 展出面积达到 12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发电技术及设备: 发电机、电厂电站设备、清洁发电技术、电厂节能环保;
 高压开关类: 隔离开关、接地开关熔断器、自动分断器、负荷开关、组合电器;
 变压器类: 非晶变压器、干式变压器、油浸变压器、变压器组件;
 低压电类: 断路器、熔断器、接触器、开关柜、继电器配电柜; 其它: 电力电缆、箱式变电站、互感器、电抗器、避雷器、绝缘子、电容器、电力金具、杆塔等;
 电力自动化产品: 电网调度管理、中低压电网配备产品电气控制与自动化成套设备、配网自动化、MIS 系统电力通信设备、负荷控制设备、电力信息技术 IT 集成产品、电力电子产品与技术;
 电力节能产品: 高中低压变频器、高中低压变频调速技术及产品、高效智能节能装置、电机节电器、节能控制器、电力需求侧管理技术。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 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 缅甸 - 仰光



6 缅甸仰光塑料橡胶工业展览会 ComPlast Myanmar



开展时间
2020.07.02-2020.07.04

开放时间：09:00 - 18:00
举办周期：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塑料橡胶
举办地址：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SmartExpos
展会面积：25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35000 人
展商数量：300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塑料橡胶工业展览会 ComPlast Myanmar 由 SmartExpos 举办，展览会一年一届，上届吸引 300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35000 人，在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出面积达到 25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橡塑机械：注射成型机、中空成型机、挤出机、吹膜机、流延设备、编织机、橡胶机、混炼设备、压延设备等；

辅助机械：塑料辅助机械、机械手、塑料橡胶回收设备、检测设备、仪器仪表等；

原材料：塑料橡胶原辅材料、助剂及成品半成品，油墨、粒子、黏合剂等。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7 缅甸仰光美容展览会 Beauty Connect Expo



Beauty Connect Expo Myanmar

开展时间
2020. 09. 24-2020. 09. 26

开放时间: 09:00 - 18:00
 举办周期: 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 美容美发
 举办地址: 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 VEAS
 展会面积: 5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 4000 人
 展商数量: 100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美容展览会 Beauty Connect Expo 是专业美容行业展会，每年举办一届，由 VEAS 主办。上届吸引 100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4000 人，在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出面积达到 5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彩妆与美容: 通过皮肤护理、个人护理、化妆品、香水和配件、化妆品、香水和配件等;
 养生与健康: 将展示草药产品和相关成分、天然保健产品、草药提取物和保健补品等;
 美发与美甲: 为美容美发相应问题、假发与发片、装饰及宣传资料、培训机构、美发美甲产品、制造商和机构解决方案等;
 美容仪器 & 原材料 & 包装: 洗脸设备、美发设备、清洁设备、美容保健设备、减肥瘦身设备、足浴设备、化妆品包装器材、容器等。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 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 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 +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 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8 缅甸仰光水处理展览会 MyanWater



开展时间
2019. 11. 28-2019. 11. 30

开放时间：09:00 - 18:00
举办周期：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水处理
举办地址：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AMBTarsus 展览公司
展会面积：8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6139 人
展商数量：235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水处理展览会 MyanWater 由 AMBTarsus 展览公司举办，展览会一年一届，上届吸引 235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6139 人，在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会面积达到 8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水处理：水处理和水净化；过滤技术、直饮水技术设备；饮用水处理设备等；
泵阀：泵送设备、泵、自动装置、水消毒及水质控制；
相关设备：环保节能技术与产品、自然生态保护技术、环境工程、技术和服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9 缅甸仰光绿色能源太阳能光伏展览会 GPM



开展时间
2020. 11. 19-2020. 11. 21

开放时间: 09:00 - 18:00
 举办周期: 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 太阳能光伏新能源
 举办地址: 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 AMBTarsus 展览公司
 展会面积: 18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 9000 人
 展商数量: 150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国际绿色能源电力展览会 GPM 由 AMBTarsus 展览公司举办, 展览会一年一届, 上届吸引 150 家参展企业, 客商数量达到 9000 人, 展会在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 展出面积达到 18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太阳能: 太阳能电池、太阳能光伏设备及应用、太阳能新材料新技术;
 清洁能源: 风能、太阳能、热能、电力环保、地热能、海洋电力、燃料电池、碳资源管理等;
 其他: 电梯和空调设备、电气工程、能源安全及安全设备、软件、开关设备等。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 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 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 +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 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10 缅甸仰光暖通制冷展览会 MIVARExpo



开展时间
2020. 11. 19-2020. 11. 21

开放时间：09:00 - 18:00
举办周期：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暖通制冷
举办地址：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AMBTarsus 展览公司
展会面积：85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10000 人
展商数量：200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国际暖通制冷展览会 MIVARExpo 由 AMBTarsus 展览公司举办，展览会一年一届，上届吸引 200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10000 人，在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会面积达到 85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暖通：加热设备、零件、工具和电器；
制冷：空调、通风、工商业制冷。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11 缅甸仰光酒店用品展览会 MyanHotel




开展时间
2020. 11. 05-2020. 11. 07

开放时间：09:00 - 18:00
 举办周期：一年一届
 展会行业：酒店用品
 举办地址：缅甸 - 仰光 -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单位：AMB Events
 展会面积：15000 平方米
 观众数量：8000 人
 展商数量：238 家

展会介绍

缅甸仰光酒店用品展览会 MyanHotel 由 AMB Events 举办，展览会一年一届，上届吸引 238 家参展企业，客商数量达到 8000 人，在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举办，展会面积达到 15000 平方米。

展品范围

收银及结算工资系统 / F&B 软件 & 系统、酒吧设备 & 供应、宽带 & 网络系统、建筑管理系统、清洁设备 & 供应；
 咖啡设备 & 供应、会议 / 活动管理系统、娱乐系统、节能 / 绿能科技、食品服务系统 & 供应、食品、酒 & 饮料；
 服务台 / 预定管理系统、家具 / 配件 / 陈设装饰、园艺设备 & 供应、家务管理、供应 & 服务、洗衣房 / 干洗设备 & 供应；
 资产管理系统、商业销售网点系统、空调 & 冷房设备、娱乐设备 & 健身房 & 游泳池、安防设备、储藏设备；
 音响 / 灯光系统、餐具 / 刀叉 & 供应。

展馆信息

缅甸仰光会展中心 Myanmar Event Park
 场馆面积：5000 平方米
 国家地区：缅甸 - 仰光
 联系电话：+97 97 3194 105
 展馆地址：Shin Saw Pu Rd Yangon Myanmar (Burma)



附录七

案例索引

第三篇

1. 中国在缅甸投资 BOT 水电项目 36

第四篇

1. 贝通信在上交所成功上市 54
 2. 中资企业成功在香港市场银团贷款融资 59
 3. 中资企业购买出口信用保险规避风险 63

第五篇

1. 葛洲坝集团缅甸投资项目尽职调查 66
 2. 中资企业在缅劳资问题 74
 3. SZ 公司在缅甸投资遭遇环境问题 81
 4. 中资企业提升在缅形象 82
 5. 在缅诉讼与仲裁 85
 6. 商标侵权纠纷案 89
 7. 专利权权属纠纷案 89
 8. 应对美国铁质机械传动部件“双反”案 90
 9. 通过调解—仲裁联合机制解决争议 90
 10. 承运人无单放货案 90
 11. 敦促履约案 90

表格索引

第一篇 缅甸概况

| | | |
|-------|---|----|
| 表 1-1 | 缅甸社会人文信息 | 5 |
| 表 1-2 | 2013-14 财年至 2017-18 财年缅甸宏观经济指数 | 6 |
| 表 1-3 | 缅甸各省邦情况 (以 2015—2016 财政年度物价为基础计算, 单位: 缅元) | 12 |
| 表 1-4 | 缅甸主要产业情况 | 13 |
| 表 1-5 | 缅甸工业区部分投资优惠政策 | 15 |
| 表 1-6 | 缅甸经济特区概况 | 16 |
| 表 1-7 | 缅甸经济特区鼓励投资项目、优惠政策 | 16 |
| 表 1-8 | 中缅经贸合作区 | 18 |

第二篇 缅甸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

| | | |
|-------|----------------------------|----|
| 表 2-1 | 缅甸投资项目类别 | 23 |
| 表 2-2 | 投资许可申请的项目类别 | 24 |
| 表 2-3 |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27 |
| 表 2-4 | 缅甸个人所得税税率表 | 27 |
| 表 2-5 | 缅甸三类地区投资优惠 | 29 |
| 表 2-6 | 新《缅甸公司法》中针对外国投资者的新变化 | 30 |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缅甸投资

| | | |
|-------|----------------------|----|
| 表 3-1 | 中国对缅甸主要投资项目概况 | 35 |
| 表 3-2 | 缅甸部分行业的投资潜力分析 | 36 |
| 表 3-3 | 中缅签署的部分经贸合作协定 | 37 |
| 表 3-4 | 设立实体形式类别与最低要求 | 39 |
| 表 3-5 | 在缅甸注册公司需要准备的材料 | 40 |
| 表 3-6 | 设立实体的退出机制 | 41 |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 | | |
|-------|---------------------|----|
| 表 4-1 | 缅甸主要金融机构 | 48 |
| 表 4-2 | 在缅中资银行联系方式 | 49 |
| 表 4-3 | 缅甸仰光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 50 |
| 表 4-4 | 中企在国内的主要融资方式 | 52 |



| | | |
|------------------------|----------------------------|----|
| 表 4-5 | 《债权法》规定的公司债发行财务指标····· | 53 |
| 表 4-6 | IPO 发行人财务指标 ····· | 53 |
| 表 4-7 | 外国企业在缅甸融资方式 ····· | 55 |
| 表 4-8 | 美元债三种发行方式对比 ····· | 56 |
| 表 4-9 | 香港交易所上市标准 ····· | 58 |
| 表 4-10 | 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标准 ····· | 60 |
| 表 4-11 | 中缅合作基金 ····· | 63 |
| | | |
| 第五篇 投资风险防范及合规运营 | | |
| 表 5-1 | 中国企业境外投资需遵守的部分国内政策法规 ····· | 67 |
| 表 5-2 | 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规定 ····· | 68 |
| 表 5-3 | 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规定 ····· | 69 |
| 表 5-4 | 缅甸主要监管机构 ····· | 71 |
| 表 5-5 | 劳工雇佣立法和管理机构 ····· | 72 |
| 表 5-6 | 缅甸假期 ····· | 73 |
| 表 5-7 | 新旧《商标法》对比 ····· | 75 |
| 表 5-8 | 《商标法(2019)》两个阶段实施内容 ····· | 75 |
| 表 5-9 | 缅甸专利申请程序 ····· | 76 |
| 表 5-10 | 缅甸货物进出口、转口贸易报关手续 ····· | 77 |
| 表 5-11 | 对特定类别货物实施进出口限制 ····· | 78 |
| 表 5-12 | 环境影响评估类别 ····· | 80 |
| 表 5-13 | 缅甸各级司法机构对商业纠纷案件管辖权 ····· | 83 |
| | | |
| 第六篇 在缅甸工作生活基本讯息 | | |
| 表 6-1 | 缅甸各类签证办理信息表 ····· | 92 |
| 表 6-2 | 缅甸驻华使领馆详细信息 ····· | 93 |
| 表 6-3 | 缅甸电子签证办理信息 ····· | 93 |
| 表 6-4 | 缅甸落地签证办理信息 ····· | 94 |
| 表 6-5 | 缅甸保险公司一览表 ····· | 95 |
| 表 6-6 | 缅甸主要医院 ····· | 96 |

图片索引

第一篇 缅甸概况

| | | |
|-------|--|----|
| 图 1-1 | 缅甸地图 | 3 |
| 图 1-2 | 缅甸三大产业的生产总值占比 (%) | 7 |
| 图 1-3 | 2012-2018 年缅甸政府收入、支出和财政赤字占 GDP 的比重 (%) | 7 |
| 图 1-4 | 2014-2018 年缅甸国民总收入及人均国民总收入 | 8 |
| 图 1-5 | 2010-2018 年缅甸外贸依存度 | 8 |
| 图 1-6 | 缅甸各省邦行政区划及产业分布图 | 11 |
| 图 1-7 | 缅甸主要工业区、经济特区布局 | 14 |
| 图 1-8 | 瑞丽中缅跨境电商产业园区 | 17 |

第二篇 缅甸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

| | | |
|-------|--------------------------------------|----|
| 图 2-1 | 缅甸营商环境全球排名 | 20 |
| 图 2-2 | 截至 2019 年 7 月底缅甸累计吸收外资行业分布 (%) | 21 |
| 图 2-3 | 2011-2018 财年缅甸吸收外国直接投资额 | 22 |
| 图 2-4 | 在缅甸申请投资许可和投资认可的程序 | 26 |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缅甸投资

| | | |
|-------|------------------------------|----|
| 图 3-1 | 2011-2019 年中缅双边贸易情况 | 32 |
| 图 3-2 | 2017-2018 年中缅边境各口岸贸易额 | 33 |
| 图 3-3 | 2012-2018 年中国对缅甸投资存量变化 | 33 |
| 图 3-4 | 2012-2018 年中国对缅甸投资流量变化 | 34 |
| 图 3-5 | 选择合作伙伴的重要标准 | 42 |
| 图 3-6 | 选择合作伙伴需规避的风险 | 43 |
| 图 3-7 | 服务商选择标准 | 44 |
| 图 3-8 | 选择服务商需注意的问题 | 45 |
| 图 3-9 | 选择服务商需规避的主要风险 | 45 |



| | |
|-------------------------|----|
|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 |
| 图 4-1 缅甸外资银行 | 49 |
| 图 4-2 缅甸电子支付平台 | 50 |
| 图 4-3 缅甸仰光证券交易所 | 51 |
| 图 4-4 内保外贷结构示意图 | 56 |
| 图 4-5 中资美元债三种发行架构 | 57 |
| 第五篇 投资风险防范及合规运营 | |
| 图 5-1 境内核准 / 备案流程 | 67 |
| 图 5-2 项目方案分类评估流程图 | 80 |
| 图 5-3 负责任的企业行为 | 82 |
| 第六篇 在缅甸工作生活基本讯息 | |
| 图 6-1 缅甸就医流程 | 96 |
| 图 6-2 外国驾照换缅甸驾照流程 | 98 |



鸣 谢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由中国贸促会贸易投资促进部统筹编制，缅甸卷由云南省委党校省情和资政研究院专家编写初稿，中国贸促会研究院组织专家和编校团队对初稿内容进行补充、修改和编辑。虽然我们力求完善，但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所限，错误和疏漏在所难免，恳请社会各界批评指正。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驻缅甸大使馆经商参处、缅甸商务部、世界银行等机构的相关资料，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